

# 酷兒與跨宗教的友誼

封面故事：  
佛陀座下的  
泰澤祈禱

無境界者 Vol. 4

## 特稿專區

拆毀信仰與性別的藩籬——昭慧法師訪談記  
建立在愛與公義中的跨界友誼——盧俊義牧師訪談記

## 主題廣場

酷兒x宗教的跨界友誼——2025第二屆性別友善自在營營會側記  
跨越宗教藩籬的情誼——內村鑑三與佛教  
怪胎與ㄩ們的產地——酷兒神學簡介與我的實踐經驗分享  
因祂是我們的和睦——一位同志基督徒的生命分享

## 多元講堂

神啊，祢在哪兒？——《台北大空襲》音樂劇的反思  
後現代是對「宏大敘事」的質疑——野橄欖神學社與後現代神學（三）  
不為自己求安樂，但願眾生得離苦——從佛教信仰看待社會議題的關懷與推動

# 目次

---

- 01 編輯室報告 | 編輯室 | pp. 4
  - 02 本期作者簡介 | 編輯室 | pp. 13
  - 03 【封面故事】 佛陀座下的泰澤祈禱 | 曾權震 | pp. 18
- 

## 特稿專區

- 04 【人物專訪】 拆毀信仰與性別的藩籬  
——昭慧法師訪談記 | 昭慧法師 | pp. 20
  - 05 【人物專訪】 建立在愛與公義中的跨界友誼  
——盧俊義牧師訪談記 | 盧俊義牧師 | pp. 40
- 

## 主題廣場

- 06 【公告與剪影】 酷兒×宗教的跨界友誼  
——2025 第二屆性別友善自在營營會側記 | 邱詠恩 | pp. 60
- 07 【公告與剪影】 會於蘭亭，和而不同  
——2025 第二屆性別友善自在營營後迴響與討論 | 曾權震、林帛諺、  
劉子榮、吳曙帆、羅駿騏 | pp. 77
- 08 【專題文章】 跨越宗教藩籬的情誼  
——內村鑑三與佛教 | 廖本恩 | pp. 88

- 09 【專題文章】我願作十方橋  
——宗教多元主義在當代的理論建構與田野實踐 | 張辰瑋 | pp. 96
- 10 【專題文章】怪胎與去丫們的產地  
——酷兒神學簡介與我的實踐經驗分享 | Sunny Leung | pp. 112
- 11 【生命故事】我的彩基史  
——我的信仰史（三） | 張辰瑋 | pp. 118
- 12 【生命故事】因祂是我們的和睦  
——一位同志基督徒的生命分享 | 張辰瑋 | pp. 134
- 

## 多元講堂

- 13 【評論與回應】神啊，祢在哪兒？  
——《台北大空襲》音樂劇的反思 | 毛毛 | pp. 157
- 14 【公告與剪影】後現代是對「宏大敘事」的質疑  
——野橄欖神學社與後現代神學（三） | 金子煥 | pp. 161
- 15 【時事感想】不為自己求安樂，但願眾生得離苦  
——從佛教信仰看待社會議題的關懷與推動 | 淨智 | pp. 169
- 

16 投稿資訊 / 下期主題 | pp. 186

17 編輯資訊 / 訂閱資訊 | pp. 190

# 編輯室報告

---

主編 張辰瑋

2025.08.12

「酷兒化」代表的是去擁抱那踰越社會規範的一切，並對此進行挑戰和對現狀的干擾，跨越傳統和權威規範的界線，不再視所規範的一切為理所當然；並嘗試以不同的方式看待事物，積極地讓過去被忽略、噤聲、汙名或拋棄的聲音重新被聽見。

——鄭世璋〈淺談酷兒與酷兒神學〉（2021.06.10）<sup>1</sup>

## 刊務報告 | 一年一度的性別營與演講會

7/18-20 在佛教弘誓學院舉辦的第二屆性別友善自在營，以及 8/2 在衛理公會恩友堂舉辦的年度演講會，是本刊的兩件年度大事。我去年正是在第一屆性別營當中，認識了本刊的編輯梁晴朗與邱詠恩，因此今年的性別營又成為《無境界者》雜誌編者與作者的小相聚時刻。昭慧法師與弘誓學院的師父們在得知我們這個刊物之後，也給予了熱情支持。因此，本期刊物的紙本發行，特別獲得弘誓學院性別營的經費補助，對本刊而言是莫大的鼓勵。

---

<sup>1</sup> 鄭世璋，〈淺談酷兒與酷兒神學〉，《新使者》第 178 期（2021.06），頁 60-61。

8/2 下午的「2025 年度演講會」，我們第一次以雜誌的名義舉辦線下活動，加上線上的朋友，大約有 15-20 人左右參與。活動中，我們與野橄欖神學社、弘誓青年會共同加入座談交流，是一場小巧但溫馨的聚會。作為一本抱持著跨界信念的刊物，我們始終希望能成為不同人群之間的橋樑，讓美善的力量得以被共享。



2025 無境界者年度演講會大合照  
(2025.08.02 拍攝於台北衛理公會恩友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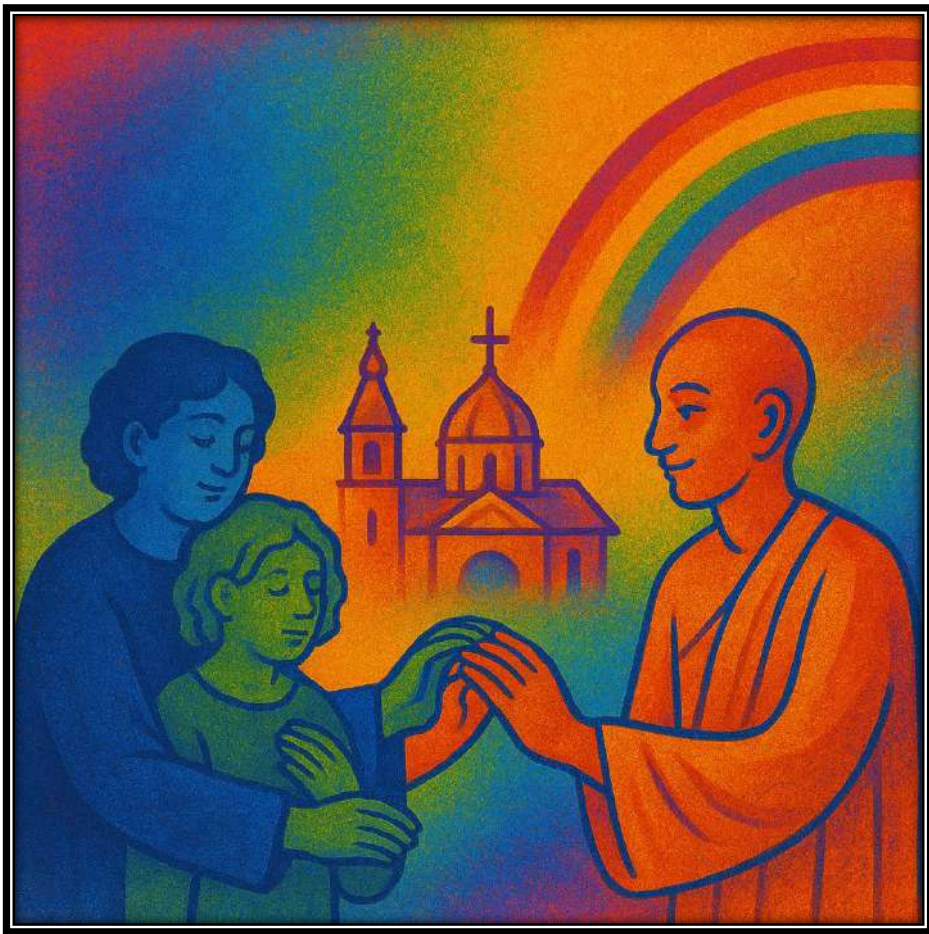
本期特邀訪問者，我們很榮幸邀請到昭慧法師與盧俊義牧師進行訪談。他們兩位之間有著非常長久的跨界友誼，因此在兩篇訪問文章中，讀者都能感受到彼此呼應的特質。也特別感謝邱詠恩與曾權震幫我們記錄本屆性別營的側記與整理學員心得，讓即使沒有參與營會的讀者，也能從中感受到我們那幾天的學習氛圍。

同時，本刊也從本期開始，正式對外接受小額捐款，以用作支持網站運作與少量紙本印製的費用。然而，在這個世代，有讀者願意花時間閱讀我們

所書寫的文字，本身就是更寶貴的事情。很高興能透過紙本與線上，與大家建立跨界的友誼，並預祝友誼長存。

---

本期主題：「跨界的酷兒與跨宗教的友誼」



「酷兒神學」與「宗教交流」，乍看之下是兩條平行的路徑——一條關注的是性 / 別經驗的翻轉與詮釋，一條致力於不同信仰之間的相遇與理解。然而，2025 年第二屆「性別友善自在營」卻讓這兩條路徑在現場相互交織，碰

撞出意想不到的火花，形成了一種兼具勇氣、溫柔與創造力的「跨界」精神。

在酷兒的世界裡，「不被標籤」與「破除歧視」不只是理念，而是一種活生生的生命姿態。踏出性別的疆界，意味著敢於在社會的既定分類之外，活出真實的自我，也讓原本被壓抑、忽略、噤聲的經驗有機會被訴說與聽見。這是一種對生命的解放性實踐。

而宗教的跨界交流，則像是在不同信仰傳統之間架起橋樑。它面對的不僅是神學立場的差異，還有歷史積累的隔閡、誤解與禁忌。當來自不同宗教的人願意放下戒心，共同生活、傾聽彼此、並在價值與行動上尋求交集時，這座橋便在彼此的心田上穩穩落下，讓合作成為可能。

性別與宗教這兩個領域的「跨界」，雖然形式各異，但本質上都包含了「被動抵抗約束」與「主動跨越疆界」的雙重行動：它們不再將社會、文化、制度的規範視為理所當然，而是勇於重新提問、重新界定，甚至以行動去打破那些限制人與人相遇的高牆。

或許正因如此，酷兒反而是最常突破常規的一群人，他們讓看似貧瘠的沙漠中長出玫瑰，讓隔絕的河岸之間長出友誼之橋。本期的主題專欄，便是以弘誓學院舉辦的性別友善自在營為出發點，從特邀專訪、營會紀錄、歷史與神學專題，到個人生命故事與思想反思，呈現「跨界」與「酷兒化」這兩種異曲同工的生命回應。

我們盼望，讀者能從這些書寫中，看見一種不畏懼差異、不逃避衝突、並願意在多元中尋找共生之道的勇氣——因為唯有如此，生命的可能性才會持續被開啟，而跨界的友誼也才能長久地被保存與滋養。

## 特稿專區 | 跨界行動者的信仰故事

本期兩篇特稿專訪，帶領我們走近兩位長年活躍於公共領域、跨越宗教疆界的信仰者——佛教弘誓學院創辦人昭慧法師，與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牧者盧俊義牧師。

- 在〈拆毀信仰與性別的藩籬〉中，昭慧法師回顧了她從佛教女性主義關懷到投入同志運動的歷程，並分享她推動「性別友善自在營」的初衷與背後的跨宗教理念；她的故事展現了一位宗教領袖如何以勇氣和慈悲，拆除性別與宗教制度之間的高牆。
- 在〈建立在愛與公義中的跨界友誼〉中，盧俊義牧師則回顧了與昭慧法師三十餘年的深厚情誼，以及在動保、社會運動、宗教對話上的並肩同行。他以長老教會的本土神學視野，詮釋基督信仰中的公共性，並肯定不同宗教在共同關懷弱勢上的合作可能。

兩位受訪者雖來自迥異的信仰傳統，卻因著對生命尊嚴與社會正義的執著，而在行動中相遇、在對話中彼此啟發。他們的故事，正是本期「跨界的酷兒與跨宗教的友誼」主題的生動注腳。

---

## 主題廣場（一） | 性別營的跨界經驗與多元回響

本期的第一組主題廣場文章，帶領讀者走進 2025 年第二屆「性別友善自在營」的現場與延伸討論。營會由佛教弘誓學院主辦，延續第一屆的理念，邀請來自佛教、基督宗教及其他多元背景的講者與參與者，在三天的共同生活中，圍繞性別平等、宗教共融與跨界對話展開深度交流。

- 邱詠恩在〈酷兒×宗教的跨界友誼〉中，以籌委與參與者的雙重視角，記錄了營會課程、論壇與夜間活動的豐富細節——從反歧視法與宗教自由的法律探討、宗教右派的跨國比較，到佛堂中的泰澤祈禱與同志伴侶的生命分享。文字中不僅有對講者觀點的細膩摘錄，也有對跨宗教共融氛圍的真切體驗，並以「在宗教裡自由」作為對營會精神的呼應。
- 〈會於蘭亭，和而不同〉則由曾櫛震彙整多位學員與隊輔的心得，包括林帛諺對跨宗教相遇與課程啟發的反思、劉子榮在營隊氛圍中感受到的對話與接納、吳曙帆強調營隊如何幫她種下「善種子」、羅駿騏則從逆境中體會到共同攜手成長的力量。文章呈現了參與者如何在營會中重新思考信仰與平等的關係，以及這段經歷如何成為個人成長與社群連結的契機。

兩篇文章相互映照——一篇呈現了「現場全景」與事件脈絡，一篇匯聚了「多元視角」與情感回響，讓人看見性別營不僅是一次活動，更是一段跨界共學與共感的旅程。

---

## 主題廣場（二） | 跨界的歷史、神學與田野實踐

本期的第二組主題廣場文章，分別從歷史回顧、神學詮釋與田野實踐三個面向，探討跨界的多種可能性。

- 廖本恩的〈跨越宗教藩籬的情誼〉中，作者以內村鑑三與佛教人士的交流為例，呈現跨宗教對話的可能性。文章指出，內村並非單純排斥佛教，而是在堅守基督信仰的同時，願意理解並與他者建立情誼。這種在差異中尋求相遇的姿態，展現了無教會主義的誠懇與開放，也為當代信仰群體跨越藩籬提供啟示。

- 張辰瑋的〈我願作十方橋〉則以橋作為靈性的隱喻，描繪跨越宗派、文化與群體的信仰實踐。作者結合詩意語言與神學省思，將「橋」視為連結與承載的象徵，呼籲信徒在多元世界中學習成為彼此之間的橋樑。文章強調跨界並非抽象的理念，而是需要日常生活中不斷操練與實踐的態度與行動。
- Sunny Leung 的〈怪胎與去丫們的產地〉簡明介紹了酷兒神學的定義、發展脈絡與關鍵詮釋方法，並分享其在教會中以公開出櫃、積極服事與建立「友基團契」的行動實踐。文章展現了酷兒神學如何挑戰教會對性 / 別的既定框架，並為 LGBTQ+ 信徒開拓屬於自己的屬靈空間。

三篇文章彼此呼應——一篇著眼於歷史的脈絡，一篇詮釋跨界的神學與靈性根基，一篇以實地行動檢驗跨界的信仰實踐——共同勾勒出跨界作為理念與行動的多重面貌。

---

### 主題廣場（三） | 在彩虹與基督之間尋找和解

本期的第三組主題廣場文章，刊登了張辰瑋的兩篇生命故事，呈現一位同志基督徒的信仰與成長軌跡。

- 在〈我的彩基史〉中，作者回望自高中、大學以來的信仰旅程與性傾向覺察，記錄了團契生活中的喜樂與矛盾，出櫃時的掙扎與釋放，以及如何在基督信仰與同志身分之間，尋找既不背離信仰、又忠於自我的道路。這是一段關於認同、勇氣與信仰交織的長途跋涉。
- 〈因祂是我們的和睦〉則是作者在大學期間出櫃聚會上的講稿，以個人經歷為起點，反思在宗教分歧與性別歧視中，基督「和平福音」的召喚如何成為修復之路。文章不僅關注個人內在的和解，也關注群體之間能否放下成見、彼此接納，並以愛作為跨越界限的基礎。

兩篇文章相互映照——一篇著重於生命歷程的真實書寫，一篇轉化為神學與

公共關懷的省思——讓讀者看見，在信仰與多元身分的張力之中，仍有可能活出自由與平安。

---

## 多元講堂 | 信仰、思想與社會的多重對話

本期多元講堂收錄三篇跨越不同領域的思想文章，從信仰與苦難的探問，到哲學理論的反思，再到佛教入世精神的實踐，邀請讀者一同進入深邃而多元的思辨場域。

- 毛毛的〈神啊，祢在哪兒？〉以《台北大空襲》音樂劇為契機，反思戰爭、苦難與信仰的關係。從歷史舞台延伸至當下的全球衝突，作者直面「神允許苦難存在」的神學難題，並在掙扎與追問之間，重新發現信仰的公共性與責任感——在無力改變世界的同時，仍選擇為公義發聲、陪伴身邊的人。
- 金子煥的〈後現代是對「宏大敘事」的質疑〉則轉向思想層面，帶領讀者理解後現代主義如何挑戰單一、壟斷的歷史與價值敘事，並強調多元視角的重要性。文章提醒我們，信仰與思想若要回應當代的複雜性，必須學會聆聽不同聲音，承認多樣性本身的價值。
- 淨智的〈不為自己求安樂，但願眾生得離苦〉則從 2024 年的青鳥行動寫起，一路回望至 2025 年的全國性罷免運動，反思佛教在面對公共議題時的入世角色。作者藉由大悲願心，呼籲佛教徒不應止於個人修行的安逸，而應在社會動盪與不義中挺身而出，將慈悲化為具體的公共行動，讓佛法在現世中成為解除眾生痛苦的力量。

三篇文章分別以戲劇、思想與社會運動為切入點，從不同方向回應我們身處的時代與人心的呼聲——或在苦難中尋找信仰的立足，或在思想中突破界

限，或在慈悲中化為行動——共同構築出一個多維度的對話空間。

---

## 小結 | 由酷兒化所帶來的跨界勇氣

本期《無境界者》以「跨界的酷兒與跨宗教的友誼」為題，從不同篇章鋪展出跨越界線的行動與思考。「酷兒化」所代表的，不只是性 / 別身分的多樣性，更是一種姿態——如鄭世璋牧師所言，它擁抱那踰越社會規範的一切，挑戰現狀、干擾秩序，跨越傳統與權威的界線，不再將既有的規範視為理所當然；它嘗試以不同的方式看待事物，並積極讓過去被忽略、噤聲、汗名或拋棄的聲音重新被聽見。

在這樣的精神下，本期的特稿、主題廣場與多元講堂，呈現了宗教領袖、信仰者、行動者與思想者們，在不同場域中實踐跨界——或是拆除性別與宗教的高牆，或是在歷史、神學與田野中搭起橋樑，或是在生命故事與社會運動中尋找和解與行動的可能。這些嘗試不僅呼應了「酷兒化」的精神，也回應了跨宗教友誼的召喚：讓對話取代隔閡，讓差異成為彼此滋養的沃土，並在世界的邊界處，開出自由與友誼的花朵。🌍

# 本期作者簡介

## ☆本期特邀受訪者



### 昭慧法師

佛教弘誓學院創辦人兼指導法師，關懷生命協會創會理事長，玄奘大學宗教與文化學系系主任，長年活躍於宗教界、社運界與學術界三個領域。法師素以「佛教女性主義者」聞名，為亞洲首位為同志證婚的佛教法師。



### 盧俊義牧師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牧師。1974年自台南神學院畢業，曾在台東關山、嘉義西門、台北東門等教會牧會，並兼任多所神學院講師。曾任監獄教誨師、《教會公報》主編，關懷生命協會監事/常務監事。主持過多個電視與廣播節目，著重聖經教學與信仰分享。

## ◇本期專欄作者



### 邱詠恩

在長老教會聚會的非信徒，信仰認同為不可知論者。跟教會、神學之間的關係很微妙，覺得這方面自己有點像芙莉蓮的弟子費倫，她對於魔法的態度——不是因為真的很有興趣而參與其中，而是因為遇見了有趣的人、有趣的關係，又剛好有一點點堪用的才能，所以願意參與其中。



### 曾權震

國立東華大學中文系學士、國立清華大學台灣語言研究所在讀。專長為形式語音學、共時客語音韻、台灣客語研究及台灣客家文化；興趣是有關佛教的哲理、莊學與醫家思想，雖然主要是佛教徒，但也喜歡觀察台灣的各個宗教。



## 廖本恩

中國神學研究院中國文化研究中心研究員（義務）、中國神學研究院神學碩士畢業；喜愛探索東亞各國的流行、文化與歷史，並樂意向人分享發生在東亞各國間的基督教群體故事。



## 張辰瑋

無教會者、衛理公會會友、佛教徒。不太喜歡待在別人設定好的框架中，帶有某種知性反骨的怪癖，最喜歡做的事就是成為跨界的橋樑。目前比較關注的領域有宗教、性別、民主、科技，台灣在這四個領域剛好都是亞洲 No.1（或名列前茅），所以我的夢想是透過這四個領域的跨界對話，成為台灣的思想家。



## Sunny Leung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性別教育研究所碩士，研究興趣為性別與宗教相關的議題。性解放分子，有穩定交往對象，同時愛約帥哥打炮的男同性戀者。2024 年 12 月正式從浸信會遷移會籍到台灣基督長老教會，現為高雄羅雅教會的會友，被友人戲稱為「教會的衝組」。



## 毛毛

在傳統基督教家庭長大的第四代基督徒，遊走於不同的教會，尋找着如何能治癒因為教會而受傷的心靈。



## 金子煥

歷史、哲學、文學、非福音派基督徒。台灣神學研究學院神學研究道學碩士，現在是雜誌執行編輯。因不滿足於後現代神學這個階段，故成立「野橄欖神學社」，期盼能發展出自己這個世代的神學論述。



## 淨智

成大歷史系畢、一名孕育於民間信仰生活的佛教徒，到了大學接觸各宗教與傳承才打開自己的眼界，興趣是以文字梳理自己對信仰的觀察體會，並與常民生活乃至其他宗教對話。期盼自己將來除了能深入學海之中，還能使自己成為推動信仰思想改變的人。

（作者依照文章先後順序排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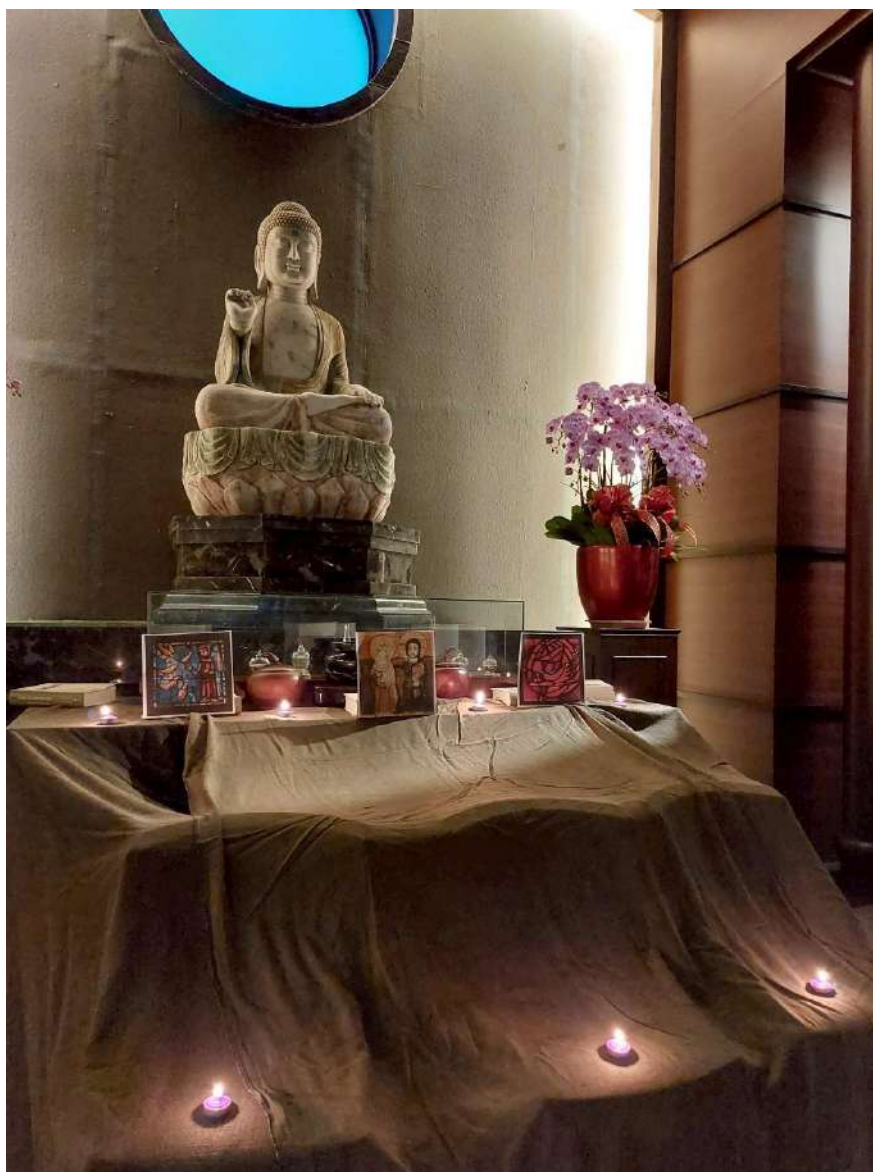
【封面故事】

# 佛陀座下的泰澤祈禱

---

曾權震

攝於佛教弘誓學院



盛夏晚間，佛教弘誓學院的無諍講堂內，燭光搖曳、歌聲悠然。但沒有僧眾的梵唄課誦，也沒有木魚沉穩的聲息，而是鋼琴與聖詩，這是來自法國小鎮的泰澤祈禱（Taizé Prayer）。

泰澤社群成立於 1940 年代，由羅哲修士（Brother Roger）在法國勃艮第地區的泰澤村創立，旨在透過簡短重複的詩歌、靜默與經文，促進基督教不同宗派的和好與合一。七十多年來，泰澤祈禱已成為世界各地基督徒心靈安歇的共同語言，並因其簡約、靜謐、包容的氛圍，甚至吸引許多非基督徒參與。

然而，在佛教道場舉行泰澤祈禱，這在台灣宗教史上前所未見。今年第二屆「性別友善自在營」的籌辦團隊——一群由弘誓青年會與長老教會青年所組成的團契，正是以這樣的創意與勇氣，將泰澤的旋律帶進佛堂。這場跨宗教的祈禱，不是宣教，不是辯論，而是一次跨宗教的相遇與包容。

其背後的精神，正是各大宗教所追求的共通價值——良善、美德、關懷與和平。無論是佛教的慈悲喜捨，還是基督信仰中的愛與饒恕，皆以化解隔閡、提升人心為旨歸。當泰澤的簡短詩歌在佛堂迴盪，參與者聽到的不只是旋律，而是一種跨越信仰邊界的共鳴。更為重要的是，這場祈禱所體現的包容，不僅限於宗教。它也向所有性別認同與性傾向的人傳遞訊息：你們的存在被接納，你的價值當被肯定。尊重多元、擁抱差異，早已是當代社會不可逆轉的普世價值。

在這次祈禱中，將泰澤的聖像安放在弘誓學院的佛陀座下，讓多語的歌聲、不同信仰的祈願與多元性別的故事交織成一幅溫馨的圖景。

我們相信，這不是一次性的嘗試，而是一個開端。這條跨越宗教與性別界線的友善之路，未來會持續延伸，成為照亮更多人心中的光。🌍

【人物專訪】

# 拆毀信仰與性別的藩籬

## ——昭慧法師訪談記

---

---

受訪者：昭慧法師

訪問者：張辰瑋、邱詠恩

訪問時間：2025年07月20日 13:30-14:00

訪問地點：佛教弘誓學院嵐園

✦關鍵字：宗教對話、性別平等、佛教女性主義、婚姻平權、佛教弘誓學院

### 訪談簡介

昭慧法師與其所創立的佛教弘誓學院，長年來為台灣宗教界中性別平等與同志平權的重要倡議者。2024年6月29-7月1日舉辦的「第一屆性別友善自在營」更是台灣性別運動史上重要的里程碑。<sup>1</sup>營隊所強調的「性別友善」與「跨宗教共融」等價值，也對筆者在內的諸多宗教青年有所啟發。延續這份影響，在2025年「第二屆性別友善自在營」結束後，本刊特別專訪昭慧法師，邀請她分享舉辦性別營的初衷，以及她生命中有關性別與宗教的跨界經驗。

——張辰瑋

2025.07.26

---

<sup>1</sup> 高穎超，〈歷史性的性別與宗教緣聚－「性別友善自在營」浮現的緣起、挑戰、啟發與實踐〉，《弘誓雙月刊》第190期（2024.08），頁23-34。



第二屆性別營後，無境界者編輯團隊訪問昭慧法師  
(2025.07.20 拍攝於桃園弘誓學院嵐園)

## 受訪者簡介

昭慧法師（1957 年生），俗名盧瓊昭，出生於緬甸仰光，1965 年隨家人移居台北。1975 年考入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1978 年大三暑假時出家，並於 1982 年受具足戒。大學畢業後，曾於多所中學任教國文。



1980 年代起，昭慧法師深受印順導師「人間佛教」思想影響，走向積極入世的宗教實踐。1988 至 1990 年間，她與性廣法師共同組織中國佛教會青年委員會護教組，開始為教界弱勢發聲；1993 年創立關懷生命協會，成為台灣最早的動保團體之一；同年於桃園觀音與性廣法師共同創辦佛教弘誓學院。自 1997 年起，法師亦持續於玄奘大學宗教系所任教，長年活躍於宗教界、社運界與學術界三個領域。

昭慧法師素以「佛教女性主義者」聞名。2001 年宣布廢除《比丘尼八敬法》，被譽為比丘尼的獨立宣言；<sup>2</sup>2012 年為亞洲首位為女同志證婚的佛教法師；2016 年在立法院公聽會上直言批判宗教反同言論，被網友封為「性別平權的戰神」；2025 年 5 月，更成為漢傳佛教史上第一位為男眾剃度授戒的比丘尼長老，引發社會高度關注。

長年以來，昭慧法師堅持站在反對宗教性別歧視的最前線，創下多項里程碑，並深刻影響台灣宗教界對性別與平權議題的想像與實踐。

---

<sup>2</sup> 在傳統戒律當中，有八條戒法要求女眾在出家、受戒、教導、懺悔等事務上，都必須要服從於比丘僧團的權威，因而剝奪了比丘尼僧團的自主性。昭慧法師因而認為「八敬法」是佛教性別歧視的制度性根源。參：釋昭慧、釋性廣 編著，《千載沉吟—新世紀的佛教女性思維》（台北：法界，2002）。

## 弘誓舉辦性別營的初衷

辰瑋：很感謝法師在營隊之後接受《無境界者》的專訪。想先請問，當初弘誓學院為什麼會開始舉辦性別營？從去年第一屆到今年第二屆，一直持續推動這個以「宗教與性別」為主題的活動，背後希望傳遞的價值是什麼呢？

昭慧法師：我長期投入性別運動，最初主要關注佛門女性的處境。直到 2016 年 LGBT 運動邀請我參加立法院的公聽會，我才真正理解他們的處境。過去因為忙碌，雖然也與同志群體接觸，但並非所有議題都有跟進；直到那次經驗，我才深切感受到——不僅女性在佛門中備受委屈，LGBT 在宗教中同樣如此。許多人因信仰而捨不得離開教會，卻經常在其中受傷。面對社會對同志群體的歧視與壓迫，我認為不只是一要推動婚姻平權法案，更要在之後持續提供支持性的團體，就像基督宗教中的「團契」。**這個團契既能生長於教會，也能生長於佛教場域，只要該場域的住眾或管理者認同性別平等的理念，讓同志們不僅能在網路社群中彼此打氣，也能在真實生活中擁有宗教實體空間並進行交流。**因此，最初的理想，就是要打造一方性別友善、讓眾人自在的小小淨土。雖然它不是天長地久的固定團體，但在這樣的團契裡，人們能獲得心靈的充電，也能得到友情與善知識的鼓勵與疼惜，從而更有力量面對未來挑戰。這便是我的初衷所在。

弘誓是一個由男出家人、女出家人、男在家人與女在家人——佛門中所謂的「四眾」——所組成、強調平等的教團。學眾長期在我身邊耳濡目染，自然認同這種理念。雖然這裡的氛圍相對友善，不致讓女眾受到委屈，但偶爾參加佛教公開慶典時，她們仍能感受到女性被視為「第二性」的氛圍，這也激發了她們的共願。所以這並不只是我的心願，我們的學眾同樣期盼弘誓能為性別友善與各種性別的自在相處付出更多努力。

因此我很感謝我們的學眾團隊，不然單憑我一人無法成事。去年第一屆性別營雖然倉促成軍，很多地方不盡圓滿，但那時我就隱約感覺會有第二屆，只是還不知道誰願意承擔。後來櫛震、辰瑋和你們幾位年輕人毅然挑起大樑，組成性別營籌委會，細膩地處理營隊的每一個環節，讓學員在活動中能真切感受到自在。更難得的是，今年學員之間的溝通與共融，比第一屆又更成熟。我們一直在摸著石頭過河，但也因此累積了很多寶貴的經驗。今年確實比去年更能實現性別友善的理想，也成功創造出了一方淨土。前面有了嘗試，之後就知道哪些地方能再改進，而這樣一步步摸索的過程，本身就是重要的基礎與寶貴的養分。



第一屆性別營的點燈晚會，在佛前排出了三個宗教的象徵符號  
(照片由弘誓青年會提供，2024.06.30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 昭慧法師的性別意識啟蒙經驗

辰瑋：請問法師，您的性別意識大約是在何時開始受到啟蒙的？是否曾受到當時台灣婦女運動的影響？又為何後來會自稱「佛教女性主義者」呢？

昭慧法師：我在大學時期，雖然已經知道有一些婦女團體存在，但那時的運動還沒有發展到草根層次。當婦女運動逐漸興起時，我自己已身處佛教界，面對的是另一種場域與目標，所以一開始並沒有太注意性別議題的嚴重性。剛出家時，我在佛門中還只是初學者，性格也很溫順，總是盡量把自己放在最微小的位置，對人恭順謙卑，對任何人都樂意頂禮，因此並未意識到佛門中的性別不平等竟然如此深重。

直到有一次，我讀到《僧伽》雜誌上一篇以筆名發表的比丘尼文章，內容極度卑微且自我貶抑，甚至主張女眾法師應該全心服侍男眾，把一切榮耀都歸給他們。<sup>3</sup>我讀完後全身起雞皮疙瘩，心中立刻升起強烈的義憤，覺得這是一種病態的教導。當我開始注意到這些現象後，才驚覺其實身邊早就充斥著各種性別歧視的案例，只是過去的溫順讓我沒有用這個角度去看。從那之後，我便開始一篇篇寫文章；在研究過程中，我也閱讀到許多女性主義的著作，進一步理解這些議題在西方早已經歷過哪些討論，以及整個社會正在發生什麼事。

從全球的角度來看，佛教內的性別歧視問題相當嚴重，即便不是最嚴重，也絕對是名列前茅。以我的身分，以及這種歧視的普遍性，我覺得必須特別投入心力，提出具有對治意義的有力論述與改革建言。因此，我會自稱

<sup>3</sup> 相關文章參見：懺尼，〈八敬法的認識與實踐（上）〉，《僧伽》第1卷第4期（1992.07），頁33-49。懺尼，〈八敬法的認識與實踐（下）〉，《僧伽》第2卷第1期（1992.10），頁24-31。昭慧法師的回覆參見：釋昭慧，〈論出家二眾之倫理——評懺尼〈八敬法的認識與實踐（上）〉〉，收入釋昭慧、釋性廣 編著，《千載沉吟——新世紀的佛教女性思維》，頁57-66。釋昭慧，〈「奴性教育」可以休矣！〉，收入《千載沉吟》，頁67-74。釋昭慧，〈佛門變態男性的Play Boy〉，收入《千載沉吟》，頁113-118。

自己是「佛教女性主義者」。這是一種暫時需要「矯枉過正」的策略；我並不是說男性問題不重要，而是因為過去的傳統過於強調男性視角，所以現在要先把女性視角拉進來，予以平衡。最終的目標，仍是希望能用更公平的觀點來看問題，讓男眾與女眾的視角都能被納入。



昭慧法師在第二屆印順學研討會上宣讀〈廢除八敬法宣言〉  
(照片由弘誓學團提供，2001.03.31 拍攝於台北中央研究院)

辰瑋：所以法師一開始是先關注佛門中女性受壓迫與歧視的議題，後來才又開始關注性小眾的議題的，是嗎？

昭慧法師：我過去在道場裡，其實已經接觸過 LGBT 族群，甚至包括出家的同志。有些人能在佛門中維持清淨，有的則不容易做到，所以一開始我並沒有覺得 LGBT 會成為整個社會的大議題。我最初的心情只是希望我認識的這些人能平安就好。即便有人在道場裡產生了微妙的情感，也不代表道業就被判了死刑。有些人換了道場後，依然修行得很好。所以我一直覺得，LGBT

能否出家不應該成為禁忌。這是我親眼看到的現象，而不祇是在學術研究中得出的結論。

真正開始深入關注同志議題，是在我教授倫理學、研究應用倫理學的時候，那時候看到很多相關資料。既然我專攻佛教倫理學，自然會去思考如何從佛法的角度去看待同志議題。因此我在 2006 年時寫了一篇文章〈「同志」豈必承負罪軛？〉，就是要特別回應各宗教都把同志看作是罪惡的偏見。<sup>4</sup>這篇文章原本只是刊登在佛教弘誓學院的刊物裡，沒想到後來被許多人轉貼，我才驚訝地發現，原來這篇文章在社會上引起這麼大的共鳴。那時我意識到，這不僅僅是僧團內部「能不能出家」的議題；在社會層面，同志也面臨著極多不公平的待遇。從那時起，我才真正開始關注 LGBT 議題，後來在 2012 年，美瑜和雅婷也就找上了我。

黃美瑜和游雅婷原本都在佛教機構工作，都是三寶弟子，她們也是同家會（台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的成員。她們第一次與我見面，邀請我擔任她們的證婚人時，我並沒有想到這會變成一場社會運動。當下我的想法很單純——如果平常談論議題時說得慷慨激昂，真正有人來請求實踐時卻推諉，那就太不誠懇了。我不是沒有考慮過風險，以當時社會對 LGBT 的惡意，如果我公開為她們證婚，也許玄奘大學會受到牽連，甚至被人利用來呼籲家長和學生不要就讀，擔心「被帶壞」。這些可能性我都想過，但最後還是決定在盡量保護學校的前提下去做。

因為我知道其他法師大多不敢出面，所以我與她們一見面就直接說：「我很樂意，而且可以提供場地讓你們辦婚禮。」這讓她們覺得很意外。而出乎我意料的是，她們本身有很強的性別意識，想把婚禮做成一個社會運動，甚至讓它成為社會關注的焦點。既然當事人希望如此，我也尊重她們——如果她們想低調，我就低調辦理；若她們想張揚，我也願意用張揚的方式去成就。結果最後真的辦成一場國際記者會，有法新社、美聯社等外媒參與，場面盛

<sup>4</sup> 釋昭慧，〈「同志」豈必承負罪軛？〉，《弘誓雙月刊》第 83 期（2006.10），頁 6-8。

大到超乎我的想像。<sup>5</sup>

所以在 LGBT 議題上，我原本只是個過客，後來變成一位「局外學者」(Outsider scholar)，再因與美瑜、雅婷的互動逐漸深入，之後更被同運團體邀請參加立法院公聽會。2016 年的那場婚姻平權公聽會，本來只是我參與過的眾多公聽會之一，但聽到反同方的言論後，我實在無法忍受，便劈里啪啦說了一大段。回到學院後才發現，那段發言竟已被網友製作成逐字稿、語錄集在網路瘋傳，完全出乎我意料。<sup>6</sup>也是在那次公聽會上，我切身感受到反同方的強大氣場，也深深體會同志朋友這一路走得多麼艱難。於是，我就這樣一步步投入下去。

---

<sup>5</sup> 陳悅萱 報導，〈凡塵的美麗彩虹——佛化同志婚禮紀事〉，《弘誓雙月刊》第 119 期 (2012.10)，頁 6-13。

<sup>6</sup> 鄭鴻達 報導，〈挺同婚！佛教釋昭慧、基督教陳南洲「異教同聲」〉，《自由時報電子報》(2016.11.24)。網址：[https://news.ltn.com.tw/news/politics/breakingnews/1896928?utm\\_source=POLITICS&utm\\_medium=relatedNews&utm\\_campaign=ltm\\_customize](https://news.ltn.com.tw/news/politics/breakingnews/1896928?utm_source=POLITICS&utm_medium=relatedNews&utm_campaign=ltm_customize)。

## Couple wed in first same-sex Buddhist service in Taiwan

BY LOA IOK-SIN  
STAFF REPORTER

Blessed by the Buddhist Master Shih Chao-hwei (釋昭慧), Yu Ya-ting (游雅婷) and Huang Mei-yu (黃美瑜) became the nation's first lesbian couple to be married in a Buddhist ceremony yesterday.

"Do you, Ya-ting, take Mei-yu to be your companion for life, to have and to hold, in sickness and in health, in good times and woe, for richer or poorer, keeping yourself solely unto her for as long as you both shall live?" Shih asked to Yu in front of more than 100 guests attending the wedding and a statue of a sitting Buddha, after reciting Buddhist chants and a teaching on the meaning of marriage.

"I do," Yu answered.

Shih then turned to Huang and asked the question, to which Huang also answered "yes."

"You may exchange Buddhist beads now," Shih said.

"Congratulations to both of you," Shih said. "I am certain you will lead a life of happiness together, especially after you have overcome so much difficulty and societal discrimination. You have blessings not only from the Buddha, but also from those whom you may or may not know who are in attend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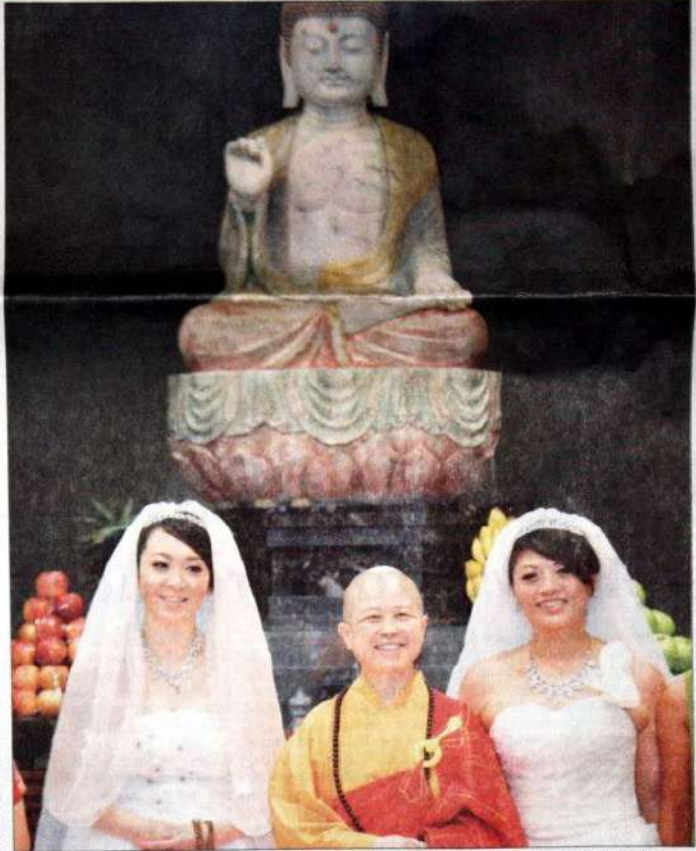
The couple then stamped their seals on a marriage certificate, as did Shih and two friends of the couple who hosted the wedding.

Shih said that for Buddhists, marriage is a vow two people make to move their relationship to the next level and turn their love of themselves into love for the other.

The wedding took place at a Buddhist monastery in Guanyin Township (觀音), Taoyuan County.

Although the wedding was attended by a sizable crowd that gave the couple their best wishes, the absence of the couple's parents reminded them that same-sex marriage is not so widely accepted by society.

"My parents have known my sexual orientation for many years, but at first, they couldn't really accept it," Huang told the media before the wedding. "So, when we started dating seven years ago, I



Yu Ya-ting, left, and her partner, Huang Mei-yu, stand with Buddhist Master Shih Chao-hwei in front of a statue of Buddha in the prayer hall of a monastery in Taoyuan County after getting married yesterday.

took her [Ya-ting] home frequently to meet my family and let them know who I was going out with and gradually, they came to accept it."

Huang said Yu's parents only learned their daughter is a lesbian when they began to prepare for the wedding.

"Our parents originally agreed to come to our wedding, but they felt they were not prepared for the media exposure, so they decided not to come," Huang said.

Another reality they have to face is that the wedding is not legally recognized. The couple has written an open letter to President Ma Ying-jeou (馬英九) urging the government to recognize same-sex marriage as soon as possible.

"Marriage is a basic right, and the Constitution protects the equal rights of each citizen of this country to enjoy equal rights, so there is no reason that same-sex marriage should be excluded from legal recognition," said Chuang

Chiao-ju (莊美助), a member of the Taiwan LGBT Rights Advocacy. "Ma calls himself a gay-friendly president so he should use his power to push for the legalization of gay marriage."

Huang said they decided to have a Buddhist wedding because they are Buddhists and since around 80 percent of the population are more or less Buddhist, they hoped a wedding blessed by a Buddhist master would help change society's views about same-sex marriage.

昭慧法師為黃美瑜、游雅婷證婚登上國際新聞

(照片由弘誓學團提供)

辰瑋：在酷兒的分類裡，有一群人被稱為「直同志」(Straight Ally)。他們本身是異性戀，但因為支持同志族群，也可能遭到社會的打壓與歧視。即便如此，他們仍願意與同志站在一起。法師在那段期間，也曾感受到類似的壓力嗎？

昭慧法師：在佛教界，我一向被視為「戰將型」的人物，所以只要不觸動其他人核心利益的事情，他們通常選擇假裝看不見就算了。當然，也有另一群法師聯合起來召開記者會，表達他們反同的立場，偶爾還會在記者會上輕描淡寫地說，我不能代表佛教界。那時我就回應：「我只代表我自己，從未說過我代表佛教界。」這讓他們無話可說。因此，在 LGBT 議題上，他們不敢給我太大壓力，因為知道辯論也辯不過我，寫文章也寫不過我。

我投入這個議題完全是出於義憤，其實並沒有承受太多打壓。或許也是因為我的論述夠穩固，那段時間我在臉書上一篇接一篇地寫文章，即使有些人起初反對，看久了也會被說服，所以整體情況還好。也因此，我不敢妄稱自己是「直同志」，因為我只是當同志群體需要我時站出來發聲，參與的份量其實不算多，也沒有因此背負太大的壓力。

但我與 LGBT 朋友長期互動的經驗，讓我更加確信——社會真的不能用那些帶著歧視的刻板印象去看待他們。我接觸到的，不論是男同志還是女同志，他們的心都很晶瑩剔透，絕不是外界流傳的那種「生活放蕩、關係混亂」的樣子。那完全是汙名化。當然，只要不傷害他人，他們也有權選擇自己想要的生活方式，但那並不代表整個同志族群的全貌。事實上，我認識的大多數同志，和異性戀者一樣，都渴望真愛，而且在追求愛的過程中，心地非常善良、清明而且睿智。也因為社會給予他們更嚴苛的磨練，如果他們的心沒有因此被磨碎，反而往往變得更加晶瑩剔透——無論是看事情的角度，還是待人處事的方式，都超乎一般人的水準。對我而言，我是打從心裡欣賞他們的。

## 性別營中的跨宗教理念

辰瑋：接著想請教法師，為什麼在第一屆性別營時，就已經確立了「跨宗教」的理念？很多宗教團體雖然也會強調多元性，卻往往只是一種點綴——歡迎其他宗教的信徒也能參加，但整體氛圍仍是以自身宗教為主。然而在性別營裡，從最初的設計理念就非常強調各宗教之間的對等。舉例來說，講師來自不同宗教，甚至連用餐前的祈禱，法師都堅持不能只用佛教儀式。為什麼您當初會如此重視跨宗教的原則呢？

昭慧法師：我從佛法中早已體會到佛陀的生命智慧——佛陀從不把自己視為唯一尊貴的宗教領袖。經典裡多次記載，他與當時印度婆羅門教的宗教師互動良好；許多婆羅門雖然尊敬佛陀，卻並未因此放棄原有的信仰，而是在請教佛陀後，依然回去繼續他們的祭司工作。**佛陀並不試圖掌控他人的思想或強迫皈依，他只是希望每個人在自己的生命情境中能得到快樂。如果有人因惡行而導致受苦，他會給予警示與棒喝，但從未企圖把所有人收編成佛教徒。**

這種典範對我影響很深。我在面對 LGBT 族群時，其實也是抱持同樣的態度——只要你快樂就好。如果我能幫得上忙，當然樂意協助；若我幫不上忙，而你本身就已經圓滿，那我就單純給予祝福。

因此在籌辦第一屆性別營時，我覺得一定要納入基督宗教的元素。因為在婚姻平權運動裡，宗教界最大的壓力主要來自基督宗教；佛教那些法師搖頭晃腦地跟著過去，其實都是在敲邊鼓。基督宗教對同志的不友善論述相當強大，加上教會體系的動員力驚人，導致許多同志基督徒更需要一個能療傷、能彼此打氣的安全空間。如果性別營只限定佛教徒參與，那未免太狹隘，至少也要在這裡成為同志基督徒也覺得友善的一個園地。

像今年的講員——陳佩儀牧師、陳小恩傳道、鄭世璋牧師、高穎超教授——全都是基督徒。昨天我在照片中看見他們幾個人聚在一起，開心地聊天、交流生命智慧，心裡就覺得很美好。在道場裡能看到這樣的場景，不正是佛

法本該呈現的樣貌嗎？所以當你說這裡展現了包容力，我覺得這份榮耀應歸於佛陀，是他帶領我看見了這樣的典範。



第二屆性別營的籌備委員與隊輔也都分別來自不同宗教背景  
(2025.07.18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 昭慧法師生命當中的跨宗教友誼

辰瑋：在法師自己的生命裡，是否也有過許多跨宗教的友誼？像是在動保運動或社運活動中，是否早就有過與不同宗教背景的朋友長期合作的經驗？

昭慧法師：我的經驗其實很特別。我第一位基督宗教的朋友，就是盧俊義牧師。當初是在一場內政部的會議上認識他的，他非常有禮貌地主動跟我打招

呼，從那時起我們便成為好友。當時盧牧師在教會公報社任職，所以之後他會定期寄長老教會的《台灣教會公報》給我閱讀。我對基督教的許多認識——包括女性神學、酷兒神學與基督教倫理學——都是從《教會公報》開始的。對我而言，那就像一扇打開新世界的窗。

盧牧師每次出版新書都會寄給我，我出書時也會回寄給他，我們彼此交換著最新的思考。甚至有一次他在講道時跟會友說：「上帝愛世人，當然也愛我的朋友釋昭慧法師。」<sup>7</sup>那一刻，我驚訝於原來神學也能這樣詮釋，這對我而言是很美好的發現。就像我剛剛談佛法如何面對不同宗教與文化一樣，也因這段友誼，我後來認識了更多基督教朋友。

我的另一段跨宗教友誼，是與後來成為台北總教區總主教與台灣主教團主席的洪山川神父。他是聖言會會士，最初擔任輔仁大學的訓導長（現稱學務長）。他最早是在報刊上看到我經常「摩拳擦掌」、與人唇槍舌劍參與社會運動，於是主動邀請我到輔大演講。演講結束後，他帶我參觀野聲樓裡的中國天主教文物館，裡面有歷代主教的聖袍、聖器。從那之後，他也開始定期寄天主教的《教友生活周刊》（現為《天主教周報》）給我，讓我認識天主教在台灣發展的概況。

洪神父每次職務調任——從嘉義輔仁中學校長，到嘉義教區主教，再到台北總教區總主教——都會來信告訴我。我們彼此保持著書信聯繫，他每年還會寄聖誕卡與賀年卡給我。當他 2006 年就任嘉義教區主教時，特別邀請我參加就職典禮；隔年他升任台北總主教，又邀請我們弘誓師生參訪台北主教公署，並在 2008 年 7 月帶領一大團神父、修女來弘誓，與我們師生進行「慈悲與正義」宗教對談。<sup>8</sup>長年下來，他一直很用心維繫友誼，我們弘誓的師父們也和總主教關係親近，每次他來訪，我們都很開心。

---

<sup>7</sup> 釋昭慧，〈在這交會時互放的光芒——與洪山川總主教的深厚法緣〉，《弘誓雙月刊》第 95 期（2008.10），頁 4-9。

<sup>8</sup> 同上註。



昭慧法師與洪山川主教受邀參加盧俊義牧師的新書發表會

(照片轉自盧俊義牧師臉書，Kyoto Sanada 在 2018.07.08 拍攝於台北濟南長老教會)

我在許多社運場合中，也遇過不少牧師、神父、修女。我的感觸是：走在社會運動——或者更廣泛說——走在社會關懷這條路上，和我同行的人，未必都是佛教徒，反而很多是來自基督宗教的朋友。我們之間的心靈反而更接近，並不是因為同樣叫「佛教徒」就會親近；相反地，對那些充滿男性沙文偏見的比丘、比丘尼，我感受不到共鳴。與某些基督徒的交流，我們之間反而有很多共同語言，甚至不需要太多語言，心靈就能相通。

後來因著盧牧師的因緣，我也認識了吳信如，她是「南與北出版社」的社長。她曾在德國留學，後來牽線邀請古倫神父（Pater Anselm Grün）在 2008 年 2 月來台灣演講。這是一個很奇妙的歷程——古倫神父在台灣受到重視，居然不是因為天主教，而是透過長老教會的邀請。他們很欣賞古倫神父的靈修教學，古倫神父來台灣時也希望可以認識佛教。當然，盧牧師立刻就想到我，便與信如一起陪同古倫神父參訪弘誓。

我們對話時，古倫神父提到他們德國本篤會正在關懷的社會事業，我也分享了弘誓的社會關懷與背後的理念。他聽後很驚訝，說他在德國遇到的佛教僧侶多半只重視靈修，對社會關懷不感興趣，讓他覺得遺憾。見到我之後，他才發現佛教也有這一面向，因而興起了多多了解佛教的興趣，甚至提議未來可以進行更深入的宗教對話。<sup>9</sup>

辰瑋：後來法師為何有機會再到德國與古倫神父對話，並共同出版那本宗教對話的專書（《你信什麼》）呢？

昭慧法師：其實一開始我並沒有認真想過，我們有一天會進行更深入的對話。但因為和信如的緣分，我們有了進一步交流的機會。原來，若干年後，信如主動幫台灣長老教會提出一個計畫，邀請我參加 2011 年 6 月的「德國教會日」。這個活動每年舉辦一次，一年由天主教主辦，一年由基督教主辦，每次都在不同城市進行，吸引來自世界各地的信徒參與。那一年在德勒斯登（Dresden）舉辦，長老教會所提出的計畫，是跨宗教的「慈悲與正義的對話」。

這項計畫由台灣長老教會總會提出申請，獲得「教會日」主辦方通過，舉行地點在德勒斯登的「聖神教堂」。我記得當時同行的有總會議長石連城牧師、總幹事張德謙牧師、精通德語的王貞文牧師與教會公報總編輯方嵐亭牧師等人。他們安排在禱告活動中進行宗教對話，除了上述台灣長老教會代表外，信如規畫我做為佛教對話代表，邀請古倫神父作為天主教對話代表，曾帶領萊比錫尼古拉教堂蠟燭革命的 Führer 牧師作為基督教代表。我們便浩浩蕩蕩地組團前往德勒斯登參加這場盛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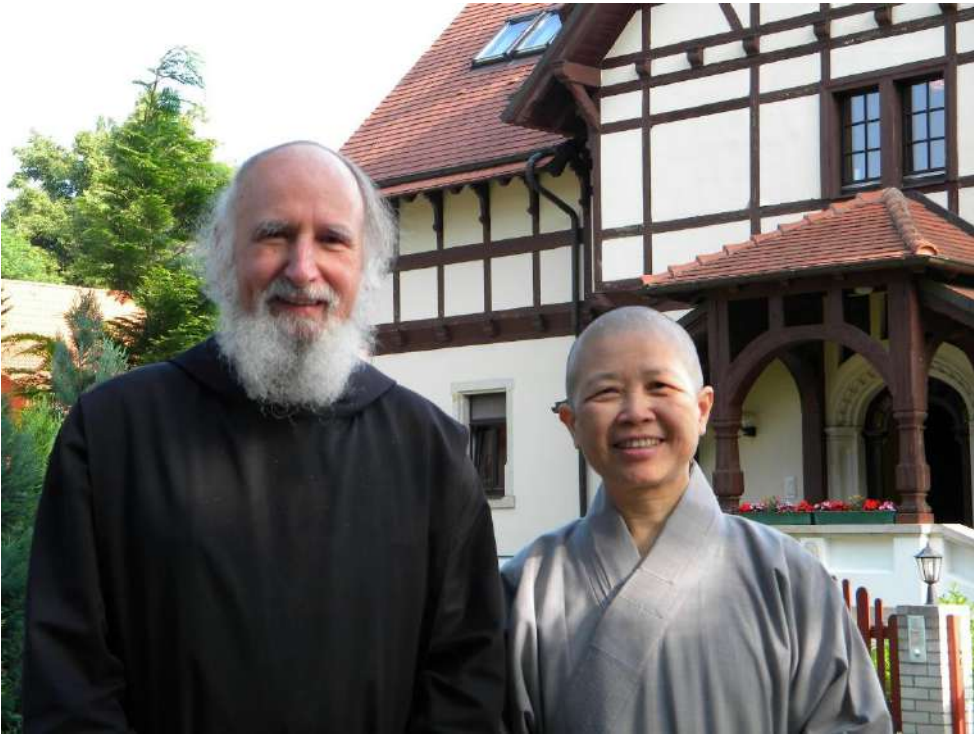
那種共融的氛圍讓我覺得很新奇。一路上，我和一群牧長、平信徒共同生活、共乘交通工具、甚至同住在民宿裡好幾天。大部分時間我們都在一

---

<sup>9</sup> 釋傳法，〈冥契經驗的宗教對話——古倫神父蒞院記〉，《弘誓雙月刊》第 92 期（2008.04），頁 60-62。

起，只有他們去拜會其他教會時，我會留在民宿裡寫作。此外，我還有機會與古倫神父及 Führer 牧師同台演講，一起談論「慈悲與正義」；他們帶大家禱告，我則帶大家做慈心觀，這種場景令我至今難忘。

信如提議，既然已經把我邀到德國了，不如把古倫神父構想已久的宗教對話計畫完成。於是活動結束後，古倫神父親自開車載著我與信如，穿越巴伐利亞高原，來到他們位於烏茲堡（Würzburg）的四塔修院和四塔出版社。我們就在修院裡進行了幾場對話，並由信如進行翻譯，最後整理成書——這就是後來在台灣出版的《你信什麼？：基督宗教與佛教的生命對話》。<sup>10</sup>



昭慧法師與古倫神父的合影

（照片由弘誓學團提供，2011.06.02 拍攝於德勒斯登）

---

<sup>10</sup> 釋昭慧、古倫 著，吳信如 譯，《你信什麼？——基督宗教與佛教的生命對話》（*Was glaubst du?*）（台北：南與北文化，2013）。

回顧這段經驗，我常覺得不可思議，也因此更樂於在弘誓營造一個不同信仰都能被接納、甚至被欣賞的空間。還記得在德勒斯登教會日宗教對話結束後的 Q&A 時間，有一位信友坦白提出，他很難接受在教堂禮拜時段，安排一位佛教僧侶的角色。透過信如的翻譯，我聽懂了這段疑慮。古倫神父與 Fühler 牧師立刻表達了看法——與盧牧師說過的話很類似——他們說，在上帝的愛裡，佛教徒也不該被排除在外。隨後，他們邀我說幾句話，我便回應：

「各位有沒有注意過？當你疼愛的貓或狗，用真誠的眼神望著你時，你的心是否會被融化？那一刻，你還會介意這隻貓或狗是否信仰上帝嗎？我們今天在這裡體會到的，就是心與心的共融，而非用神學概念去切割彼此。」

我覺得我們這一代是幸運的。上一代常見到的，是不同宗教之間彼此劍拔弩張、相互攻擊，被攻擊的一方必須防守或反擊，宗教界充滿激烈的攻防。然而到了我們這一代，慢慢出現了更自然、更友善的互動與共融。這些經歷都是我跨宗教理念的源頭。佛陀的典範固然是起點，但在洪總主教、盧牧師、古倫神父、信如等人身上，我同樣看見了這份精神。

## 作為一位跨界的宗教領袖

辰瑋：在我們很多後輩看來，都會覺得法師像是一位「跨界者」，帶領大家跨越了許多性別與宗教的界線。許多邊緣群體在宗教中之所以受苦，是因為被困在特定的框架裡，無法被主流社會承認，或者因為宗教傳統的界限，使他們的生命經驗無法被表達。法師作為宗教領袖，卻願意帶領大家拆除這些隔斷彼此的圍牆，無論是在宗教還是性別層面上，都展現出跨界的行動。我想這也是為什麼許多年輕人願意參與這個營隊——即使對佛教並不熟悉，也願意走進弘誓，因為在這裡，他們能真實感受到快樂與自在。我想我們幾位年輕人願意花時間籌辦第二屆性別營，也是因為在第一屆時，就在這裡感受到這份願力與共同的願景吧！

昭慧法師：也要謝謝你們啦！沒有你們這樣堅持下去，這次營隊怎麼可能辦得起來？你們在第一屆認識了新朋友，又把不同宗教背景的人都召集在一起。光有理念是不夠的，必須有人實際承擔，把事情做出來。所以我也要謝謝你們，你們籌委和隊輔們都是關鍵角色。

詠恩：剛才聽完法師的分享，讓我想到在輔大宗教所就讀的鄭君平牧師。他最近在講道時，提到猶太倫理學家列維納斯（Emmanuel Lévinas）提出的「**他者的面容**」——列維納斯主張，我們必須從他人的臉龐中，看見自身的倫理責任。法師的分享讓我聯想到，您不論是面對不同身份、性別、宗教的人，甚至是從動物的眼眸，都能看見需要被關懷的對象，並感受到一種必須承擔的責任。當看到他們的痛苦時，您總是設法尋找能讓他們解脫、或者帶給他們快樂的方法。像這次的隊輔張伯愷，也在「理念傳承」時分享了馬丁·布伯（Martin Buber）的「我與你」的概念——這種「我—你」關係，本身就是一種超越藩籬的力量，而我們在法師身上，真實地見證到這一點。

昭慧法師：也非常謝謝你們的邀請。你們之間這種跨宗教的友誼，也讓我深深讚嘆，這真的是「無境界」精神的最佳體現。

---

## 訪談後記：跨界的無境界精神

訪談結束後，仍有數位學員圍坐在法師身旁，分享各自的信仰經驗與在性別營中的觸動。法師耐心聆聽，並回答每一個問題，彷彿在為每段故事細緻地留下一道祝福。回望整段訪談，我們深深驚艷於法師身上那份「跨界者」的特質——她總是願意走在最前線，拆除性別與宗教制度築起的藩籬，默

默耕耘出一方屬於眾人的小小淨土。有學員感動地說：「在法師身上，我彷彿看見了基督捨己為人的精神。」這份勇氣與大無畏，不僅是對信仰最溫柔的回應，更是無境界者們所追尋的典範。🌍



訪談過程合影

(2025.07.20 拍攝於桃園弘誓學院嵐園)

【人物專訪】

# 建立在愛與公義中的跨界友誼

## ——盧俊義牧師訪談記

---

---

受訪者：盧俊義牧師

訪問者：張辰瑋

訪問時間：2023 年 12 月 27 日 15:00-17:00

訪問地點：台北市大安區聖公會聖約翰座堂

※關鍵字：跨宗教合作、台灣長老教會、佛教弘誓學院、本土神學、信仰與社會實踐

### 訪談簡介

本篇原為筆者碩士論文〈印順導師人間佛教的傳承與實踐：以昭慧法師、性廣法師為核心〉中的一則訪談記錄。身為長老教會牧者的盧俊義牧師，長年與佛教弘誓學院的創辦人昭慧法師、性廣法師有著長年的跨宗教友誼，亦參與了關懷生命協會的創立以及與佛教法師有多次重要的對話與合作。訪談中所呈現的信仰觀點與行動實踐，與本期「跨宗教的友誼」主題深度契合。經盧牧師同意，我們特此將此篇訪談內容略經修飾後予以刊登，盼能為跨宗教對話與信仰公共性提供更多靈光。

——張辰瑋

2025.06.24



盧俊義牧師與辰瑋的訪談合照  
(2023.12.27 拍攝於聖公會台北聖約翰座堂)

## 受訪者簡介

盧俊義牧師（1946 年生），出生於高雄左營的右昌，1966 年至台南神學院就讀，至 1974 年畢業。同年受派到台東關山教會牧會，並成為玉山神學院兼任講師；1979-80 年間，到英國伯明罕雪梨奧克學院（Selly Oak Colleges）進修；1984 年，就任嘉義西門教會駐堂牧師。

1987-93 年間，擔任《台灣教會公報》總編輯，因而結識昭慧法師；1991 年，參與昭慧法師創辦的關懷生命協會，長年擔任協會監事一職。

1998 年，就任台北東門教會駐堂牧師，直至 2013 年退休，退休後依舊在各教會、查經班當中服務。盧牧師也曾撰寫一系列聖經研經叢書，並主持「好消息電視」和「民視電視」中的福音節目。



---

## 最初跨教派合作的經驗

辰瑋：牧師您好，想請問您，從小的信仰教育以及後來在神學院的訓練中，您是如何看待佛教的？最初對宗教對話又是什麼想法呢？

盧牧師：在遇見昭慧法師之前，其實我對佛教的認識不深，只知道佛教在台灣很興盛，卻從未真正接觸過。倒是讀台南神學院（以下簡稱南神）時，曾和天主教有過一些接觸，而且那段經驗還挺不錯的。

我們學校和天主教之間的交流，其實要追溯到彭明敏事件。1964 年彭明

敏（1923-2022）發表〈台灣人民自救宣言〉後流亡海外，先到瑞典、再到美國，而他能夠成功出逃，其實與長老教會宣教師的協助有關。當時國民黨政府早已盯上許多宣教師；1970年長老教會又發表〈國是聲明〉，被認為與當時南神副院長彌迪理（H. Daniel Beeby, 1920-2013）有關。彌迪理牧師是舊約神學老師，台語非常流利。<sup>1</sup>

國民黨下令要他一週內離開台灣，後來也有好幾位外籍老師在簽證到期後被迫離境，台南神學院原本在1965年設立的大眾傳播學系，也因此於1971年前後被迫停辦。<sup>2</sup>彌迪理牧師被驅離後，我們失去了舊約課的老師，學院只好臨時請天主教輔仁神學院的院長——耶穌會的房志榮神父（1926-2021）——來兼課。房神父是一位很有深度的聖經學者，上課第一句話就是問：「你們之前的老師上到哪裡？」我們把筆記給他看，他立刻就接著教下去。那時我正讀四年級，這算是我第一次親身經驗到長老會與天主教之間的合作。

再更早一些，黃彰輝牧師（1914-1988）擔任南神院長時，促成了長老會與信義會、聖公會、衛理公會四個宗派共同辦學。1960、70年代的南神裡，不同宗派的傳統並存，老師和同學也來自不同背景。**雖然同屬基督信仰，但在神學與事工上可以彼此合作，這種氛圍無形中培養了我們更寬闊的心胸，也讓我覺得，信仰要有包容性，這對神學教育真的很重要。**

1974年我從南神畢業，被派到台東關山教會牧會，才開始接觸從瑞士白冷會來的神父們。他們在台東創辦了很有名的公東高工，當時台東的神父幾乎全都是白冷會的，修女則來自瑞士的聖十字架慈愛修女會。牧會過程中，我和這些神父、修女成了很好的朋友，到現在都還有聯絡。1980年我到英國進修時，白冷會還邀請我去瑞士訪問。在瑞士，宗教之間的對話其實非常普

<sup>1</sup> 參：鄭仰恩，〈航向未知旅程的宣教師：彌迪理牧師小傳〉，《新使者雜誌》第67期（2001.12.10），頁24-29。

<sup>2</sup> 彭明敏事件導致國民黨對宣教師的逮捕與驅離，參：唐培禮，〈撲火飛蛾：一個美國傳教士親歷的台灣白色恐怖〉（台北：允晨文化，2011）。

遍。

我們長老會長期進行原住民聖經翻譯工作。布農族的新約聖經是胡文池牧師（1910-2010）翻譯的，由白冷會出資印刷，所以後來在布農族中，聖經是大家共用的——基督教翻譯、天主教出資——沒有宗派之分。白冷會甚至派人幫忙打字和編輯，最後交由聖經公會印刷。這些事，我在關山牧會時才慢慢了解，也覺得他們的信仰態度很值得學習。

1976年我封立牧師後，第一件事情就是在聖誕節邀請天主教一起舉辦感恩禮拜，奉獻款全數捐給天主教醫院。因為瑞士修女在關山開了一家天主教醫院，我們從那時候起就是好朋友。此後我無論調任到哪裡牧會，都會想著該怎麼讓我的教會和當地的天主教會建立連結、一起合作。



盧牧師與白冷會的修女們

（圖片來源：盧俊義牧師專欄臉書）<sup>3</sup>

<sup>3</sup> 盧俊義，〈是這麼真實地愛台灣〉（2016.06.18），「盧俊義牧師專欄」。網址：

## 參與關懷生命協會

辰瑋：所以牧師您最早的宗教對話經驗，是和其他基督教派以及天主教之間的合作。那後來您又是怎麼認識昭慧法師的呢？

盧牧師：1987年，我被總會調任為《台灣教會公報》的總編輯。那段時間，報紙設有時事專欄，我就請吳信如女士擔任台北地區的記者。她有一次注意到昭慧法師的活動，於是先去台北善導寺的弘誓學佛班採訪。回來之後，她跟我分享那裡的情況，我聽了覺得很有意思，就決定和她一同再去拜訪。大約是1988到1989年間，我第一次踏進那個佛學院，一見面就覺得，那地方的氛圍和我印象中的佛學院很不一樣。

辰瑋：請問那則報導現在還找得到嗎？

盧牧師：應該沒有真正寫成報導。我們當時只是先去認識他們，從交朋友開始，慢慢才有進一步的聯絡。我也會定期把《教會公報》寄給他們看，法師偶爾也會回信。

後來，昭慧法師想成立「關懷生命協會」，希望能邀請基督教和天主教的人一起參與，成為跨宗教共同關懷的平台。她第一個想到的就是我，我當下就答應了。天主教方面，她則邀請了王敬弘神父（1934-1999）。我們就這樣一起被推舉為理事。昭慧法師身邊有一位得力助手——性廣法師——後來我也因為這樣跟性廣法師變得很熟。之後因為關懷生命協會的理事會，我又認識了傳道法師。我們每年都要開好幾次理事會，一起討論工作與發展的方向，那段時間的交流真的很有趣。

辰瑋：牧師，我很好奇，在關懷生命協會進行跨宗教討論時，您和王敬弘神父通常是怎麼參與的呢？因為協會裡很多成員是法師或佛教徒，他們有護生、眾生平等的理念。那你們作為基督宗教的宗教師，又是怎麼融入其中的？

盧牧師：他們在討論的時候，會先想得很清楚。像我們是肉食，他們是素食；我們吃肉，他們不吃肉。但在談這個議題時，他們不會一開始就把重點放在「肉類可不可以吃」，而是先聚焦在一些社會上比較爭議性的習俗——比方說吃狗肉、貓肉。這部分我們之間就比較容易達成共識。

那時候，台南鹿耳門天后宮每年農曆新年都會舉辦「抓春雞」的活動。我們協會就是從這裡開始關注動物議題的。我們覺得，雞已經提供了肉，為什麼還要在活動中如此殘酷地對待牠們？所以我們不是要討論素食或禁肉，而是提出一個更基本的問題：能不能對動物仁慈一點？

結果，那間廟對我們非常不滿，因為《民眾日報》報導了我們的立場，他們公開表示要「對抗到底」。我們只好下台南去協調，同行的還有台南妙心寺的傳道法師。當時支持抓雞活動的是一位民俗專家，他認為這種傳統文化不應該被干預，但我們也反問：一個明顯殘忍的習俗，真的還值得被保存嗎？

對方後來帶了一群人來，態度有點挑釁，甚至暗示「喬不攏就要打架」。那場面我印象非常深刻——傳道法師站出來說：「我也是練功出身的，要打我也不怕你們。」那群人一聽到「練功出身」，腦袋裡大概立刻浮現少林寺武功大師的畫面，氣勢馬上就收斂下來。後來我們也進一步解釋，我們不是要反對你們辦活動，只是希望可以用更溫柔的方式對待動物。結果隔年他們就停辦了，雖然聽說幾年後又復辦過一次，但後來的情況我就不太清楚了。不過至少，社會在這件事上的共識慢慢出現了。

而且，在我們推動下，後來市場現場屠宰雞鴨也被禁止了，全部都必須送到電動屠宰場。也是因為這個過程，我跟性廣法師、傳道法師逐漸熟識。



關懷生命協會理事長交接，盧俊義牧師監交

（左為性廣法師、右為傳道法師）

（照片由弘誓學團提供，2005.05.25 拍攝於台北關懷生命協會）

辰瑋：請問牧師，您參與關懷生命協會到哪一年為止？在這段期間還參加過哪些活動呢？

盧牧師：他們常常邀請我去演講、做幹部訓練。後來協會的活動越來越多，其中最有印象的就是澎湖的反博弈公投。那時候，關懷生命協會在立法院開了很多場記者會，宣告這是錯誤的政策，要喚起社會關注。

澎湖公投那段時間，我本人沒有親自跑去澎湖，主要都是法師們往返奔走；而我則在《教會公報》上寫了許多相關文章，把同樣的訊息傳出去。最後公投結果沒有通過，我們等於是贏了。昭慧法師後來還特別帶著反博弈的夥伴，到台北東門教會向我致謝。我其實覺得自己沒做什麼事——只是寫文章、帶信徒上街遊行，在總統府前走一走。雖然人數不多，但至少讓媒體知道，宗教團體裡面還是有人願意出來反對這種政策。

王敬弘神父過世之後，我就比較少參與協會的活動了，但還是有擔任監事，因為每一屆他們都還是會選我。後來，昭慧法師與性廣法師卸下協會的職務，我自己也退休了。我就跟他們說，不要再選我當監事了。<sup>4</sup>

辰瑋：牧師，我也很好奇，您參加協會的活動，並和法師們長期互動之後，對您自己的「動物神學」或「生命神學」有沒有什麼新的反思？因為近幾十年，有許多神學家批評傳統基督教太過人類中心，把人類預設為萬物的管家，好像人比其他生命都優越。佛教在這方面也有一些相應的反省。

盧牧師：其實從 1960 年代以後，全世界的神學潮流就開始慢慢改變了。新的觀點認為，人已經不能再把自己看作萬物的中心。聖經說「管理受造界」，這裡的「管理」指的是維持良好的秩序，而不是把萬物當作人類私有的資源。動物不是為了人而存在，人和動物是要共存的。

我舉個例子：1971 年，聯合國在韓國漢城（現在的首爾）辦了一場研討會，裡面就有討論到這種神學觀的轉變；再來 1992 年巴西的地球高峰會，動物保育議題也被提升到國際層級，這些都反映出神學與生態觀的轉向。聯合國裡有個基督教世界最大的組織——「普世教會協會」（World Council of Churches）——他們會派觀察員參與聯合國事務，有時候重大政策還會徵詢他們的意見。畢竟歐美國家的基督教文化底蘊很深，對國際決策還是有一定影響力。

至於台灣，我很喜歡用前東海大學生物系主任林俊義（1938-）講過的一句話來提醒大家。他說：「如果動物都被消滅，大概人類也會滅絕；但是如果人都死光了，動物反而會活下來。」這句話很諷刺，卻也很真實。台灣人什麼都敢吃，把很多東西當山珍海味，這種對生態「趕盡殺絕」的觀念真的需要改變。只是台灣在這方面的發展比較慢，所以關懷生命協會的法師們才會

---

<sup>4</sup> 關懷生命協會的理監事名單中，盧俊義牧師擔任第一屆到第七屆的監事／常務監事，直到 2014 年第八屆理監事改選時才退下來。

和我們基督徒一起努力推動。

我覺得法師們的胸襟其實很開闊。他們總是會體諒我的飲食習慣——每次開會，都會問我要不要特別準備葷食便當。我每次都跟他們說，不用特別為我準備，我可以吃素。每年年底理事會聚餐，要感謝工作人員時，他們也會再三確認我的需求。甚至之前昭慧法師邀請我去弘誓學院演講，大概有兩三次，他們都特地為我準備「哈姆」（台語火腿肉片）。我後來跟他們說，不用特地這麼做，我可以跟大家一起吃素。後來他們才知道，我跟他們一起吃素也是很自在的。

## 盧牧師與佛教各界的宗教交流與互動

辰瑋：除了在茹素這方面的互動外，牧師您還有沒有其他跟法師們的交流，是讓您特別感動或印象深刻的？

盧牧師：最讓我感動的一件事，是和傳道法師之間的經歷。傳道法師有一位信徒，是台南市的清潔隊員。有一天他在垃圾場工作時，撿到一支十字架，上面有耶穌被釘十字架的雕刻，細細長長的，大概有一尺多。他看到這東西，就覺得這不是普通的東西，很可能是哪一間教會不要了，但對他來說很珍貴。於是他就把它帶回去交給傳道法師。

傳道法師沒有丟掉，而是把那支十字架擦得乾乾淨淨，連耶穌像上的灰塵都細心處理掉。然後他打電話給我，說：「盧牧師，我們的信徒在垃圾堆裡撿到這支十字架，你想不想把它收起來？」我說好啊。結果他當天就從台南開車上來台北，還用氣泡棉把十字架包得妥妥當當。那時是禮拜五晚上，我正在教會帶查經班。他一進門，就雙手捧著十字架交到我手上，什麼話也沒多說，轉身就又開車回台南了。

那一刻我真的非常感動。我後來常跟信徒講，我們基督徒以前總是說他

們拜觀音、拜媽祖、拜釋迦牟尼，是拜偶像，甚至會把人家的神像拿去砍掉。但你看，他們對我們的聖像卻是這麼尊重——看到耶穌像，不但不丟棄，還擦得乾乾淨淨，用雙手捧著交還給我們。這不就是一種宗教態度的對比嗎？我到現在還把那個十字架留著，放在我家裡。<sup>5</sup>

1993年9月，我從教會公報社離職，到嘉義西門教會就任牧師。10月的就任禮拜，我有發邀請函給關懷生命協會，結果他們來了八、九位，開了三台車從北部下來觀禮。我一些南神的老師和同學也有來，他們看到釋昭慧法師都很開心，原來以前彼此就認識。後來我也聽說，有些牧師邀請昭慧法師去神學院演講，或到教會分享，交流就越來越多。1998年，我上台北就任東門教會的牧師。4月的就任禮拜，昭慧法師和性廣法師也都有來參加。你知道嗎？連法鼓山的兩位法師也來了，是聖嚴法師特別派他們來的。

我跟聖嚴法師會有聯繫，是因為1996年那年暑假，中台山的夏令營有不少學生出家，引起家長抗議，上了新聞鬧得滿大的。當時我人在嘉義西門教會，我就寫了一篇很長的文章，後來由《自由時報》分兩天刊出。我說，其實未成年出家這種事，每個宗教都有，不只是佛教。像天主教也有很多修士，小學、國中就進修院，雖然在裡面有靈修，但主要是讀書，而且隨時都可以離開。結果這件事，社會輿論卻一面倒地責怪佛教，完全不公平。

聖嚴法師後來看到我替佛教說話，非常感動，打電話邀請我北上見面。他還找了《中國時報》的總編輯黃肇松和媒體人南方朔，我們四個人一起會談，最後這次對談還有出書。<sup>6</sup>

我記得聖嚴法師見到我，開口第一句話是：「牧師，你是基督教的異類！」他說他從來沒看過有牧師幫佛教講話，只看過罵佛教的。我就笑笑跟

---

<sup>5</sup> 此事亦記錄在：盧俊義，〈懷念好友傳道法師〉，《傳道法師永懷集》（台南，妙心，2014），頁151-153。

<sup>6</sup> 釋聖嚴、盧俊義等，〈出家，究竟該怎麼說？—從中台禪寺出家事件談起〉，收入在釋聖嚴主編，《聖嚴法師與宗教對話—世紀對話3》（台北：法鼓，2001）。

<sup>6</sup> 釋聖嚴、盧俊義等，〈出家，究竟該怎麼說？—從中台禪寺出家事件談起〉，收入在釋聖嚴主編，《聖嚴法師與宗教對話—世紀對話3》（台北：法鼓，2001）。

他說，因為我以前跟昭慧法師接觸過，對佛教多少有一點理解和同理。他後來講的一句話，我至今還常引用。他說：「**我們不要在宗教的最高點尋找焦點，而要在基礎點尋找共同點合作。**」他的意思是，基督教是有神論，佛教是無神論，在教義的高峰處本來就沒有交集。但我們可以在「對人的苦難產生憐憫」這個基礎上合作，這才是宗教最核心的責任。後來我在教會裡也會介紹聖嚴法師的書，尤其是他的自傳《老樹新枝》，我看了很感動，覺得神學生或傳道人都應該讀一讀，一位法師能這麼自律、這麼嚴謹，我們基督教傳道人也應該反省自己是否做到一樣的修為。

1994年5月時，性廣法師就任華陰街台北普濟寺的住持，也特別邀請我去參加法會。我穿著牧師服去參加，她還牽著我的手，親自帶我導覽整間寺廟。當我們走進殿內，她的徒弟一看到她就跪下頂禮，我當下有點嚇一跳，她轉過頭來跟我說：「盧牧師，不要怕。」我們就這樣，彼此參加對方的就任典禮，完全沒有隔閡。

## 盧牧師與佛教弘誓學院的互動

辰瑋：牧師，您和佛教弘誓學院的法師們之間，還有沒有其他讓您印象特別深刻的交流經驗？像是在一些社運現場，弘誓的法師們常會選擇用靜坐抗議，這跟佛教的禪修傳統很有關係。您有親眼看過這樣的場景嗎？甚至有一起參與過嗎？

盧牧師：我有親眼看過他們的現場。最有名的就是1994年大安森林公園的觀音像事件。當時昭慧法師帶頭禁食、靜坐抗議，因為有一些靈恩派的基督徒去觀音像那裡潑硫酸、潑糞，這件事讓佛教徒非常憤怒。我記得那時看到昭慧法師坐在那裡，像木頭一樣，無論別人怎麼罵、怎麼挑釁，都不動聲色。我心裡很震撼，也覺得那些基督徒這麼做真的很可悲——你辱罵別人、羞辱他

們的信仰，不會讓人信耶穌；唯有愛、唯有體恤，才可能讓人願意接觸基督教。用辱罵不同宗教的方式，只會把距離拉得更遠，一點幫助都沒有。

我對性廣法師也有一個很深刻的印象。2005年3月有次她邀請我到弘誓學院，對師生演講「長老教會與台灣社會」。他們想了解長老教會為什麼這麼積極關心台灣社會，也想思考佛教關懷社會的神學基礎在哪裡。我那次就舉了很多例子，其中一件事是關於1970年代的人口販賣。

那時台灣經濟開始起飛，但社會底層卻充滿了看不見的污垢。即使在深山的原住民部落，也隨處可見人口販賣的情況。我最早牧會的台東關山教會，就在南橫公路的出入口。有一次，我到台北的李春生教會演講，提到我在關山看到的原住民情況，也說到人口販賣的悲劇。那場講道之後，李春生教會的青年團契就跑來找我，說：「盧牧師，你幫我們找十個原住民的孩子，我們想資助他們讀書，一直資助到他們不能讀為止。只要他們還在讀，我們都負責。」

我很感動，就去拜託白冷會的賈斯德神父，請他幫忙找名單，因為神父們都長期跑山地。後來他真的給我十個孩子的名單，我把名單寄到李春生教會。他們說好，甚至想親自到部落探訪，跟家長說：「不要賣掉孩子，我們願意負責孩子的生活費和學費。」可是當神父跑去告訴那些家庭的時候，發現——孩子已經全被賣掉了。這件事對那群台北青年衝擊非常大。後來有一本書叫做《海岸山脈的瑞士人》<sup>7</sup>，其中第一版裡面就有提到這件事情，我去弘誓學院時，就跟他們講這件事情。

你知道嗎？1970年代原住民賣小孩最嚴重的地方，是花蓮縣秀林鄉的崇德村。整個村子的小孩幾乎全被賣光，最小的只有五歲，就被賣到華西街去。後來長老教會成立了「彩虹事工中心」，專門關心雛妓。但那時國民黨政府卻打壓我們，說這些事情是假的，因為當時國民黨正大肆宣傳蔣經國的經濟建設，可是這才是真正的社會現實。後來吳伯雄擔任內政部長時，說過一

---

<sup>7</sup> 范毅舜，《海岸山脈的瑞士人》（台北：積木，2008）。

句很有名的話。他說：「所有人都知道哪裡有雛妓，只有管區警察不知道。」這句話其實在諷刺——因為警察收了賄，所以大家都知道的事，只有他們不知道。

我在弘誓學院講到這些的時候，很多法師和學生都流下了眼淚。演講結束後，性廣法師站起來致詞，她說：「我們要感到羞恥，我們一直在修行，卻忘記了這麼大的苦難就在我們身邊。」這些都是我們互動中很深刻的片段。



盧牧師受邀至弘誓學院演講

（照片由弘誓學團提供，2005.03.14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辰瑋：我記得後來昭慧法師也有參與過反雛妓運動，對吧？

盧牧師：應該是有參與過。這個反雛妓運動其實是長老教會本身的立場，因此設立了「彩虹事工中心」。不過，因為這個機構跟長老教會掛鉤，在 1970

年代那個時代背景下，幾乎沒有人敢公開捐款支持。

美麗島事件之後，彩虹事工中心的服務範圍又擴展到協助監獄受刑人及其家屬的職業訓練，讓他們有一技之長、能重新適應社會。後來長老教會有一位年輕人，叫紀惠容，她以前是記者，現在是監察委員。她跟幾位牧師一起出來創辦了「勵馨基金會」，專門關心雛妓與中輟生的處境。雖然基金會裡的理事與工作人員多數是長老會背景，但在政府登記時並沒有掛名長老教會，是一個獨立運作的團體。其實長老教會那時還同時關心很多議題——不只是反雛妓，還包括漁民、勞工、農民的權益。這些關懷組織和行動在 1980 年代一個接一個地冒出來，也因此成為國民黨政府的眼中釘。

1977 年，國民黨中央黨部甚至下令地方黨部，把在長老教會聚會的公教人員一一列名造冊。意思很明白：這些人若繼續待在長老會裡，一輩子可能都升不了官。結果當時有不少人因此離開長老教會。這件事也間接促成了 1985 年長老教會發表〈長老教會信仰告白〉，強調教會要「根植於本地，認同所有的住民」。整個背景是這樣的——國民黨當時真的想把長老會打掉，但最後沒有成功。

辰瑋：昭慧法師在 2013 年曾與德國的古倫神父進行對話，後來還共同寫成了一本書《你信什麼：基督宗教與佛教的生命對話》。<sup>8</sup>請問他們之間的相遇是由您促成的嗎？當時為什麼會帶古倫神父去參訪弘誓學院呢？

盧牧師：事情是這樣的。我會認識古倫神父，是因為吳信如。她最初是《教會公報》的記者，後來去德國留學。回台灣後，她覺得神學出版很重要——可以改變人對神學和傳統的看法。於是 2006 年，她找我，希望成立「南與北出版社」，出版一些不是英美主流的神學家作品。

古倫神父是德國本篤會的會士，在德國天主教裡非常有名。信如就寫信

---

<sup>8</sup> 釋昭慧、古倫 著，吳信如 譯，《你信什麼？：基督宗教與佛教的生命對話》（台北：南與北出版社，2013）。

邀請他來台灣訪問，而訪問行程中有一站，就是去弘誓學院拜訪昭慧法師，所以我也陪著他一起去。古倫神父來台那次其實蠻轟動的。他是一位很開放的神學家，很多觀念讓人耳目一新。比方說，天主教在一些事情上比較保守，像是彌撒——如果不是在天主教受洗，就不能領聖餐。但古倫神父覺得這種規定沒有意義，他認為只要認同耶穌基督的人，都應該能參與彌撒。

他見到昭慧法師時非常高興，後來還邀請她到德國參訪，讓德國天主教會也有機會和佛教界接觸，之後就展開了好幾次宗教對話。



古倫神父至弘誓學院進行參訪

(照片由弘誓學團提供，2008.02.03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辰璋：牧師，我看過您在報紙專欄上的投書，提到您和昭慧法師的友誼，曾經引起教會內部一些人的不諒解。<sup>9</sup>您當時是怎麼回應的？您覺得宗教對話的

<sup>9</sup> 盧俊義，〈信仰最大絆腳石是狹隘的胸襟〉，《民報》（2022.02.28）。網址：<https://www.peoplenews.tw/articles/b0e3f8ccc7>。

目的究竟是什麼？

盧牧師：美國神學家史維德勒（Leonard Swidler, 1929-）曾經說過一句很有名的話：「沒有宗教的和平，就沒有世界的和平！」今天世界上許多紛亂和衝突，其實背後都有宗教意識形態的影子。缺乏宗教對話，往往就是戰爭延續的原因之一。

如果講到台灣，情況又很特別。台灣的佛教界、民間宗教對基督教其實非常友善——因為他們是多數，基督教只是少數。如果他們想迫害基督徒，其實很容易，但他們並沒有這麼做。反觀其他地方，像緬甸、印尼，都還有迫害基督徒的事件，但台灣並沒有。

我常常跟信徒分享，早期基督教在台灣傳福音的時候，是在哪裡開佈道會？就是在廟前的廟埕。廟方還會幫忙供水供電，甚至有人開玩笑說：「你們的耶穌這麼厲害，可不可以也請一尊放在我們廟裡？」在傳統信仰的思維裡，所有偉大的人都可以被供奉為神。但基督教信仰當然無法這麼做。

可是反過來想，今天有多少教會，願意把自己教會前的空地借給別人辦法會？說實在的，很多基督徒心胸是狹隘的。他們覺得宗教交流對「見證」或「復興」沒有幫助，所以拒絕對話。但即使教會人數變多，我也不認為這對促進社會的宗教和諧有幫助；不但沒幫助，還可能變成更大的阻礙。這是我自己很深的看法。

## 盧牧師對於社會關懷的看法

辰瑋：牧師，您除了參與關懷生命協會與反博弈運動以外，還有跟昭慧法師一起參與過什麼社運呢？

盧牧師：社會關懷其實分很多層面。我過去比較專注的是關心政治受難者與

他們的家屬。雖然現在已經沒有過去那種政治迫害，但那些受難者和家屬，我們還是持續關懷他們的生活與心靈需要。

昭慧法師在佛教界特別的一點，是她同時也非常關注同志議題，甚至曾替同志證婚。這在佛教界是很罕見的，長老教會在這方面坦白說是落後很多的。我自己其實也關心同志議題，只是站在基督教的場域去做。現在台北有兩間同志教會，一間叫同光教會，一間叫真光教會。我這幾年主要固定會去協助同光教會的聚會，他們原本有一位香港來的黃國堯牧師（1956-），後來因為疫情回香港了，同光教會目前沒有固定牧師，所以近兩年我大概每個月都會去帶一次他們的禮拜。<sup>10</sup>

辰瑋：那牧師怎麼看待昭慧法師支持同志的論述呢？她的主張大致是：按照佛教觀點，性與愛本來都會影響人的修行，這和異性或同性無關；有些人為了修道選擇出家，但大多數人並不會，因此基於眾生平等原則，既然異性戀可以結婚，就不應該禁止同性戀結婚。

盧牧師：她的觀點是她對生命的理解，而我們也是從生命尊嚴來切入的。我們的共同點在於：一個人是不是同志，並不是他自己選擇的，而是在他出生時就已經存在於他生命裡的特質，因此超越了其他人可以評價或指責的範圍。同志的生命尊嚴包含了他的婚姻權、家庭權，這些都是基督教信仰裡應該尊重的。同樣地，佛教的觀點也是基於這個原則——任何生命的尊嚴都不應該被排斥。

辰瑋：長老教會參與公共事務，背後有一套神學理論支持，是從黃彰輝牧師發展出來的本土化神學。牧師您在與昭慧法師互動的過程中，有沒有感受到她的行動背後，也有某種佛教的理論在支持？

---

<sup>10</sup> 筆者 2023 年底訪問時，同光教會尚未有固定牧者，現在是由陳小恩傳道固定牧養。

盧牧師：有的。昭慧法師的思想，其實和她的老師——印順導師——非常密切相關。印順導師提出所謂「人間佛教」的理論，認為佛教不應該脫離世俗生活。過去我們對佛教常有一種錯誤的印象，以為佛教徒都是遠離凡塵、躲進深山修行的。但印順導師提醒：佛教說要「普度眾生」，如果不進入人群，要怎麼普度眾生？你跑到深山裡，就只能度自己；要普度眾生，就一定要走進人群。

黃彰輝牧師則強調，信仰必須「定根」在你所居住的土地上。後來這觀念在台南神學院發展出所謂「鄉土神學」，主張神學必須和當地的社會脈絡、土地連結。黃牧師這樣的理念，其實也深深影響了南非的屠圖大主教（Desmond Tutu, 1931-2021）。當年黃牧師在普世教會協會擔任神學部幹事時，屠圖是他的副手。後來屠圖把這套觀念帶回南非，也影響了南非黑人民權運動的神學基礎。<sup>11</sup>

神學家卡爾·巴特（Karl Barth, 1886-1968）曾說過一句很有名的話：「今天的基督徒應該左手拿報紙，右手拿聖經。」意思是：聖經傳遞上帝的話，而報紙反映當下發生的事。唯有同時了解兩者，上帝的話語才能對今天的社會產生作用。所以身為傳道人，如果我們不關心社會，還能講什麼道呢？但關心社會也不是只談社會問題而已，而是要透過聖經，把上帝的話語帶進這些問題裡，成為橋梁。

我 1966 年進南神，畢業離開學校以後，透過不斷參與社會運動與關懷事工，我才慢慢體會到——同時關心社會，同時宣揚上帝的話，這兩者必須並行，缺一不可。

---

<sup>11</sup> 參：蔡榮芳，《從宗教到政治：黃彰輝牧師普世神學的實踐》（台北：玉山社，2020）。

## 訪談後記：為公義發聲的牧者心腸

盧俊義牧師在台南神學院接受的神學訓練，奠定了他往後認同本土、關懷弱勢者的性格，並且因為神學院意外的插曲，而有了與天主教交流的經驗。基於這樣的神學關懷與經驗，無論是在台灣各處牧會、教書、或者任職於教會公報社，盧牧師都積極地尋求信仰對話，與關懷特定的弱勢族群。

盧牧師因為對於動保的關懷，也因此結識昭慧法師與弘誓學院，成為弘誓學院重要的宗教對話夥伴，也肯定昭慧法師與性廣法師對於人間的關懷，以及對其他宗教的態度，並以此反省基督教的入世態度與宗教寬容的態度。筆者在訪問的過程中有特別感受到，弘誓學院的法師們與盧牧師雖然分處不同的宗教傳統，各有不同擅長的領域，但他們對於弱勢者共同的關懷，使得他們得以締造如此動人的友誼，實為台灣宗教界的一則佳談。🌍



盧俊義牧師、昭慧法師、洪山川主教共同參與反博奕公投的抗議活動  
（照片由台灣公民參與協會提供，2009.01.12 拍攝於台北立法院前）<sup>12</sup>

<sup>12</sup> 國家文化記憶庫：「反賭聯盟西元 2009 年(民國 98 年)1 月 12 日博奕條款通過後社運抗議」。網址：[https://tomb.culture.tw/zh-tw/detail?indexCode=Culture\\_Object&id=2186176](https://tomb.culture.tw/zh-tw/detail?indexCode=Culture_Object&id=2186176)。

【公告與剪影】

# 酷兒×宗教的跨界友誼

## ——2025 第二屆性別友善自在營營會側記

---

邱詠恩

長老教會聚會者 | 不可知論者 | 第二屆性別營籌委

※關鍵字：性別友善自在營、酷兒、宗教、跨界友誼

### 營隊簡介

第二屆性別友善自在營於 2025 年 7 月 18 至 20 日，在佛教弘誓學院舉辦，以佛教傳統和基督教傳統為主要對話對象，探討不同信仰中的性別議題，也建立一種跨宗教的共融友誼，兩種宗教的元素在這幾天的共同生活中，十分有機地融合再一起。例如，主辦方在用餐時段安排了不同宗教的儀式，讓不同背景的夥伴可以體驗佛教的供養偈、結齋偈，以及基督教的謝飯禱告。飯後的行堂，也讓學員們共同分擔勞務，一起維持環境的整潔。雖然基督徒一般不會進行所謂的「飯後」禱告，但在佛教道場中，大家習慣在飯後一樣要結齋，因此主辦方也因應形式而做出調整。《新使者》執行主編王博賢在帶領飯後禱告時就特別說道：「基督徒無論何時，都應當向上主祈禱。」立刻就為這個特殊情況找到很好的神學詮釋。

本次的講師和與談人陣容包含：佛門性平運動者釋昭慧法師、國立高雄師範大性別教育研究所蔡麗玲教授、維虹法律事務所林實芳資深律師、美國

維吉尼亞聯邦大學社會學系高穎超教授、同光同志長老教會陳小恩傳道、佛教女同志伴侶黃美瑜和游雅婷、基督教女同志伴侶 Sunny 和 Sandy、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陳佩儀牧師、台南神學院講師鄭世璋牧師、世新大學中國文學系兼任講師林恕全老師（筆名唐墨）。他們各自帶來許多不同信仰及不同專業領域的精彩分享，讓學員們獲益良多。另外，營會期間也有安排工商宣傳與擺攤的時間，有佛教的法界出版社、基督教的《新使者雜誌》、友善教會男同志的友基團契，以及跨宗教的《無境界者》雜誌，讓有興趣的人可以接觸這些多元內容的刊物。



營隊期間無境界者的攤位，編輯和作者們的合照  
 （2025.07.19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以下我以自己有參與的演講場次與活動，做一些整理和分享。

## 林實芳、釋昭慧：反歧視法與宗教自由

營隊第一天（7/18）上午的第一場專題演講是「宗教法制中的反性別歧視——以反歧視法為例」。

講者林實芳律師首先區分了宗教性法律與一般性法律，並針對一般性法律的部分，以及憲法第 7 條所保障的「平等原則」（同時涵蓋了性別與宗教），來探討「宗教自由」與「性別平等」之間的張力與衝突。林實芳邀請大家拋磚引玉，分享不同宗教場域中，有哪些教義、戒律、儀軌或現象是存在性別刻板印象或性別不平等的。例如：由於某些教義的規定，使得男女在宗教體制中的地位有所不同；或是儀式的執行者經常被默認為「神明的代理人」，而對神明的性別預設又進一步限制了參與者的性別身分等等。

後面又舉了更多例子：店家 / 機構能否因為宗教信仰的理由而拒絕服務特定族群？在一些本身有國教的國家，其法律本身就會大幅受到宗教價值觀的影響，倘若其價值觀又跟一些「普世價值」相衝突呢？（比如在一些伊斯蘭國家仍是允許「童婚」的。）已經領受獨身聖召的神父，是否還享有自由結婚的權利？民間信仰中許多的「祭祀公業」，往往都是由男性來繼承，這與民法中不分男女的繼承制度抵觸時，國家該如何介入？這些案例突顯了宗教自由與性別平等之間，包含在國家法律的干預上，存在著相當複雜的糾葛。

是否違反宗教自由的判定，涉及一個人的宗教詮釋，而宗教詮釋又是多樣化、差異化的。不只是不同信仰的人們在理解上會有不同，就連同一信仰的人們也是如此。**或許我們都要面對這麼一個現實：我們就生活在一個這樣的社會裡，而我們該如何與這些人「共同生活」？我們該如何在尊重不同信仰，與保障基本權益之間做權衡？**

回應人昭慧法師也談到關於反歧視法草案第 16、17 條的部分，直言宗教團體會藉此讓自己的某些行為不構成歧視；她形容這簡直就像「一國兩制」，是這些打著宗教之名的人想要掌握「特權」，但宗教應該隨著時代逼

自己進步。昭慧法師也論及反歧視法欠缺討論度、被擱置的處境，並希望社會大眾能凝聚出一股夠大的力量、發展出更有力的論述，來共同促成反歧視法的修訂。



林實芳主講第一場專題演講「宗教法制中的反性別歧視——以反歧視法為例」  
(2025.07.18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 高穎超：宗教右派、性別政治與跨國視野

第一天下午的選課專題，A場是高穎超教授講「宗教右派與同志政治：跨國視野」；B場則是陳小恩傳道講「建構宗教場域中的性別平等能量：以同光教會為例」。筆者參與的是A場。

在演講中，高穎超老師除了帶大家回顧本地的同運歷史，也以跨國的研究視野指出，其實反同保守勢力是全球性、跨國性的現象，並以社會學的角度帶大家深入解析反同運動的興起。高穎超以學者 Amy Adamczyk (2017) 的分析模型指出，在「國家層次」上，影響對 LGBTQ 態度最主要的三個因素，分別是：(1) 有民主的穩定政體、(2) 經濟發展程度較高且經濟不平

等程度較低、(3) 國家沒有被保守宗教勢力給掌控。<sup>1</sup>並說明台灣在前兩項都是滿足的，所以是有一股保守勢力在默默影響著台灣的性別政策，也將之扣連到台灣基督教與黨國勢力的牽扯，乃至於在 Q&A 環節也約略提到了曾慶豹老師的專書《約瑟和他的兄弟們：護教反共、黨國基督徒與台灣基要派的形成》。<sup>2</sup>高穎超也強調台灣在全球角色的特殊性。台灣的信仰組成不同於歐美，是個有 80% 以上都是亞洲宗教、受威權遺緒影響的第三波民主化社會。另外當代也有越來越多的「無教者」(religious nones) 出現，他們是不想歸屬於特定宗教團體，卻又有著自身獨特信仰的一群人。這些因素都使得台灣不見得適用以美國為中心的「基督教 / 宗教右派」的理論框架，來解釋其反同運動。

而高穎超也提醒，當我們用全球 / 跨國性視角來理解宗教右派時，需要小心兩件事。一是「本地本質主義與原生傳統」的意識形態，認為亞洲或全球南方的價值文化本來就比較保守；但這不是事實，它也忽略了很多西方殖民主義對亞洲文化造成的影響。其二是「以歐美為中心的文化帝國主義」的說法，認為這些反同保守思想都是歐美國家文化帝國主義擴張下的產物。但這種說法可能忽略了一些全球南方保守主義者的能動性，有沒有可能這些人積極主動地吸納全球北方的反同論述，然後帶到全球南方來，進行他們當地的文化戰爭 (culture wars)？為此，高穎超建議以一種跨國流動的視野，來理解諸如反同保守主義如何跨越國界，以及他們的跨國流動如何對 LGBTQ 政治產生影響。

談到宗教右派 (religious right)，需要理解其實他們並非鐵板一塊。高穎超列出三種不同保守程度的代表——**宗教保守主義、基督教國族主義、基督教神權主義**；基本上越往後的意識形態也越瘋狂。比如宗教保守主義尚且接受宗教多元的社會，只是在自己的信仰場域內持保守態度；而另外兩者就不

---

<sup>1</sup> Adamczyk, A. (2017). *Cross-national public opinion about homosexuality: Examining attitudes across the globe* (1st ed.).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sup>2</sup> 曾慶豹，《約瑟和他的兄弟們：護教反共、黨國基督徒與台灣基要派的形成》(台南：教會公報社，2017)。

同了，他們甚至會基於自身對聖經的理解，試圖激進地「改變和塑造」這個世界。像是一些靈恩派領袖提倡的「七山理論」，就是企圖讓基督教能夠在社會上的諸多領域「掌權」，以此實現他們心目中的神權／神治國度。不過要注意的是，在不同議題的光譜上，不同宗教／宗派的左右傾向也可能不同。比如一個信仰群體可以同時是反同的，又同時是對移民友善的。

高穎超以一個新的視角，帶大家重新理解何謂「反同運動」：反同勢力之所以會形成一股「運動」，就代表他們無法依附在國家機器底下。像是在威權時期，國家機器本身對 LGBTQ 族群就是一個強大的壓制性力量，那時的反同勢力根本不需要特別組織、集結起來。當然這比較是以台灣的脈絡來談，而像美國的脈絡就有所不同。由於高老師準備的內容實在太過豐富且紮實，礙於時間限制，有許多部分未能充分展開。但他最後還是拋出五種行動策略與學員們共勉：（1）從自己的專業領域出發；（2）發展組織；（3）勇於詮釋歷史和經典；（4）做研究以增添新的理解；（5）理性與感性的複式動員。



高穎超主講第二場專題演講 A 場「宗教右派與同志政治：跨國視野」

（2025.07.18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陳小恩主講第二場專題演講 B 場「建構宗教場域中的性別平等能量：以同光教會為例」  
(2025.07.18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 佛院裡的泰澤祈禱

第一天晚上的「夜間靜心」活動則有分成佛教的暮時課誦與基督教的泰澤（Taizé）祈禱，學員一樣可以自由選擇。我和梁晴朗就是負責在無諍講堂帶領泰澤祈禱。

這場祈禱會，對我跟晴朗都是很特別的體驗——我們第一次在佛教的場域舉辦泰澤祈禱。昏暗的無諍講堂，搖曳閃爍的燭火，在辰瑋提供的三幅聖像的陪伴下，我們共同詠唱重複性高的簡短歌詞，共同靜默關照內心，共同為了台灣政治局勢、國際地緣衝突、跨宗教性別平等議題，與參與者們各自關心的事項祈禱。也很謝謝龍震用客語幫我們朗讀經文，以及昭慧法師特地前來與眾人齊聚參與。



在佛前進行泰澤祈禱，這大概也是個史無前例的創舉  
(2025.07.18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 美瑜和雅婷、Sunny 和 Sandy：同婚與信仰——同婚伴侶經驗分享

比起第一天龐大的資訊量，第二天（7/19）開始就多了些輕鬆且感性的氛圍。第二天上午是圓桌論壇，主題是「同婚與信仰」，由高師大性別所的蔡麗玲教授進行主持，我們也分別邀請到了對這個議題有親身經驗的當事人與宗教師進行分享。第一場論壇邀請到的佛教伴侶是黃美瑜與游雅婷、基督教伴侶則是 Sunny 廖珊儀和 Sandy 白詩瑀。

從美瑜跟雅婷身上，我看見一種充滿關懷的利他精神——她們認為辦婚禮這個決定並不只是「她們兩人的關係」，也考慮到了身邊的親友，以及那些還無法出櫃、還需要隱蔽自己的朋友。她們也感謝昭慧法師，當初爽朗地答

應幫她們證婚；也感佩法師願意透過她的影響力來支持同志族群，甚至也顧及到了當時博弈公投的媒體效應，可能會蓋過她們結婚的報導。最終這場佛化同志婚禮，不僅開創了佛教史上的先例；也與「薄熙來被判刑入獄」，一起成為當年（2012）《紐約時報》的百大新聞中，華人圈的兩大焦點，深具歷史意義。美瑜也提到，在婚後她會透過一些生活中細微的參與，比如一些宗教上的習慣，讓對方家人看見她對這個家庭的尊重，進而慢慢認同和接納。美瑜談起氣切的父親，回憶他在最後用紙條詢問她與雅婷是否幸福。那一刻，她們心中感到無比釋懷。儘管長輩曾因她們的身分而抱有偏見、承受社會壓力，但在人生的末尾，或許最在意的，仍是自己的孩子是否過得幸福。

Sunny 跟 Sandy（珊儀、詩瑀）也同樣在生活中尋覓能夠與長輩建立關係的媒介，而婆婆媽媽們喜歡的「喜餅」，便成了串連情感與心意的橋樑。不論是婚紗或禮服，雙方總是選擇一致的穿著，為的是不突顯傳統性別氣質。濟南教會的紅毯上，Sunny 在儀式中分享了一個 Sandy 對她提出過的問題——「妳會永遠愛我嗎？」Sunny 回答：「『永遠』是上帝才能給予的承諾，身為凡人的我不能完全保證，但我願意全心全意地來愛妳。」兩人設計的婚禮酷卡也別具意義——藉由光學的隱喻，讓我們看到一顆內含各種波段 / 色彩光線的「黑色」愛心。Sandy 也講述了她錄製影片向家人出櫃的故事，她分享一個從 Netflix 實境節目《酷男的異想世界》得來的啟發——「出櫃」向來被視為一種「come out」，如同它的英文一般；但它其實也能是一種「come in」，即邀請與我不同世界的人，進入我的世界，認識真實的我。



第一場圓桌論壇「同婚與信仰：當事人經驗分享」  
 (2025.07.19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 釋昭慧、陳佩儀：同婚與信仰——宗教師經驗分享

接著圓桌論壇第二場換佛教與基督教的宗教師進行分享。

首先，昭慧法師分享她之前受節目邀請，第一次去西門町看變裝皇后（drag queen）的經驗。「我覺得因為我學習佛法很久，我對任何一種型態的人都看得非常順眼，而且只要他開心我就開心。」法師如是說。昭慧法師也針對反同團體所謂「家庭價值」，以及關於業障論、犯邪淫等佛教反同論述，做了細密的邏輯拆解與駁斥。包含戒律的規範對象應限於佛弟子，不能拿去約束一般大眾；「家」的確有價值，但其價值不應無限上綱；應回歸佛法核心——令眾生離苦得樂。也提到「情」與「欲」之分別，並強調雖然情與欲皆是「障道法」，即對於那些想要追求超越性境界的人有可能構成修道的阻礙，但它們絕對不等於「罪惡」。

陳佩儀牧師則是分享了自己如何看待性別／身分認同的框架、對婚姻的想像、與太太的生命經歷，並探問「這個信仰要我成為一個什麼樣的人」。她也提到教會對於同志族群，總是一個飽含矛盾的居所——要警惕那些以

「家」為名的包裝，畢竟「家」不必然溫暖，也可能隱藏家暴與情緒勒索等黑暗面。談到婚禮，陳佩儀指出現有的許多儀式或程序，其實體現並複製了異性戀的模式；並感嘆許多 LGBTQ 伴侶，即便找得到教會場地辦婚禮，也未必能成為教會文件、週報上「可以被書寫上去的存在」。最後，陳佩儀為大家誦讀李敏勇的台語詩〈詩史〉；其中「……有一寡花苞給人恰枝葉做伙摑斷，但是愈濟的花苞擱直直在開。」這兩句，或許也無形中呼應了她所懷念的楊雅惠牧師，以及每一位性平改革道路上的前輩與後進吧。<sup>3</sup>

陳佩儀也反思自己所身處的位置與角色，或許正因為自己並非一位駐堂牧師，才使得自己有抵抗與衝撞體制的資本；假如置身於牧會現場，很多觀點可能會有不同。對於「牧師標籤」，她坦言現在已經越來越少用這個身分看待自己。「我其實做自己很長一段時間了，因為我沒有靠教會吃這口飯……我覺得這就是我，能夠理直氣壯的原因。」她緩緩說道。佩儀牧師的信仰實踐讓我聯想到日本基督教思想家——內村鑑三——與他的無教會主義。他們都流離於堂會、體制之外，卻也在那之外，影響著一群非典型的信仰生命。



第二場圓桌論壇「同婚與信仰：宗教師經驗分享」

(2025.07.19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sup>3</sup> 〈詩史〉收入李敏勇，《美麗島詩歌：通行台語詩集》（台北：玉山社，2012）。

## 鄭世璋：酷兒神學與經典再詮釋

第二天下午一樣是選課專題，A場是林恕全(唐墨)老師講「實踐性別平等之宗教經典再詮釋——以台灣的佛/道/民間信仰為例」；B場則是鄭世璋牧師講「實踐性別平等之宗教經典再詮釋——以台灣的泛基督宗教為例」。筆者是去B場。

鄭世璋牧師鋪陳了非常多的例子，說明聖經經文是如何受到父權意識形態與異性戀/男性優越論的影響。當我們聽到有人說「聖經反對同性戀」時，我們必須意識到聖經編寫的時代，是不存在(今天我們所理解的)「同性戀」之概念的。而關於「同性性行為」，雖然較多基督徒認為聖經有明文反對，但也有許多學說認為，它並非泛指一切形式的同性性行為，而是指某些「特定情況下的同性性行為」。

談到文本翻譯，鄭世璋提及一段被教會界淡忘的歷史。在1971年以前的RSV(修訂標準版)聖經，曾在《哥林多前書》6章9-10節處，使用了「同性戀」(homosexuals)這個字。而在1959年，一位年輕的神學生David Fearon，寫信給當時的美國基督教會全國委員會(NCC)表示，該段經文的翻譯不該使用「同性戀」這個字，後來NCC接受了這項建議，修改了原來的翻譯。而對於經文中講的「作變童、親男色」，在不同的翻譯版本中，David Fearon牧師最認同畢德生(Eugene Peterson)詮釋的版本：「濫用性或以性作為暴力手段對待他人者」。Fearon牧師一生未婚，也從未向外界正式公開過自己的性傾向，但他如此說：「我生命中最有果效的兩個力量，就是我的信仰和性傾向。」世璋牧師的分享中，有幾點思考令我深感共鳴。包括他提到「詮釋經文的目的不只是在於獲得答案，也包括提出新的問題。」以及「我的閱讀與詮釋對誰有幫助？又傷害了誰？」



唐墨主講第三場專題演講 A 場「實踐性別平等之宗教經典再詮釋  
——以台灣的佛／道／民間信仰為例」  
(2025.07.19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鄭世璋主講第三場專題演講 B 場「實踐性別平等之宗教經典再詮釋  
——以台灣的泛基督宗教為例」  
(2025.07.19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 晚會與結營

第二天的祈福晚會也充滿了許多精心的時刻。籌委團隊特別邀請到創作歌手克里夫，大家靜靜坐著，沉浸在吉他的和弦與他充滿渲染力的歌聲中。主持人永清邀請大家，在小卡上寫下關於性別歧視／不平等的相關經驗或內容，並圍成一圈，合力將貼有那些小卡的大型紙環給「斷開鎖鏈」，象徵破除那些歧視與不平等。而溫馨感人的氛圍更是在昭慧法師的分享中迎來了高峰，她選擇在自己發言的時間，將等融法師的戒牒，在眾人的見證下交給他，並且述說等融法師與她和弘誓的因緣，以及選擇走這條堅持佛門性平的道路是多麼不容易。昭慧法師與等融法師，兩人都互相欣賞著對方；這不僅是動人心弦的一幕，更是歷史性的一幕。



祈福晚會中，破除象徵歧視與不平等的鎖鏈

(2025.07.19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昭慧法師在眾人的祝福之中，將戒牒交給等融法師  
(2025.07.19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第三天（7/20）是營會的尾聲。各組都有學員代表上台，分享自己在營會期間的學習與收穫。而在「理念傳承」的環節，每位籌委、隊輔先是以基督教的〈聖哉頌〉（西班牙語、台語）起頭，接著每人分享一段自己準備的經文或語錄，並透過這些話語連結彼此對於性別友善自在營的心得感悟。最後以佛教的〈迴向偈〉（台語、華語）為終，並向空中拋射出象徵承載理念的紙飛機。這個環節特別讓在場的許多法師、志工都為之動容，也為本次營隊畫下圓滿的句點。



工作人員最後在理念傳承的環節進行獻唱  
(2025.07.20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 結語

這次活動能夠圓滿，非常感謝佛教弘誓學院，以及每一位籌委、隊輔、志工、講師等，確保營會流程的順利進行，也承擔了很多行政事務；<sup>4</sup>師父與志工們張羅大家的飯食起居，且不收取任何費用；帶給大家滿滿的知性饗宴與多元能量。也很開心能與許多不同背景的學員彼此交流對話、看見寶貴的觀點與生命經驗。我們這個營會就好像夜空中的點點繁星，共同串起的一片星座。在理念傳承的段落，我分享了美國聖公會主教 Mariann Edgar Budde 的一段話：「我們的上主教導我們要憐憫異鄉人，因為我們也曾是這片土地上

---

<sup>4</sup> 第二屆性別營籌委有：吳國源、邱詠恩、張辰璋、梁晴朗、曾櫳震、莊皓鈞、楊永清；隊輔有：吳曙帆、林峻右、張伯愷、余志磊、葉育君、釋等融。(按姓氏筆畫排序)

的異鄉人。」（英：Our God teaches us that we are to be merciful to the stranger, for we were all once strangers in this land.）

Budde 主教公然在她的講道中以這些話語，來呼籲當時正坐在台下的川普總統，應對性少數和移民等群體抱有憐憫而非打壓，無奈事後記者採訪時，川普對此並不領情。我很喜歡當中「異鄉人」的意象，除了對應美國自身的族群多元性，也讓我想到新約聖經《彼得前書》裡提到的「客旅、寄居者」。在「萬事皆有定時」、「諸行無常」的世界面前，我們每個人都是天地之間的客旅，而這恰好也為每一個多元差異的個體，賦予了某種共通屬性。就像我們在營會的諸多討論中，凝結出一些共同的理念和目標那般。

另外一層意義是，「異鄉人」在 Budde 主教的原文中是「stranger」。如果我們用「奇怪的人」來加以解讀，其實也剛好呼應了「酷兒」的概念，畢竟酷兒就是從一種怪胎般的形象，後來轉化為一種超越界線的力量。所以我覺得這段話傳達了很多東西，從差異共融到跨界認同，很適合拿來跟大家共勉，也很貼近我對本營會的理解。最後，希望大家不只要享有「宗教自由」，也要「在宗教裡自由」。🌍

【公告與剪影】

# 會於蘭亭，和而不同

## ——2025 第二屆性別友善自在營營後迴響與討論

景整編輯：曾權震

弘誓青年會成員 | 語言學研究者 | 性別營籌委

※關鍵字：性別平等、宗教性平議題、多元共融、社會參與、性別友善自在營

### 營隊緣起

2025 年 7 月 18 至 20 日，佛教弘誓學院舉辦了第二屆的「性別友善自在營」。為何佛教道場要舉辦以「性別平等」為主要議題的營隊呢？這一個特別的營隊，起初是佛教弘誓學院的釋昭慧法師在 2024 年，有鑑於己身在「佛教界」中所看到的男、女不平等，乃至於對 LGBTQ+、性小眾的壓迫，而認為宗教中應當要「引領世人走向慈悲與尊重，且尊重、友善、包容任何需要被接住的群體」。因而召集弘誓學院的常住法師、志工以及青年朋友，共同促成第一屆的性別友善自在營。

同時，邀集來自多元宗教背景的講者與參與者，共同展開跨宗教、跨性別的深度對話也是這個營隊的特殊之處，由於昭慧法師起初即認為不只有佛教中有如上的問題，其餘宗教也難免如此，故而主張廣邀不同的宗教一起參加。而今年（2025 年），則是弘誓的青年們與第一屆時積極參與的幾位長老

教會青年，希望這樣光明的火苗能夠繼續放出光明，而承繼辦理營隊這項任務。故而今年的性別友善自在營中，除了佛教的暮時課誦以外，特別在學院中的無諍講堂安排泰澤祈禱。即便在基督教人數不如民間信仰、佛、道教的台灣，泰澤祈禱也並不是特別罕見，但在佛教的道場當中進行，除了弘誓學院願意接納不同的宗教信仰、共同交流以外，願意設計、帶領大家進行泰澤祈禱的基督徒籌備委員或隊輔，更是值得讚嘆！能夠有這場「前無古人」的佛堂中的泰澤祈禱，其實仍得歸功於我們身在台灣，在成長的環境中，社會中大多還是美善與包容。

同時在語言上，性別友善自在營的工作團隊也盡量照顧，在台灣這個語言如百花齊放的社會，團隊嘗試在泰澤祈禱中帶入客語、粵語，在「理念傳承」的環節則使用了台語詠唱〈聖哉頌〉與〈迴向偈〉，展現多語共榮的精采面貌，也可以從這裡得見工作團隊對於社會議題的關心，與追求平等的心，不僅僅限於「性別平等」。這也回歸到「宗教」在社會中生存，依賴社會的供養，當然必須回首照看社會、關懷社會的本意。

在營隊圓滿落幕後，幾位參與者與我們分享了他們的感思，不妨一同看看參與者如何用文字描繪他們的見聞。

---

## 因緣殊勝，弘誓啟迪：一場跨越信仰的學習與省思

文：林帛諤

性別營學員

佛法有言「因緣不可思議」，這句經典話語在我與「弘誓學院」的連結中，得到了最奇妙的印證。回首今年五月，當我得知昭慧法師為等融法師剃度，內心湧現的喜悅是純粹的——法門又添新龍象，正法得以傳承。然而，

緊隨而來的，卻是教界內部對兩位法師的言語攻擊。<sup>1</sup>那一刻，一股護衛之心油然而生，我毅然投入與保守派的激烈辯駁中。正是因為這份堅定的護持，我偶然結識了弘誓青年會的義工們，從而得知並報名參加了這場別具意義的活動，開啟了三天充實而深刻的學習之旅。

這三天的營隊，不僅是知識的饗宴，更是人與人之間緣分的交織。我得以與來自不同背景、抱持不同信念的學員們相識。其中，有位香港師兄立志於美國南傳佛教道場修行，他的願力令人敬佩；還有一位來自真言宗分支「真如苑」台灣道場的法師，與他的交流更是拓展了我的視野。**我們在弘誓學院的場域裡，暫時放下各自的「法門」標籤，共同浸潤在知識與思考的殿堂中。**

課程的設計，精準而精彩，猶如一場場智性的啟發。美國維吉尼亞聯邦大學社會學系副教授高穎超老師深入淺出地剖析了宗教保守派與政治保守派如何合流，進而對性別政策產生深遠影響。他更提出「以東亞出發」的新視角，引導我們重新審視性別議題的複雜性與多元面貌。

同時是世新大學講師、作家，也是真言宗僧侶的林恕全（唐墨）老師則從佛道民間信仰的角度切入，探討了民間信仰中對月經、懷孕婦女等特有的禁忌與恐懼。這不僅讓我們反思信仰與性別之間的張力，更促使我們重新定義「進步」一詞的真正內涵，認識到真正的進步，或許正是放下無謂的偏見與恐懼，回歸對生命的尊重與理解。這些課程如同醍醐灌頂，讓我對社會議題的認識不再停留在表面，而是能深入其肌理，看見更深層次的文化與信仰淵源。

除了豐盛的課程內容，弘誓學院的義工菩薩們在餐點與住宿上的用心，更是處處可見。法鼓山常稱義工為「萬行菩薩」，在此次營隊中，我對這句話有了深刻的體會。美味豐盛的餐點，無不體現著供養者的慈悲與智慧；舒

---

<sup>1</sup> 編按：台灣漢傳佛教界部分人士主張「八敬法」，故尚未曾有比丘尼（女眾）法師為比丘（男眾）剃度，此次昭慧法師為等融法師剃度，可謂近代台灣佛教第一，有了等融法師與眾多人的付出，也實踐了昭慧法師一向以來對於性別平等的主張。

適潔淨的住宿環境，則讓每一位學員都能安心休憩，養精蓄銳。每一次的用餐，雖然謝飯儀式在基督教與佛教中各有不同，但我卻共同發現了其中的核心精神——**那份對食物、對付出者的「感恩」之心，以及對眾生的「慈悲」關懷，是超越宗教界限，普世皆然的美德。**這份感動，讓我對「無緣大慈，同體大悲」有了更具體的感受。

在眾多相遇中，與真如苑師兄的交流，尤其引發我對自身修行的深刻反思。他提及法鼓山的前男友曾評論其道場為「附佛外道」，這令我既難過又警醒。這份經歷讓我誠實地檢視自己：是否也曾不經思索，便對不甚了解的事物妄下評判？學著放下批判，嘗試去徹底理解對方，這不僅是對他人的尊重，更是對自我修行的磨礪。這位師兄也分享了日蓮宗創辦人日蓮上人批判當時四大宗派的四句箴言：「淨土無間，禪天魔，律國賊，真言亡國。」這四句話，振聾發聵。作為一個曾涉獵淨土與禪宗法門的學佛者，我將其引為自身警惕：是否曾過度執著於某一法門，而生起分別心？學佛者當以此四句為鑑，時刻檢視自己的發心與行持，避免偏執，回歸佛法的圓融與寬廣。

最後，我想向昭慧法師表達最深切的感謝。她慈悲為懷，創辦弘誓學院<sup>2</sup>，為佛法教育與社會關懷搭建起堅實的平台。特別是她對性少數群體的護念，以及對社會運動的積極參與，都讓我深感敬佩。她不僅是佛門龍象，更是我心中僧眾的典範，與聖嚴法師一樣，都是我修行的指路明燈。

這三天，弘誓學院為我開啟了一扇窗，讓我看見了佛法在當代社會的多元實踐，也讓我體驗到不同信仰間相互尊重、理解的可能。這份因緣殊勝，啟迪了我的心靈，也堅定了我的願力。願正法久住，願人間淨土早日實現。

---

<sup>2</sup> 編按：佛教弘誓學院由昭慧法師及其學生性廣法師共同創辦，唯性廣法師邇來因擔任玄奘大學董事長，忙於校務，本次營隊未能親身蒞臨。



第二天晚上的祈福晚會，大家一起扯破象徵歧視與不平等的鎖鏈  
(2025.07.18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 友善的空間，乘載著愛與共願的力量

文：劉子榮  
性別營學員

身為無特定宗教信仰的人，這是我第二次參加「性別友善自在營」，我認為這麼一個以宗教友善與性別友善為核心理念的營隊，在台灣是相當有開創性且值得重視的。而在這兩年度的參與中，我也確實感受到了這裡很重視對彼此的尊重友善。

首先這裡在生活起居上，相比其他道場少很多規矩，重視不該拿宗教內

部戒法強迫一般人遵守的論點，讓大家方便自在就好。即使有人忘記要等一起開飯就先吃了一口飯菜，法師們也是溫柔提醒。餐後的打掃、收拾洗碗，也是參加者們分組與法師們一同分擔工作。在這裡，出家眾與在家眾、不同性別與信仰的人們彼此和諧相處交流想法、傾聽彼此的故事，無階級之分，是非常難能可貴的。

其次飯前的儀式除了有佛教的供養以外，也常有基督教的謝飯禱告等，這些儀式使用的語言也十分多元，華語、臺語、粵語等都有。在營隊中的這些儀式都是自由選擇參加，不想參與也可以選擇靜默等待。去年在宗教活動上畢竟是第一屆且本身是佛教道場，佛教相關的體驗活動會相對多一些，比如除了演講還有從佛教視角談專注力、洞察力、經行、禪修練習的活動。但今年透過 A、B 場的規劃，佛教活動、演講的占比相對平衡了不少。這次能在佛堂參與基督宗教的泰澤，為 LGBTQ+ 的權益、因戰爭而受苦的人民、臺灣的民主未來發展代禱，是相當特別且新奇的經驗。也感受到這裡一直在為這個營隊持續討論、反思、調整，讓活動內容可以更加多元化。

至於演講的部分也比去年更加精采、更加深化了。今年很多主題如反歧視法、同婚與宗教經典的詮釋其實去年也有談到，不過去年更多是廣泛地討論與經驗分享。第一屆比起議題本身，自己印象最深的地方主要有昭慧法師批判反思、領頭髮聲的精神，還有不同宗教、性別背景的講者、參與者能在這裡彼此互相看見、友善交流，為第一屆的自在營起了充滿潛力的開頭。今年則是演講的場數變多，讓許多主題都能成為專講來更深入地探討，以下列舉幾個特別喜歡的專講與心得。

林實芳律師的專講探討了反歧視法的法律脈絡、宗教教義、宗教性法律、一般性法律間的交互關係外，她充滿互動性、舉例豐富的演講風格也讓參與者彼此表達交流了許多想法。昭慧法師除了總結外，談到了宗教內部教法、戒律等不應逾越界線去規範非教徒的人群，也特別向我們表達了反歧視法在性別、宗教議題上的關鍵性，性別與宗教終需一戰。反歧視法草案給宗教團體開後門是一種妥協，但我覺得這麼一來，宗教與性別議題間缺乏了溝

通共願，未知恐懼仍在，誤解歧視仍在

高穎超副教授則是從宗教左右派光譜、同志/反同政治運動與跨國視角的研究，聊了他專書裡的部分內容，也帶出了許多值得後續再研究的議題。一開始以「民主-繁榮-非基要」模型（Amy Adamczyk, 2017）為理論基礎，提出許多佐證的研究結果顯示，台灣除了是民主政體，國家均富程度較高、高度宗教自由（政府管制低且社會敵意程度低），在模型上的定位其實更貼近其它已經同婚合法化的歐洲國家及加、紐、澳等，而不適合以地緣政治的視角將台灣的自我想像侷限在東亞。

後面探討宗教左右派的分類、差異，認為亞州/台灣/全球南方文化的性別/宗教研究應該超越美國中心式「基督教/宗教右派」的視角，既不能忽略殖民歷史與基督教文化入侵、威權時代歷史，也不該完全忽略當地社會那些不被強勢文化覆蓋的的能動性。這指出了一條探討文化間流動、交互影響的新研究取徑，最後也鼓勵我們可以從自己的專業領域出發，發展組織、勇於詮釋、做研究與反思動員中的霸權。二十幾年前，**做性別研究是被認為沒有未來的，但現在是個蓬勃發展且充滿可能性的領域，我們在這個營隊看見與探討到的許多交織性的議題，有時會覺得自己還有許多路要走，但至少也是真的**有路能走了。

此外，我也一直很喜歡這兩屆自在營請不同宗教當事人、宗教師來圓桌論壇，或分享生命經驗的環節。去年的來賓宗教面向更多元，主要是宗教師或研究者來分享，今年則請了佛教婚禮與基督教婚禮的兩組同婚伴侶來參與對談，講台上排排坐了七個人實在是很有趣。兩組同婚伴侶間也有不少的差異，除了信仰不同外，一對在一起 13 年，聊到的有許多都是他們與雙方家人間的互動。一對則是相對新婚，談出櫃與婚禮。至於相同點，兩組伴侶都有自己的掙扎，與被家人團體漸漸接納的轉變，那些用堅持與時間等待來的小小支持與關心，聽到這些生命故事真的讓我很感動。即便是後同婚時代，性少數們仍然有許多要面對的課題。

晚會的祈福儀式、也比去年更加地豐富精采，有靜心、拆歧視鎖鏈、音

樂表演、傳承燭火，還有授予等融法師戒牒的儀式，我也很喜歡籌委與隊輔的金句、紙飛機的寓意與用心編寫的營隊手冊，實在很感謝為這個活動、為性別與宗教議題、為文化、為少數族群權益努力的眾人們，還有背後默默付出的志工們。我能感受到這兩年參加自在營後都帶走了許多收穫，在我身上發酵出好的影響。去年參加後，接連的兩個學期我在大學都選了性別相關的選修課，學習探索了許多外，做了一些小的性別專題外，也更能對自己的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感到自在。對我而言，這不只是一場營隊、研討會，我在這裡感受到了那份共願與支持性的力量，大家一起努力地在為彼此與弱者撐傘，我們是少數，但不孤單。



第二組合照，本篇作者為右邊第三位  
(2025.07.20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 營隊幫我種下善種子

文：吳曙帆

性別營隊輔

去年，我首次參與弘誓學院的性別友善自在營隊，擔任志工；今年則以隊輔的身份再次投入，身為佛教徒的我，在這段旅程中有許多深刻的體會。

上屆營隊中，我負責採訪參加同學的心得，因而認識了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的高芷涵副秘書長，很高興之後還有機會再見到她，並親自走訪協會，深入了解他們的理念——希望協助教育者設計更好的教案與方法，讓性平教育能在校園中真正落地。

令人意外的是，我竟受她邀請錄製協會的 Podcast，分享佛法與性別議題，當下誠惶誠恐，擔心自己無法勝任這樣的任務，甚至建議邀請昭慧法師來談，不過對方表示，希望聽見的是非宗教師身份的普羅大眾，如何在生活中面對佛法與性別議題的真實經驗。於是我欣然答應，而錄製過程不但非常有趣，也激發我們想繼續深入對話的想法。

在日常生活中，我常感受到許多人對佛法有誤解。更令人無奈的是，一些自稱懂佛法的「佛教徒」或「法師」，混雜了自身的貪瞋癡，做出與佛法背道而馳的行為，讓外界對佛教產生負面觀感。

佛教歷史中，女性出家的困難源自印度社會的脈絡，但這並不代表女性不能出家。然而在現代男性主導的社會中，宗教內部的性別不平等依然存在。在這兩屆營隊中，我觀察到不同宗教中都存在類似的現象，這讓許多渴望平等的年輕人對宗教感到疏離。

成為宗教師的初衷，應是為了幫助自己與他人離苦得樂，但在不平等的社會環境下，反而可能吸引那些希望被捧為「人上人」的男性投入宗教，形成宗教內部的惡性循環。

這次擔任隊輔，籌委團隊成員有不同的宗教背景，各個都是人才，因著大家對營隊想傳達的性別平等及同志友善有共同的理想，彼此合作愉快，很

開心一起為性別平等及宗教體制倡議踏出前進的步伐，一群人一起走，就能夠走得遠。



前一天報到時的工作人員合照，本篇作者為第一排右邊第一位  
(2025.07.17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

## 風雨生信心，逆境中共同攜手成長

文：羅駿琪  
性別營學員

我與弘誓的因緣早在研究所時期就已種下。當時正值人生低潮，經濟壓力與心理困頓雙重夾擊下，承蒙弘誓學院法師們的幫助與接納，讓我得以度

過那段風雨飄搖的艱難歲月。

近期，在網路媒體上目睹各界對女眾受戒等性別議題鋪天蓋地的抨擊聲浪，極盡網路暴力之能事，進行空前激烈的攻擊言論。為了更深入了解事件的真實原貌，並表達我的祝福與力挺之意，我選擇參加這次的性別友善自在營。

無論個人信仰為何，我們都應該明白：**免於恐懼的自由、免於階級、性別、種族、職業歧視的平等權利，這些都是不可動搖的普世價值。**

在這次性別友善自在營中，我充分感受到佛陀教導中「眾生平等」理念的深刻內涵與包容精神。活動過程中，每位參與者都可以選擇自己最自在、舒適的方式暢所欲言，並且自由選擇想要參與的演講及活動項目。

特別令我感動的是用餐環節，我們得以體驗不同信仰背景的謝飯儀式，懷抱著感恩的心接受他人的幫助與分享。這種跨越宗教界線的交流，讓我深刻體會到「多元、尊重、包容、溫馨」的真諦。

籌備團隊及常住師父們的用心與細心令人感佩。在活動互動中，他們充分照顧團隊每個成員的需求，從引導學員日常起居到滿足各項需求，無不展現出專業而貼心的服務精神。這樣的體驗讓我身心清安，智慧增長。🙏



營隊間的餐食皆是由弘誓學院志工熱心供養的  
(2025.07.20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專題文章】

# 跨越宗教藩籬的情誼

——內村鑑三與佛教

---

廖本恩

住在無教會主義宿舍的神學生

2025.08.10

※關鍵字：無教會主義、內村鑑三、跨宗教、日蓮、佛教

## 序言

本期《無境界者》的主題是「跨界的酷兒與跨宗教的友誼」。面對這個主題，需要很誠實的說，過往較有名的無教會主義（下稱無教會）的領袖，因著時代的背景因素，較少關注多元性別。不過，無教會者們和其他宗教人士卻有不少互動，因此本文將關注於「跨宗教的友誼」的部分。以下將以內村和佛教人士的互動為主軸，探究內村對其他宗教的看法與情誼。



晚年的內村鑑三

(国立国会図書館デジタルコレクションにリンクしています)

## 日本人的代表之一：日蓮上人

《代表的日本人》（1894），是內村鑑三早期的代表作之一，最初是以英文撰寫，後被翻成日文、中文……等語言，廣受各國讀者歡迎。當時，內村認為能夠作為日本精神的代表人物的共有五位，包含：終結江戶幕府的關鍵人物之一西鄉隆盛（Saigō Takamori）、江戶時期實施米澤藩政改革的上山治憲（Uesugi Harunori）、江戶後期以報德思想指導農村復興政策的二宮尊德（Ninomiya Sonntoku）、江戶前期的陽明學者中江藤樹（Nakae Tōju），以及活躍於鎌倉時代、鎌倉佛教的代表人物之一日蓮（Nichiren）上人。內村沒有因為自己信仰基督，而只選擇基督徒作為代表。而是基於他對於日本的愛與認識，選擇了其他宗教的人士，作為他所認為的「代表的日本人」。

內村對於日蓮的評價，除了英文版外，也以日文的方式，在雜誌『国民之友』234 至 237 号（1894 年 9 月 3 日-10 月 3 日）進行連載，署名為「外教生」，因為他正是其他宗教之人。<sup>1</sup>

文中，內村首先闡述自己對日蓮的看法。他認為日蓮的定位不好一言以蔽之，非常的特殊，日蓮的行為大膽不羈、個性豪放不羈，要被當作惡人、或是英雄都是可以的。他擁有的支持者的，在日本史上沒有人受到這麼高的評價。<sup>2</sup>然而也是因為這樣的性格與行為，使他或多或少與傳統不同、而備受爭議。但內村並沒有要評價日蓮的好壞，而是想要深刻地探尋日蓮的特性與行動。<sup>3</sup>



西鄉隆盛

（国立国会図書館デジタルコレクションにリンクしています）

<sup>1</sup> 內村鑑三：《內村鑑三全集》第3卷（東京：岩波書店：1981），頁113-139。

<sup>2</sup> 內村：《內村鑑三全集》第3卷，頁113。

<sup>3</sup> 內村：《內村鑑三全集》第3卷，頁114。

再者，該文章各個段落，都或多或少流露出內村對於日蓮的認同感（日文：同情）。包含日蓮因為對宗教的認真，而對於原先的佛教產生懷疑。<sup>4</sup>特別是為何相信同一位佛陀，卻擁有多個宗派存在呢？而原先的二元論的觀點，也無法滿足日蓮，這促使他慢慢思考，趨向一元論。這樣的敘述，除了反映內村從青年時期就抱持的關心，亦稍微揭示內村未來的行動。內村早在農學校的時期，就對於為何明明眾人是相信同一位上帝、卻擁有各個宗派，且彼此還會爭取信徒感到訝異。這的疑問促使他和同學們建立了實驗性教會，並在畢業前夕，成立了札幌獨立基督教會。內村也如同日蓮一樣，對於傳統的論述產生疑問，經過多年的沈潛與思考後，開始提倡「無教會主義」。



日蓮上人座像

（圖片來源：stock.adobe.com）

接著，內村也讚賞日蓮的誠心、毅力、勇氣、信念和遠見，是日本宗教史上無人能及的。<sup>5</sup>然而，這卻不是明治的日本社會所追尋的。當時的日本，雖然因為明治維新，漸漸出現了鐵道、電信……等硬體設施、也有了蒸餾酒、花牌等娛樂，但是誠實、熱心、認真等傳統的美德，卻在漸漸地消失，不再被重視。

6

最後，內村在提到日蓮給與後世的榜樣，或者說是給內村的榜樣。內村提到「日蓮依其能力對當時的宗教加入改革，而今天的改革也是必要的。他教導

<sup>4</sup> 內村：《內村鑑三全集》第3卷，頁117-119。

<sup>5</sup> 內村：《內村鑑三全集》第3卷，頁134。

<sup>6</sup> 內村：《內村鑑三全集》第3卷，頁126。

我們誠心的真正價值與能力，他給我們一個獨立傳教的範例，而誕生了日蓮上人的日本，也不難誕生路德宗與薩佛納羅拉（十五世紀道明會修士）。」日蓮勇敢地對於十三世紀的佛教提出疑問並改革的行動，而這也成為了內村在日後推動「無教會主義」時的一個重要榜樣吧！

## 日本基督徒的榜樣：惠心、法然、親鸞

再者，除日蓮上人，內村也對於其他佛教人士抱有好感，甚至認為他們是值得學習的榜樣。

在「傳道界的曙光」（伝道界の曙光）一文中，內村回憶基督新教進入日本的五十年間，大多是由外國宣教士所主導的。<sup>7</sup>且許多人是受到宣教士或是其他利益的誘導，而選擇要從事傳道工作。<sup>8</sup>但他認為過去五十年的傳道不過只是個序幕，接下來才要真正的開始。內村期盼日本要展開真正的傳道，那就是信徒自願地放下自己的專業、獻身傳道工作，並且他也盼望著惠心、法然、親鸞那些擁有美好的品格與才能者（日文：英物），於日本基督教界出現的時候。<sup>9</sup>（原文：今より後惠心、法然、親鸞の如き英物の日本の基督教界に現はる、時を俟つことが能る、）



岐阜縣照蓮寺的親鸞聖人塑像

（圖片來源：stock.adobe.com）

<sup>7</sup> 內村鑑三：《內村鑑三全集》第23卷（東京：岩波書店：1982），頁170。

<sup>8</sup> 內村：《內村鑑三全集》第23卷，頁170。

<sup>9</sup> 內村：《內村鑑三全集》第23卷，頁170。

## 內村和佛教人士的情誼

最後，要來談談內村跟佛教人士的情誼。

傳道雜誌《聖書之研究》，一直是內村傳道生涯中重要的角色，內村的思想與信息，大多都刊登在該雜誌上。該誌的讀者，除了無教會主義者，也有教會人士，甚至還有佛教的僧侶。有一位西本願寺派的僧侶（同時是某間寺廟的住持），閱讀了內村致贈的《聖書之研究》、深受感動，還寫了一封感謝的信給了內村。內村認為兩人相信的神雖然不同，但對於自己所崇拜的對象，卻擁有一樣的心與態度，因此能夠互相理解。<sup>10</sup>

以下是那位住持寫的信：<sup>11</sup>

親愛的老師，我很高興聽到您保持著身體健康，我想對您前幾天致贈之您所編的《保羅の復活論》一書，表示衷心地感謝。在九月的「聖經之研究」中，您嘗試以「幸福的家庭」為題，對馬太福音做了一小段詮釋，對我來說是十分寶貴的，我們宗派的創始人聖親鸞曾告誡：「如果一個人快樂，就把他們當成兩人，如果兩個人快樂，就把他們當成三人，那其中一人就是親鸞」，您將這個古老的訓誨做了重新解釋，讓我十分高興。

你我今生有緣，雖然你崇敬上帝，我信仰佛，我們的信仰雖不同，但我被你超凡的品格和真誠的信仰所感動，產生了宗教的覺悟、十多年前，我第一次接觸老師您的書，現在、我已經不是昔日的我，我多少學習了一些文字（文學），且對老師您的仰慕，越來越堅定，當我有了閱讀英文的能力後，我成了湯瑪斯·卡萊爾（Thomas Carlyle）的忠實讀者，也成了熱愛《奧德賽》的人，而這多虧您的

---

<sup>10</sup> 內村鑑三：《內村鑑三全集》第 15 卷（東京：岩波書店：1982），頁 409-410。

<sup>11</sup> 內村：《內村鑑三全集》第 15 卷，頁 409-410。

介紹。自從去年八月我離開東京，回到本山（寺廟），我就特別懷念自然詩人的生活，以及和佛教徒的交流。希望從今以後，老師和您的弟子能更多訴說您的事情，亦希望您能多保重、繼續為道而努力。

（筆者自譯）

透過這封信，可以看到內村因著相信上帝而展現出的品格，跨越了宗教的藩籬，感動了這位住持。雖然這位住持與內村，皆是相信自己的神祇以及教義。但是宗教間的交流，除了教義的爭辯外，似乎也存在著景仰與友誼的選擇。

此外，內村晚年的時候，身體漸漸地衰弱，除了陪孫子出去走走外，大多都待在家中。相對地，有許多人慕名而來要拜訪內容，其中不乏外國宣教士、牧者或是著名人士。而他也曾經接受過青森曹洞宗的年輕僧侶，以及島根縣出雲松江靈感寺的真言宗住持釈快裕先生的訪問，進行深刻的跨宗教交流。交流內容如下：

我接受了青森縣曹洞宗一位年輕僧侶的詢問訪問。我不禁喜歡他真誠的回答。佛教界有時也有值得尊敬的人。日本的宗教界有很多盼望。如果這些人掌握福音的真理，世界就會受到日本人的教化。我單方面的認為我和他是很好的朋友。<sup>12</sup>

今天，我接受了出雲松江、真言宗靈感寺的住持釈快裕先生的到訪，我們用了兩個多小時討論關於宗教的事情。面對基督教的神是理性的神還是智慧的神時，我回答說：「祂既不是理性的神，也不是智慧的神，而是愛的神，因此只有實踐愛才能認識祂。佛教有許多理

---

<sup>12</sup> 內村鑑三：《內村鑑三全集》第35卷（東京：岩波書店：1983），頁9-10。

論，但基督教的理論簡單、簡短、明瞭，任何實踐愛的人都能了解。」

而釋快裕先生留下了以下的話就離去了。<sup>13</sup>

「當行者體悟阿字不滅的空性與勤行報四恩的道路時，娑婆世界就是極樂國土，自身就是無量壽如來。」<sup>14</sup>

釋快裕先生曾在印度花了六年時間尋找佛陀的蹤跡，所以第一次見到就對他尊敬，但又覺得他非常容易親近。

(筆者自譯)

從這兩段交流，可以看出內村對於這兩位佛教人士，雖然第一次見面，卻有了非常良好的印象。但反而他對於一些相信基督的宣教士，卻沒有這樣的情感，因為那些宣教士並沒有打從心底地尊重日本人以及內村，僅一味地要傳達自己的想法。

其實內村還有許多和他宗教人士的交流紀錄，但因為字數的限制，本文就暫時寫到這裡。而上述內村和佛教人士交流的經驗，不正是展現了跨越宗教藩籬的情誼嗎？

## 結語

雖然內村自始至終是相信基督，他也深知基督教和佛教有本質的不同，特別是佛教較少談及正義，而是談愛與饒恕。<sup>15</sup>但是他仍然希望佛教可以復興，

---

<sup>13</sup> 內村：《內村鑑三全集》第 35 卷，209。

<sup>14</sup> 原文：「阿字不滅、四恩の道に入りぬれば、娑婆は極樂、身をば無量壽。」因筆者不識佛法與佛教的經典，故本句是由弘誓青年會的黃冠期進行翻譯的。

<sup>15</sup> 內村鑑三：《內村鑑三全集》第 32 卷，頁 218。

讓日本再次找回那失去的道德與精神。<sup>16</sup>內村不因信仰不同，就大力詆毀其他宗教，而是基於尊重的前提，和其他宗教進行交流，甚至產生跨宗教的情誼。但這卻是許多歐美宣教士，無法做到的部分，亦是內村討厭他們的真正原因。

<sup>17</sup> 

---

<sup>16</sup> 內村鑑三：《內村鑑三全集》第 6 卷（東京：岩波書店：1980），頁 390；內村鑑三：《內村鑑三全集》第 20 卷（東京：岩波書店：1982），頁 378。

<sup>17</sup> 內村鑑三：《內村鑑三全集》第 34 卷（東京：岩波書店：1983），頁 211-212；內村鑑三：《內村鑑三全集》第 35 卷，頁 49-50。

【專題文章】

# 我願作十方橋

## ——宗教多元主義在當代的理論建構與田野實踐

---

張辰瑋

宗教多元主義者 | 無教會基督徒 | 佛教徒

※關鍵字：宗教多元主義、跨宗教對話、自由主義神學、共生願景

我願為十方人作橋，悉令踏我得度。

——後漢·支婁迦讖 譯《道行般若經·貢高品》<sup>1</sup>

在當代台灣，我們常自詡身處於族群、價值、文化、信仰皆多元並存的社會。然而，「多元」究竟意味著什麼？在面對不同思想體系時，我們應如何理解並回應他者？至今仍莫衷一是。是文化的大熔爐，還是文化的大拼盤，抑或介於兩者之間？族群與文化的多元性已是既定現實，但我們如何在這樣的社會中安放自己，又如何學會與他人共處，仍是必須持續思索與探索的課題。

自從我成為宗教多元主義者以後，許多人難以想像同時作為基督徒與佛教徒的狀態，紛紛提出從信念到實踐的各種疑問：基督教推崇獨一造物主，佛教則主張無有造物主，那麼我究竟是否相信世上有一位主宰？基督教談論

---

<sup>1</sup> 此為網路上較為流行的白話文版本，原文的文言版本是「我當為十方人作橋，令悉踏我上度去。」CBETA 2025.R1, T08, no. 224, p. 464b25-26。

身體復活，佛教卻相信往生淨土或輪迴，那臨終之際，我該禱告還是念佛？漢傳佛教戒五辛與葷酒，而基督教聖餐卻是餅與酒，那麼領聖餐算不算犯戒？各種五花八門的疑問我都有聽過。

因此，本文將先梳理當代宗教多元主義的幾種主要理論取徑。然而，這些取徑大多仍以西方、特別是基督宗教為核心範式。我認為，在台灣這片長期多宗教共存的土地上，早已孕育出不同於西方的在地經驗與實踐。因此，後半部分我將著重討論自身田野觀察與實踐的經驗，並嘗試提出一種更適切於台灣文化脈絡的宗教多元主義建構策略。

## 宗教多元主義在西方的三種取徑

近代西方的宗教多元主義傳統，大致可以從宗教學、心理學與比較神學三種角度切入。這三種學術傳統，既反映了西方人在泛基督教文化下，面對現代化與殖民經驗時對他者宗教所產生的興趣與嚮往，也成為後續學術研究的基礎。

宗教學作為一門學科，起源於近代歐洲的「東方學」(Orientalism)。19世紀以來，隨著大英帝國逐步殖民印度次大陸，梵文與吠陀聖典深深吸引了歐洲學者，當時的人文學者皆深受印度宗教文化影響。宗教學之父馬克斯·繆勒(Friedrich Max Müller, 1823–1900)更是編譯了《東方聖典》(*Sacred Books of the East*)五十餘冊，將印度與中國的經典譯為英文並加註解，奠定了宗教學的學科基礎。繆勒期望將宗教學建構為「客觀研究宗教的科學」(science of religion)，並以「比較宗教」為核心方法，提出著名的格言：「只知其一，一無所知。」(德文：Wer eine kennt, kennt keine.) 透過比較宗教語言、神話、儀式與制度，他嘗試歸納諸宗教的共通範式，或追溯彼此之間的

相互影響。<sup>2</sup>因而，部分具有學術背景的宗教多元主義者，會比較習慣採用宗教教學視角，同時以局內人（insider）與局外人（outsider）的雙重位置參與在多重宗教中，又避免將任何宗教體系給絕對化，以維持相對客觀的研究立場。

心理學的取徑則源於醫學。精神分析之父佛洛伊德（Sigmund Freud, 1856–1939）透過研究歇斯底里症患者，提出心理疾病是性與身體慾望被壓抑至「潛意識」後所產生的症狀。其後，卡爾·榮格（Carl Gustav Jung, 1875–1961）進一步提出「集體潛意識」的理論，從神話與宗教行為中歸納出跨文化的「心理情結」（complexes）與「心理原型」（archetypes），認為這些深層的象徵至今仍引導著人類意識的行動。當代神話學者約瑟夫·坎伯（Joseph Campbell, 1904–1987）延續榮格的思想，整理出「英雄原型」、「女神原型」等概念，作為解讀各種宗教神話的工具。<sup>3</sup>偏向新紀元運動、靈性運動或神祕學（esotericism）的宗教多元主義者，往往傾向採用此取徑，因其能將宗教神學去本體化，只保留有助於個體化與心靈成長的神話與儀式元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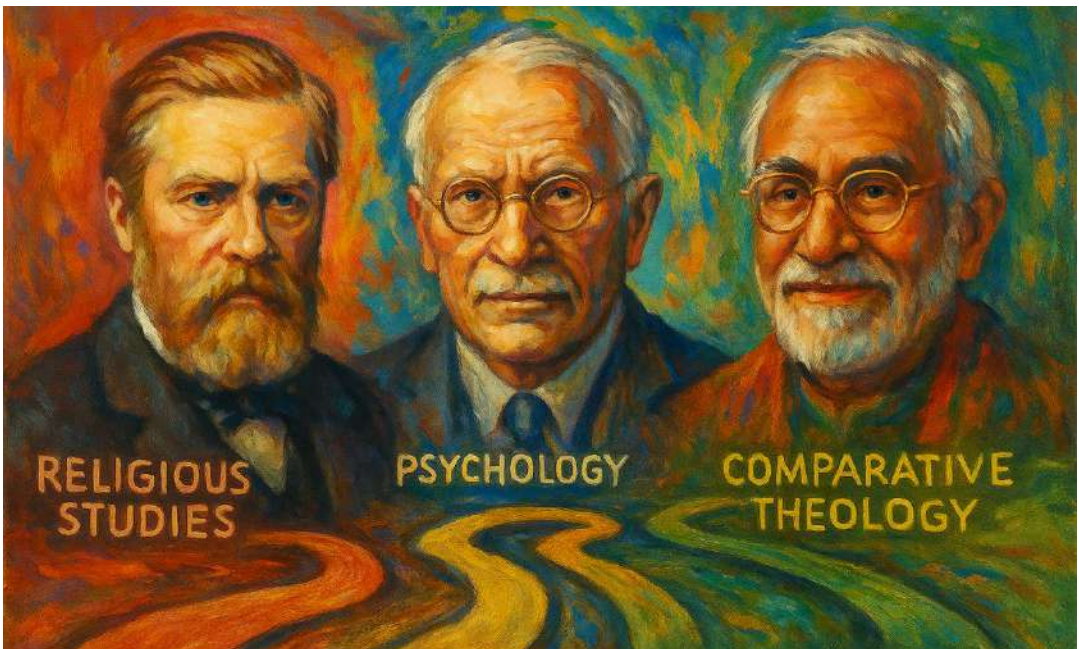
比較神學則源於天主教耶穌會的傳統。耶穌會誕生於宗教改革後，由聖依納爵·羅耀拉（St. Ignatius of Loyola, 1491–1556）創立，為反制新教而興起。16世紀起，因西班牙與葡萄牙的海外殖民，耶穌會得以深入非洲、中國、日本、菲律賓乃至美洲進行海外宣教。依納爵特別強調耶穌會士嚴謹的學歷與長期哲學、神學的訓練，使耶穌會士成為當時歐洲最頂尖的知識份子。他們在中國傳教時對東方文化充滿興趣，將諸多古籍譯為拉丁文並傳回歐洲，影響了啟蒙時期的「中國熱」（Sinophilia）。在美洲傳教的耶穌會士，亦因同情原住民處境而反思西班牙殖民導致的文化滅絕，逐漸質疑天主教的神學立場。這段歷史脈絡下，宗教多元主義的代表人物雷蒙·潘尼卡

---

<sup>2</sup> 黃懷秋，《神聖的探問：經典宗教學家引論》（新北：台灣基督教文藝出版社，2013），ch.1。

<sup>3</sup> 約瑟夫·坎伯（Joseph Campbell）著，朱侃如譯，《千面英雄》（*The Hero with a Thousand Faces*）（台北：漫遊者文化，2024）。

（Raimon Panikkar, 1918–2010）以印度與西班牙混血身分成長，從耶穌會士成為天主教神父後，仍自認同時為佛教徒與印度教徒。他主張「對話」本身即為神學核心，拒絕僵化的教義體系，並嘗試在印度教聖典中尋找「基督」或「三位一體」的痕跡，提倡諸宗教共享的「宇宙—神—人」（cosmos–God–man）和諧心靈狀態，成為具基督教神學背景的宗教多元主義者取徑的典範。<sup>4</sup>



繆勒、榮格、潘尼卡的學說分別代表著西方宗教多元主義可能的三種學術路徑  
（ChatGPT 生成圖）

<sup>4</sup> 雷蒙·潘尼卡（Raimon Panikkar）著，思竹 譯，《宇宙、神、人共融的經驗：正在涌現的宗教意識》（*The Cosmotheandric Experience--Emerging Religious Consciousness*）（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5）。

雷蒙·潘尼卡（Raimon Panikkar）著，王志成、思竹 譯，《印度教中未知的基督》（*The Unknown Christ of Hinduism*）（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2003）。

然而，從這些學術取徑的歷史發展可見，其背後仍帶有濃厚的殖民主義（colonialism）與東方主義（Orientalism）色彩。即便創始者多為「善意的學者」、「善意的人類學家」、「善意的宣教士」，仍難避免以現代化、西方與基督宗教為中心的偏向。例如宗教學傾向以「神的數量」分類宗教，卻忽略在印度諸宗教中，「神」概念的可能並非區分彼此最好的方法；榮格心理學以「基督」與「聖杯」作為自性（Self）的原型，這卻難以在其他宗教中找到對應的象徵；潘尼卡試圖將「三位一體」視為跨宗教的靈性象徵，這卻可能對猶太教與伊斯蘭教造成冒犯。這些宗教多元主義的前行者們，很自然地將西方與基督教當作比較標準，甚至其他宗教在面對基督宗教的宣教挑戰時，也有可能主動將自身改造成更加「教會化」的形態。這種不對等性，也正是宗教多元主義實踐至今仍難以迴避的核心問題。

## 從肉身經驗出發的信仰

然而，若僅從上述的歷史發展來看，會讓人誤以為「宗教多元主義」是近代西方的發明與產物。但實際上，在東方世界，這種多元並存早已司空見慣，並且擁有數千年的歷史。以漢人文化為例，儒、釋、道三教在漫長的歷史進程中彼此調和、互為詮釋——經典互引、神祇共用、價值觀滲透——這些都不是新鮮事。在台灣的民間信仰實踐中，這種跨界的融合更是隨處可見：媽祖廟可能聘請佛教僧人主持法會；原住民的祖靈信仰中可能加上漢人式的祖先牌位；有些廟宇甚至會供奉耶穌與聖母瑪利亞的神像，讓信眾一併祭拜。對大多數民眾而言，信仰的「界線」並不必然需要被劃清。

這裡的關鍵差異在於，通常會強調「正信」（Orthodoxy，正統的教義）的，是宗教知識份子與制度化的宗教機構；而一般民眾更重視的，往往是「正行」（Orthopraxy，正確的實踐）——也就是信仰如何落實於日常生活的禮儀、行動與倫理，而非教義該如何被系統化、詮釋化。從這個角度來

看，世界各地的民間信仰都充滿了正統教義眼中所謂的「迷信」。但這些被貼上「迷信」標籤的行為，其實是信徒依據自身經驗與文化脈絡所形成的「正行」。知識份子或許追求的是一種「純粹的信仰」，但回到歷史本源，所謂的純粹往往只是神話——《聖經》中的詩歌與觀念，何嘗不帶有古代近東多神崇拜的印記？佛教經典的戒律與修行方式，又何嘗不是在印度其他宗教的環境中吸納、融合而來？

因此，「該如何實踐宗教多元主義」本身就隱含著一個悖論：從來就不存在純粹的、封閉的單一宗教。所謂的「正統神話」，往往是宗教知識份子用來規範與控制信徒行為的權力工具，以觀念規訓實踐。但在今天，我們可以反過來——從下而上，從實踐經驗去反推觀念的建構。我感受到了聖靈，我夢見了祖先，我經驗過詛咒——因此，我去思考該如何詮釋這些經驗，而不是讓經典壓制經驗本身。

美國神學家喬治·林貝克（George A. Lindbeck, 1923—2018）在《教義的本質》一書中，提出三種建構教義的方法論：其一是保守主義的「**認知—命題**」（**cognitive-propositional**）進路，強調教義為一套客觀真理命題；其二是自由主義的「**經驗—表現**」（**experiential-expressive**）進路，主張信仰源於個人對神聖的經驗，教義只是經驗的表達；其三是後自由主義的「**文化—語言**」（**cultural-linguistic**）進路，視宗教如同一種文化語言系統，必須透過共同的敘事、實踐與象徵來形塑信徒的世界觀。<sup>5</sup>林貝克本人最推崇第三種，這也是當代許多非自由派神學家偏好的取徑。

然而，若將宗教全然等同於「語言」，便難免陷入某種「邏各斯中心主義」（logocentrism）的風險——這正是早先討論西方宗教多元主義三種取徑時已經浮現的問題。既然「道」已經成為了「肉身」，那麼就不應再讓「道」凌駕於身體之上。（**Since the Word has already become flesh, let us**

<sup>5</sup> 喬治·林貝克（George A. Lindbeck）著，王志成、安希孟 譯，《教義的本質：後自由主義時代中的宗教及神學》（*The Nature of Doctrine: Religion and Theology in a Postliberal Age*）（香港：道風書社，1997）。

no longer allow the Word to lord over the body.) 有關對後自由神學的批判，未來筆者或許找機會會再寫篇文章評論《教義的本質》一書的觀點。

在此，筆者主張，當代的宗教多元主義在神學方法論上，就應該延續「經驗—表現」的進路，取消預設的教條與本質性的教義，而以當代的多元生命經驗重估一切神學觀念。19世紀以來的自由主義神學主張，在真實經歷信仰之前，不應預設過多的教條；因此，**經驗——而非啟示文本本身——才是人認識神聖的首要途徑**。然而，這種自由主義在當時也有盲點：它主要關注的是「普遍的人性」（universal human nature），認為所有人的經驗、理性與情感大致相同，忽略了不同族群、性別、文化與階級之間的差異。

直到20世紀中葉之後，女性主義神學、黑人神學、解放神學與酷兒神學等，才真正以不同的身體經驗與生活處境為基礎，去描繪各自的信仰世界，由此使自由主義神學的「經驗」進路真正開展為多元化的神學——不再只是抽象的「普遍經驗」，而是具體、具身（embodied）、立基於真實生命故事的多元信仰詮釋。

## 成為一座橋

因此，根據我的經驗，如果想在當代多元社會中成為一位宗教多元主義者，無論你原本的信仰背景為何，放下過多的預設，抱持適度的懷疑主義與不可知論態度，往往是有益的。

例如，不必緊抓著「上帝存在」這個命題不放，不妨試著去體驗——如果上帝不在，世界會怎麼樣？人生會怎麼樣？你可能會發現，那個原本以為會天崩地裂的情境並沒有發生，而世界上正有好幾億人如此生活著——你又為何不曾認真考慮過這種世界觀的可能性呢？當你體驗過「上帝不在」之後，如果又在生命中再次經驗到「上帝存在」，那這樣的信仰與從前又會有什麼不同呢？

同樣的嘗試，也可以套用在其他宗教行徑之上：為什麼不試試看坐禪？為什麼不試試看禱告？為什麼不試試看星期天不去教會？為什麼不試試看算命？從行為開始，我們嘗試不同的宗教實踐，再逐漸轉換思考模式，並將其融入生活之中。在這過程裡，你永遠有權保留自己的判斷。事實上，即便看似信仰同一個宗教，每位信徒也是用自己的方式去經驗、歸納、並形成信念。

有人會問：如果不同信仰中的體驗與歸納結論互相矛盾，該怎麼辦？需要整合它們嗎？我的想法是——看個人需要，但並非一定要整合。畢竟，我們在出生前並沒有先填好人生表格才被允許降生；我們並不是先掌握了「正確的活法」，讀完所有哲學書，才去上學、戀愛、工作。我們的人生本就是邊活邊整理的，而信仰何嘗不可如此？<sup>6</sup>我們可以傾聽各大宗教歷經千年的知識份子所整理出的信仰體系、神學架構、人生觀，但不必全盤接受。**因為，真正活在這具肉身裡的，是你自己——而只有你，能為自己的生命負起全責。**

以上所談，或許會讓人誤以為信仰是一種極端個人化的選擇——像是一場自助式的靈性消費，在私領域中自由拼湊屬於自己的信仰拼圖，卻與公共場域、社群生活漸行漸遠。當今許多靈性運動確實如此，信仰被包裝成個人化的心靈產品，從公共生活中抽離，最終只剩下「我」與「我的靈性」。

然而，筆者深信，真正的信仰絕非如此。**真正的信仰必然關乎公共、關乎社群、關乎整個世界與全人類的共同命運。**因此，宗教多元主義者的嘗試與多重身分的取得，不應僅止於個人的靈性探險，而應成為一座座橋樑，讓不同信仰之間有機會對話、合作、共融。

---

<sup>6</sup> 存在主義非常著名的一個論斷便是「存在先於本質」（法文：l'existence précède l'essence），我們或許也可以重新思考，或許「基督教」、「佛教」根本不存在所謂的本質，只是一群自稱是基督徒與佛弟子的人在生活中進行著實踐，然後有些「代表性的觀念」是後來才被整合出來的。所以根本就不是神學指導我們的信仰生活，而是我們的信仰生活決定了神學的面貌。

一個封閉的信仰社群，往往難以自我更新，更無法找到世代交替中所面臨的根本解方。許多困境的出路，或許正是在與另一種信仰、另一種價值觀的人群交流之後，才能被看見。因此，**搭橋不僅是一種社會連結的行為，更是一種帶有先知性質的行動——它為宗教在當代社會重新煥發活力、承擔公共責任，開啟了改革的契機。**以是故，具有多重身分的自我認知，是實踐宗教多元主義的關鍵。一位田野型的宗教多元主義者，必須願意花時間深入不同的信仰社群，在其中成為局內人——唯有如此，才能在兩個不同的世界之間架起真實的橋樑。

在現代的多元社會中，多重身分並非例外，而是常態：人們可能在血緣上是混血，某些國家允許多重國籍，許多人是多語使用者——我們的身體、經驗與語言，本就具有多重性。既然如此，為何唯獨宗教身分必須擁有排他性？當我們學會並置與轉換多重視角，就會發現，這樣的生命狀態其實再自然不過。它不僅不是矛盾，反而是一種豐富——一種足以連結、翻譯、交織不同世界的力量。



搭橋不僅是一種社會連結的行為，更是一種帶有先知性質的行動

(ChatGPT 生成圖)

## 我的奧德賽之旅

中國宗教對話學者王志成在《和平的渴望：當代宗教對話理論》一書中，將第一篇題為〈導論：我的精神奧德賽〉。所謂「奧德賽」(Odyssey)，原本是古希臘荷馬史詩的後半段，描述英雄奧德修斯在戰爭結束後，與同伴踏上歸鄉之路，卻一路遭逢風暴與試煉，命運多舛，但始終以回家為目標。王志成教授以此為喻，形容自己在接觸各種宗教多元主義流派時的生命經驗——既充滿曲折，也蘊含堅持與盼望。<sup>7</sup>

或許，這正道出了許多跨宗教探索者的心聲。離開熟悉的信仰港口，踏上多元的航程，我們也許會被新的思想吸引、被陌生的風浪考驗，但那份尋找「屬於自己之家的信仰」的渴望，始終推動著我們前行。

自 2020 年離開神學院後，我就放棄了基督教對於真理的獨占性，也就此展開了我自己精神奧德賽的探索旅程，尋找自身生命的答案。回顧至今，這段旅程大致可分為三個階段：

### 第一階段：尋找

一開始我大概花了兩年時間，主動接觸台灣的各種宗教——佛教、道教、民間信仰、巴哈伊教、摩門教、天理教……在這段期間，我透過參與各宗教的活動，觀察各宗教的共同點，例如它們或多或少都認為自己擁有最圓滿的真理，卻對其他宗教知之甚少；它們通常也有各自的傳教策略與宣傳方式。這一階段，我試著以開放的心態體驗，但也意識到並非「什麼教我都能相信」，真正適合自己的信仰與團體，仍需與我的性格、價值觀相契合。

在這個階段我嘗試做的事情，是錄製一個 Podcast《流浪者之聲》來收集各個類型的流浪故事，並開設線上的「宗教史讀書會」，透過分享我自己閱讀心得的方式，來督促自己去認識不同宗教的宗教史。在這個階段，「流浪

<sup>7</sup> 王志成，《和平的渴望：當代宗教對話理論》（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3），頁 1-28。

者」成為了我的認同標籤，雖然在哲學上想過很多種不同的可能性，但比較缺乏的就是實踐的群體，比較像是自己一個人點著一盞油燈在暗夜中獨旅。

## 第二階段：皈依

隨著深入接觸，我逐漸感受到佛教在某些生命課題上，為我提供了基督教無法解答的回應。然而，基督教在我生命中仍佔有不可取代的地位。最終，我選擇在皈依佛教，參與法鼓山 2022 年 9 月的皈依大典，但也同時保留基督徒的身分——這並非搖擺不定，而是承認兩種信仰在我生命中同時發揮作用。

這個皈依身分的選擇對我而言至關重要。許多人或許會認為，保有一個宗教信徒的身分就已足夠，其他宗教大可參與實踐，卻不必正式皈依。然而，在我認識佛教的過程中，我逐漸意識到，自己原有的基督教信仰，是一個深受現代化與西方化影響的優勢宗教。若只是以「友善的基督徒」身份看待佛教，幾乎無法擺脫文化殖民的視角。因此，我選擇成為局內人，從「我們佛教徒」的角度回望基督教，才發現，那些原本在基督教史研究中令人振奮的宣教故事，在另一個視角下，卻可能被視為外來威脅的象徵。到了這個階段，我成為正式的宗教多元主義者，嘗試著維持兩個宗教徒的身分與信仰實踐，並且每當認識新的東西時，就會同時拿兩副不同的濾鏡來看，自己和自己進行「宗教對話」。

## 第三階段：造橋

面對信仰時，人不該只是被動的接受者，更是主動的改造者。一個信仰社群的面貌，可能會因為你我的加入而悄然改變。因此我一直希望能加入一個活躍的佛教社群，但嘗試了幾個道場之後並沒有很順利。2022 年 9 月就讀研究所之後，開始要找論文研究主題，當年年底，我們台文所到宜蘭的慈林基金會進行參訪，在那次參訪中，我看到了一張照片，是林義雄先生、昭慧法師和長老教會的牧師在進行反核四的遊行，人間佛教、社會參與、宗教交

流這幾個元素的交會吸引了我，當下我就決定碩士論文要研究昭慧法師的人間佛教思想與實踐，依此來深入認識台灣佛教。

在研究昭慧法師與弘誓學院歷史的過程中，讓我逐漸看到了一個信仰社群建立的過程，如何連結社會各界的願力，讓許多美好的願景成為現實。而法師們也十分尊重我宗教多元主義者的身分，這在台灣任何其他的宗教社群，都是很難以想像的事情。因此在去年（2024年）4月，我在佛教弘誓學院受了菩薩戒，也因此認識了其他一同受戒的青年學友，由此展開一起成立弘誓青年會的旅程。<sup>8</sup>去年暑假舉辦的第一屆性別營，也讓原本只在我們心目當中宗教交流的畫面成為現實。



去年參與性別營的長老教會會友，穿著「耶穌愛你」背心參與佛門早課  
（2024.06.30 拍攝於桃園佛教弘誓學院）

<sup>8</sup> 張辰瑋，〈多元路途上的共願者－弘誓青年會成立紀事〉，《弘誓雙月刊》第 192 期（2024.12），頁 43-46。

在基督教方面，我雖然沒有固定參與聚會的教會，但仍舊會定期到衛理公會帶青年團契的讀書會，算是保留著情義。去年年底，我因拜讀廖本恩的作品而得知無教會主義的歷史，驚覺到即使沒有固定聚會，也是可以繼續發展信仰與神學，進而也和幾位基督徒的朋友決定成立《無境界者》雜誌。我開始以自己的方式去打造開放的佛教社群與基督教社群，嘗試成為佛教與基督教之間的橋樑——促成對話、開啟傾聽，讓彼此能透過我與我所在的社群，聽到來自另一端的生命迴響。

在我的跨宗教探索歷程中，昭慧法師與佛教弘誓學院的開放性，扮演了至關重要的角色。去年暑假，弘誓學院舉辦了第一屆性別友善自在營，一開始就立下跨宗教的宗旨，營造出一個不同信仰背景的人能夠彼此傾聽與交流的空間。在營隊中，隊輔曾權震、吳國源後來成為我與人共同創辦弘誓青年會的中流砥柱；而學員梁晴朗、邱詠恩，則成為《無境界者》雜誌的另外兩位編輯。可以說，《無境界者》雜誌正是藉由這段道場的緣分而生長起來的**團契**——一個因跨宗教相遇而萌芽，並持續拓展對話與合作的平台。正因有了法師們率先搭建的橋樑，我們才能在這條橋上相遇，建立友誼，並繼續在不同信仰之間搭建更多的橋。

走筆至此，可以見得，我們的社群、平台與旅程都仍在初始階段，未來的方向尚未可知。然而，從尋找、皈依到搭建社群，我們所嘗試的，正是探索在台灣這片土地上，如何讓宗教共融與宗教多元主義成為真實可行的生活方式。或許，這座橋還很新，但它已開始讓不同的信仰之間，有了相遇與同行的可能。

所以如果現在的階段要回答一開始的那些問題：有關於兩個宗教在形上學、生死論、戒律之間的彼此相異之處，該如何調和呢？我的回答是：**我們正在做一件新的事情，正在航向一趟新的旅程，面對矛盾之處，或許可以共存，或許應該找到新的解決方法，但生命自會找到它的出路，這些矛盾本身不該成為阻擋我們繼續前行的藉口。**

而我的奧德賽之旅，也遠遠尚未結束。可以預見，佛教同樣是一個高度系統化、知識體系化的宗教，因此，即使皈依佛教，我依然能運用某種系統化神學的思維，去比較並對話基督教與佛教。然而，更進一步地思考，當面對民間信仰或原住民信仰時，情況或許完全不同——它們可能連清晰的神學論述都尚未建構，這時又該如何抵禦系統化宗教的侵蝕？而它們的生命活力，又是從何而來的呢？我的生命有限，不可能遍歷所有宗教，但我願意保持一種開放的可能性，承認自己仍會改變，並且在未來的旅程中，迎接生命所帶來的新事物。

## 結語：我們必須學會共生

那麼，為什麼我要堅持走這樣的一條窄路呢？明知這條路上或許關注者寥寥，我仍願意前行。王志成教授在《和平的渴望》序言中有一段話，我覺得說得極好：

我試圖找到我的或者我們的居所。

在我靜默之時，同時感到內外的混亂和有序。有人說，我們一定能感受到「不和諧的和諧」。我現在還不能說。我感到，我們的世界需要「我們」一道合作，否則是沒有前途的。人、宇宙和超越不是分離的，而是相互聯繫的，甚至是不分你我的。這樣的思想在以前也有人直覺到並以智慧的方式告訴我們。（…）

我們無須把宗教設想為超越我們的東西或對象。宗教的命運就是我們的命運；同樣，我們的命運也就是宗教的命運，如果從宗教史和比較宗教的角度看我們的宗教，我們就會認為宗教和我們人的命運是緊密聯繫在一起的。（…）

無論如何，我們都有必要生活下去，也有義務處理好宗教間關係。<sup>9</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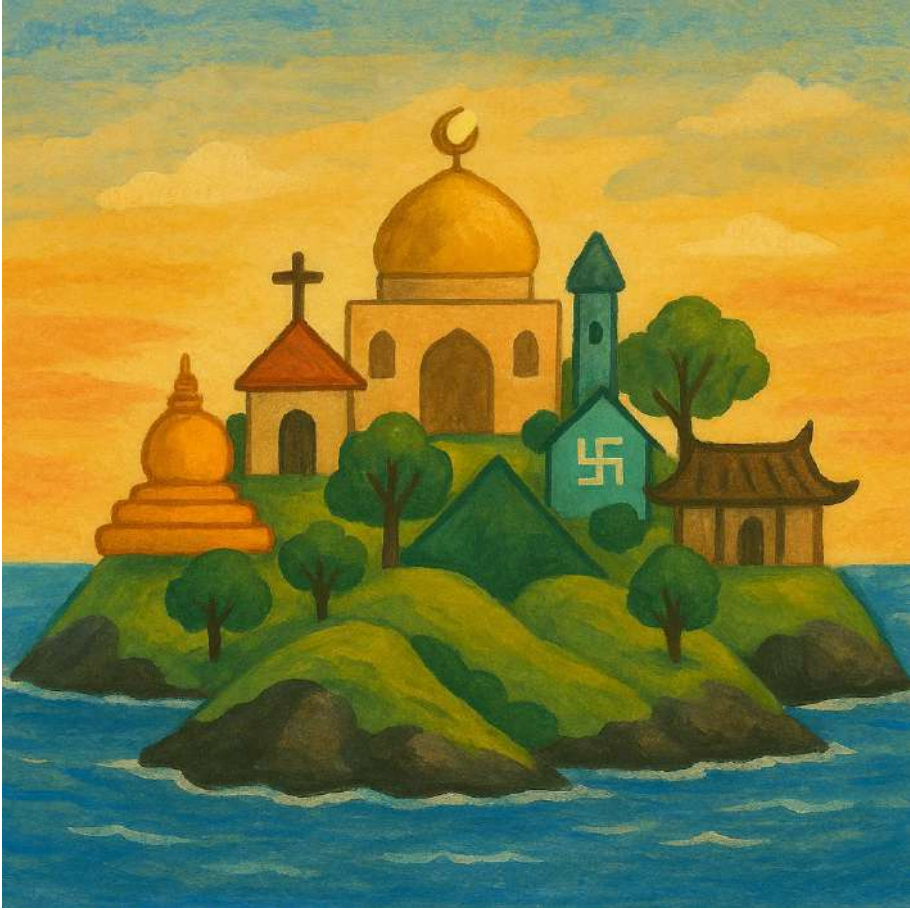
在一個多元社會中，如果我們真希望多元性與民主得以延續，就不可能忽視宗教對公共生活的深遠影響。我們彼此的信仰，究竟是帶來更多的友誼與連結，還是製造更多的敵對與隔閡？

我很喜歡二二八共生音樂節用「共生」一詞來詮釋轉型正義。無論過去有多少仇恨與誤解，未來我們都要在同一座島嶼上繼續生活下去，不是嗎？如果是這樣，我們豈不更應該為過去的傷痕做些什麼？

同樣地，無論各宗教的起源、神學與原貌如何，我們如今共同生活在這座小小而多山的島嶼上，是否也能多做一些努力——讓彼此不僅能共存，更能共生，並攜手塑造一個共同而美好的未來？🌍

---

<sup>9</sup> 王志成，〈和平的渴望〉，頁 1-2。



在這小小多山的島嶼之上，願所有宗教都能共生  
(ChatGPT 生成圖)

【專題文章】

# 怪胎與去丫們的產地

## ——酷兒神學簡介與我的實踐經驗分享

---

*Sunny Leung*

長老教會會友 | 男同志 | 性別所碩士

※關鍵字：酷兒神學、神學酷兒化、徹底的愛、LGBTQ+

本文會先介紹酷兒神學的源起與定義並舉例說明之，然後會分享我個人在教會中作酷兒神學信仰實踐的經驗。

### 何謂「酷兒」與酷兒神學

在正式進入對酷兒神學的討論之前，我們或許會問到底何謂「酷兒」？酷兒是一個外來詞，意即它是從別的語言（美語）借來的辭彙，它保留了原語言（queer）的發音。酷兒原本的意思是「不正常的」或「怪胎」，在美語世界的歷史脈絡中曾是人們用作指罵和羞辱 LGBTQ+ 族群的負面字詞，只是美國的 LGBTQ+ 運動分子後來拒絕讓別人掌握對酷兒一詞的詮釋權，他們便主動進行了意義的翻轉，反問那些辱罵他們：「我們是怪胎又怎樣？」，酷兒逐漸時而成為 LGBTQ+ 族群的代名詞，時而成為不想被現有性 / 別框架所定義的人的自我形容。

酷兒在現今的社會上已擺脫負面的標籤，情況類似蔡依林的歌曲《怪美

的》對「怪」所進行的意義翻轉，因此酷兒的基本定義為：不符社會主流與傳統的意識形態的性／別身分、特質、性傾向。而酷兒作為動詞則指：使之改變不再只跟一個性別（通常指向二元性別）相關，從而不再符合主流與傳統的意識形態之性／別概念。

回到對酷兒神學的介紹，酷兒神學有以下三個層次的定義：

- 一、以 LGBTQ+ 族群內不同的成員為主體來看待信仰；
- 二、有意識地越界或挑戰一些信仰上（特別是針對性／別）的教會傳統；
- 三、發掘過去在主流教會中被忽略的不同神學論述裡的酷兒性，或是利用既有的性／別研究學術理論跟不同的神學論述對話。

若以一句來總結酷兒神學，就是「酷兒地做神學／將神學酷兒化」。

酷兒神學家參考了約翰·衛斯理（John Wesley, 1703-1791）的「神學四支柱」理論，提出酷兒神學的四大來源：（一）聖經、（二）信仰群體傳統、（三）理性／世俗學術論述、（四）LGBTQ+ 的生命經驗，而這四大來源均指向上述提到酷兒神學的三个定義。

## 酷兒神學的詮釋與發展

講了那麼多理論的內容，我接下來會舉例一下酷兒神學可發展出怎樣有趣的信仰內容。在教義或神學的部分，「耶穌的道成肉身」是基督宗教非常重要的教義，酷兒神學家嘗試將「道成肉身」這概念以出櫃行為再詮釋，提出可以「上主徹底的愛的出櫃」來理解耶穌的道成肉身，因為上主就像同志出櫃一樣以道成肉身的行為向世人作自我揭露，展現自己徹底的、無條件的愛。另外，基督徒一般理解聖靈為我們的保惠師，指引我們向善，酷兒神學

家就以「gaydar 同志雷達」來理解聖靈的作為，同志雷達指的是同志（主要指男同志）會感知或分辨出身邊男生到底誰是同志，就跟聖靈指引基督徒活出屬靈的生活一樣。

上面提到酷兒神學家如何重新詮釋三位一體的上主不同行為或能力，而三一上主的本身可被理解為「親密慾愛的關係群體」，意即三一上主是持續不斷地做愛的關係群體，因為做愛就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互為主體的關係，這或許比用水的三態來比喻三一上主更貼切。而在罪的部分，傳統基要或福音派教會注重個人的罪，酷兒神學家則呼籲基督徒同樣要正視體制的結構性罪惡為 LGBTQ+ 族群所帶來的傷害，例如教會體制鼓勵信徒盲目死守一些已不合時宜或排他性極強的信仰傳統，甚至是鼓吹仇恨與暴力對待特定族群的教會教導。

在信仰群體的部分，我們可以嘗試發現在教會群體中所隱藏起來的酷兒性。舉例而言，在詮釋聖經時，我們可以思考 HIV 感染者、性工作者、非核心家庭人士（單親、同志家庭）的解經有否被教會群體所重視，不再只有被視為符合「正統」的解經內容呢？關於這部分的更多內容，我會在實踐經驗分享時再作討論。

酷兒神學並非憑空出現的理論，它有發展的進路。最初，當教會開始譴責同性戀者和同性性行為是上主不喜悅的罪時，同志神學家便發展出「同性愛神學」嘗試重新找回身為同性戀者在信仰群體中的正當性，不再只有被否定的可能。後來，當重視被壓迫者的處境的解放神學在拉丁美洲被提出來時，同志神學家也受其啟發而發展出同志解放神學，希望不只是讓教會內的同志有安身立命之處，也讓他們得以在信仰中被上主所解放和肯認。接著就是酷兒神學的出現，當除了男女同性戀和雙性戀者外，諸如跨性別者、間性人（intersex）、無性戀者、性工作者等族群的處境也被重視時，酷兒神學便努力讓所有的 LGBTQ+ 族群同樣在信仰中得到解放與增能。

目前的酷兒神學持續與更多議題交織在一起來被討論，像是種族：台灣、東亞跟過去西方的酷兒有何差異，階級：中產酷兒與社會基層酷兒的處

境怎麼不同，身心狀況：跳脫健全主義的視角的殘酷兒—有身心障礙的酷兒正在面臨怎樣的困境，這些都是酷兒神學家致力研究的議題。值得一提的是，酷兒神學的發展也非必然是線性的，而越來越多不同族群的參與和貢獻，也讓酷兒神學越趨多元。

## 酷兒神學的信仰實踐

在簡單介紹完酷兒神學後，接下來我將分享自己在教會群體中如何作酷兒神學的信仰實踐。我將分為個人及群體兩個部分來講。

在個人的部分，我最基本的信仰實踐就是非常高調地在教會出櫃，除了讓會眾知道我是男同性戀者外，也讓他們知道我有男朋友，亦主動在不同場合中分別以輕鬆和認真的態度談論我的性愛經驗及性 / 別相關議題，我所做的都是讓同志族群得以在教會中被看見的基本步驟，**唯有透過同志的現身讓基督徒意識到同志存在於教會當中，同志的處境才可能被教會所重視，繼而使教會有成為同志友善和肯認同志的信仰群體。**

在出櫃的情況下，我亦積極參與教會服事。我在撰寫本文時是教會小組的副組長，和敬拜團的主領和樂手，我就是積極以男同志的身分參與教會服事，我此舉是為促使會眾除了知道教會內有同志成員外，還意識到我們就跟他們一樣會為教會付出與擺上，**我們是有能動性的主體，而不只是坐在一旁等待教會來討論和包容我們，我們就是教會的一分子。**

在我出櫃並主動參與不同的教會服事後，更多的教會男同志便被招聚過來我現在所屬的教會，也有一些本來沒高調出櫃或隱身於群體裡的同志朋友逐漸現身，我認為時機已經成熟了，便跟教會友人共同創辦了友基團契，一個歡迎教會男同志的小小信仰群體。友基團契在每個月最後一個週四的晚上聚會，我們的團契架構較為扁平，開放讓各成員提出感興趣的聚會主題並自行主理聚會，因此友基是一個以男同志為主體來構想聚會內容的團契。

另外，友基團契也是一個與教會關係十分曖昧的群體，原因是我們的成員由已在教會受洗的人和來自外面教會的人所組成，我們使用教會的場地來聚會，教會的長執卻沒有要管理我們，讓我們擁有獨立的聚會安排決策權。這恰巧跟普遍同志在教會的處境滿類似的：**我們在教會是同時存在與不存在的人**，大家隱約意識到有同志於教會聚會團契，卻沒有要正式承認我們。這種曖昧的關係雖然有帶給我們好處，讓我們有相對獨立的決策權，但我個人亦持續在努力爭取讓教會正式承認友基團契的存在。

最後，我想除了參與服事和友基團契外，一般時候與教友交流時，我實踐酷兒神學的最基本方式就是，在了解教友或認識新朋友時不假設對方的性傾向或性別身分，除非對方主動介紹，否則我甚少過問相關的內容，我在需要詮釋基督教信仰時也盡量不帶有性別刻板印象的意識形態。

希望以上的分享都能為讀者帶來幫助，也為還在自己的教會努力中的同志基督徒帶來一點亮光，讓大家知道我們都不是孤身一人在作戰的。🌍

#### 引用書目：

- 林茂國 (2013)。〈酷兒神學的源起、貢獻及挑戰〉。載於胡露茜、麥明儀 (編)，《人·性 II：誰不是酷兒？本土酷兒神學初探》(頁 59-76)。性神學社、香港基督徒學會。
- 鄭書祥 (2016)。《徹底的爱：酷兒神學導論》(陳永財，譯)。性神學社、基恩之家。(原著出版於 2011 年)
- Jermiah (2001)。〈千年糾葛：基督教會與同性愛〉。載於同光同志長老教會 (編)，《暗夜中的燈塔：臺灣同志基督徒的見證與神學》(頁 249-268)。女書文化。



友基團契一週年感恩聚會，成員點燭象徵在上主面前無畏地站出來的自己  
(2025年4月24日拍攝)

【生命故事】

# 我的彩基史

## ——我的信仰史（三）

---

張辰瑋

宗教多元主義者 | 同志基督徒

※關鍵字：同志基督徒、出櫃見證、十字架的和睦、酷兒神學、酷兒敘事

### 羞澀的青春

我已經不太記得，我到底是先學會禱告，還是先意識到自己常常會特別注意故事書裡的男性角色。信仰與性慾，究竟哪個先在我身上萌芽？這問題似乎沒有明確答案。因為我幾乎可以確定，兩者都是在我四、五歲時就已悄悄扎根，只是那時的我，尚無足夠語言去描述它們的存在。

從小學到國中，我總是會在班上、在教會中暗戀某些男生，但也曾對幾個女生心動。這些情感交錯著出現，所以我一直覺得自己跟別人沒什麼不同。我想：「或許每個人都是這樣的吧？」因此，這樣的狀態對我來說並不困擾，甚至還有些理所當然。

直到國三，我第一次意識到自己喜歡上班上的男同學 Z——那種真正意義上「不一樣」的感覺開始浮現。和他互動時，總覺得好快樂；他不在的時候，就覺得好像哪裡不對勁；我甚至會把我們的對話寫進日記本，沒事時就一直重複聽著某幾首戀愛的歌曲。

但這段想以「友情」蒙混過關的情感終究沒有結果——甚至可以說是以弄巧成拙收場。可能是我太熱情、太頻繁地傳訊息，也可能是某次言語太過曖昧，引起了他的警覺。總之，他開始慢慢疏遠我，變得有些冷淡，後來幾乎避不見面。那種被拒斥的感覺很強烈，就像是被人不小心看穿了一個原本以為藏得很好的秘密。

國中畢業那年夏天，我默默告訴自己：上了高中以後，要重新開始「正常」的人際關係。我不能再讓這種情感毀了我和別人的連結。那時的我，並沒有去多想這些情感是否與信仰或社會主流有衝突。我只知道，我再也不想經歷一次像和 Z 的關係那樣的失落了。

## 神學的啟蒙

來到成功團契之後，二年級的學長們抱持著「大的要服事小的」（羅 9:12）的信念，對學弟們都很好，但每個人的話題其實不太一樣。我自己是個喜歡思考的怪咖，在男校中是個異類，在團契中也不例外。不過過了一陣子，有個學長 L 主動問我：「學弟你喜歡哲學是嗎？我自己也蠻喜歡哲學的，能不能找時間跟你討論？」我當然答應了。

L 的爸爸是教會的長老，他從小就在教會裡服事。國中時他就看完了《神學的故事》<sup>1</sup>，因此常常拿各種神學名詞跟其他國語教會的人辯論。只是，或許是因為他太好辯了，旁人不太理會他的這一套。在班上，同學們也經常嘲笑他是台獨份子，對他的政治熱情潑冷水。所以當他在團契裡遇見我，發現我願意跟他討論神學與政治時，他顯得非常高興。我最早的神學啟蒙與政治意識，也都是他帶著我認識的。

漸漸地，他會以團契「跑班」的名義，每週來我們班前面兩次找我聊

<sup>1</sup> 奧爾森（Roger E. Olson）著，吳瑞誠 譯，《神學的故事》（*The Story of Christian Theology*）（台北：校園書房，2002）。

天。後來甚至在假日時，我們也會約出來讀書、討論各式各樣的議題。他自認是長老教會自由派，認為台灣的福音派太鄉愿、不敢談論政治、不願加入普世教協；而我則是妥妥的異端分子，總想方設法去找出他思維中的漏洞，所以我們倒是辯論得不亦樂乎。

但到了高一下學期，我開始察覺到些微的變化。我發現自己在團契聚會時會特別注意他的一舉一動，也會期待著每週一與週四的第二節下課，他能準時出現在我們班門口。如果他那天沒來，我就會忍不住跑去二年級找他。他大概也開始感覺到有點不對勁。後來，他便改和其他學長換班，不再來找我了。

我感到非常忌妒，於是開始對他耍小脾氣。在團契時我故意不再找他說話，但事後又一直傳訊息給他，我們因此吵了好幾次。終於到了學期末，在一次聚會後，我們在兩位輔導在場的情況下，決定要討論我們之間到底出了什麼問題。但我們講了一個多小時，各種比喻都用上了，卻始終繞不進核心。最後輔導說：「不然你們先自己到窗邊談談，想清楚之後再回來告訴我們你們的結論。」

到了窗邊，他終於開口問我：「你是不是喜歡我？」

我眼看無可逃避了，仰望著天、俯看著地，內心絕望地想著：「耶和華啊，我完蛋了。」

最後，我微微點了點頭。

他說，他現在在班上的處境已經很危急了，同學們都在背後嘲笑、謠傳他。如果這件事被他家人知道，那就真的完蛋了。所以我們約定：他升上高三之後不再來團契，我們也不要再往來。

沒多久，心泰哥又特地找到辦公室，想再跟我談一次。他問我，是不是有那種「喜歡」的感覺。他說他以前也遇過學生有這種情形，不會覺得這樣有什麼不正常。但我猛然搖頭，因為我想不到在此刻承認這種東西，對我有什麼好處。反正我已經打定主意要離開團契了。

## 被塵封的情感

高一暑假時，因為「誤打誤撞」參加了門徒營，我經歷了「重生得救」。<sup>2</sup>在十字架前認罪悔改的那一刻，我心中浮現的一件事，就是那段「不正當」的情感與關係——它幾乎快要把我的人生給毀掉了。我變得善妒、情緒化、愛鬧脾氣，整個人也因此變得面目全非。那時我並沒有去思考這究竟與同性有無關係，只是單純地覺得，這是一種讓人很痛苦的情感。

從門徒營回來後，我被「聖靈充滿」了，重新投入團契服事，並與其他同工一同帶領新一屆的學弟，忙得不亦樂乎。高一時發生的一切，似乎也隨著十字架寶血的洗滌，一同被塵封起來。

直到高三那一年——2013年發生的1130護家反同大遊行，那段時間，教會界與同運圈的對峙首度受到了全國媒體的關注。此前，我一直以為同性戀大概就像離婚、婚外情一樣，在教會內被視為一種「不太正當」的關係，雖然偶爾會在教會被提及，但並不至於成為信仰生活的焦點。然而在那段時間，這件事突然成了每週主日講道的重點，團契聚會也不斷討論相關議題。我當時的確認為同性關係不好，畢竟我親身體會過那種複雜的情感糾纏；但教會裡那些誇張的反應，卻讓我開始懷疑：平時所講的基督徒的憐憫與接納，究竟到哪裡去了？為什麼教會似乎對這件事充滿恐懼？

高三也正是考慮未來方向的時候。我在禱告當中立志，要成為一位傳道人。然而，自己內心這份情感與慾望該如何安置？當時我讀到《斯托得傳》，看見斯托得牧師終身未婚的見證，也聽聞美國聖公會第一位同志主教直到退休仍飽受教區質疑的故事。<sup>3</sup>我一邊閱讀，一邊向上帝祈求——求主憐

<sup>2</sup> 請參：拙作，〈我的福音派史——我的信仰史（二）〉，《無境界者》第3期（2024.06），頁146-158。

<sup>3</sup> 基恩·羅賓遜（Gene Robinson, 1947-）自1973年起擔任美國聖公會牧師，1986年他公開出櫃並與妻子離婚，2003年他當選美國聖公會新罕布夏教區第九任主教，是近代第一位公開出櫃的主教，2008年他與男友登記民事結合並得到宗教儀式祝福，但直至2013年他退休為止，在普世聖公宗和美國聖公會當中，仍舊頗具爭議，使得他的聖職生涯格外辛苦。

憫我，要嘛讓我能愛上一位女孩，要嘛賜我恩典讓我能夠終身不婚，好全心服事祢。

升上大一之後，我發現自己竟然喜歡上台大團契中的一位女生 M。那是一種久違的希望感，我立刻鼓起勇氣向她告白，也嘗試與她交往了三個月。那段時間，我幾乎以為自己的人生有了轉機——終於不必再躲躲藏藏，終於可以「回到正軌」了。雖然這段關係最終並未長久，我們決定不要進一步發展，但我依然心存一絲期待：或許，我還是有百分之十的可能會喜歡女生；或許，我的人生因此可以不用活得那麼辛苦。

## 悲劇主義的人生

然而，到了大二，我又一次陷入情感的漩渦。這次，我喜歡上的，是團契的一位學長 H。起初我們只是關係要好的朋友，經常聊天，彼此相處很自然。我帶著他一步一步認識聖經，也覺得和他在一起的時光很安心。然而在一次團契退修會的夜晚，他睡在我旁邊，我忍不住伸手抱住了他。令人意外的是，他沒有反抗，我們就這樣安安靜靜地抱著睡了一夜。隔天醒來，我們誰也沒有提起這件事，但我發現自己看他的眼神，已經變得不同了。

接下來的日子，我陷入了深深的憂鬱。很多課都沒有去上，覺得自己的整個生命像是一場無止境的悲劇。我無法理解，為什麼自己總是逃不出這種輪迴？為什麼上帝彷彿在詛咒我一般，讓我一次又一次陷入沒有結果的痛苦關係之中？

兩個月後，H 主動約我吃飯，說有一件秘密要告訴我。他猶豫了很久，終於吞吞吐吐地說出來——原來，他一直以來也都是喜歡男生。這讓他感到極大的痛苦，因此曾向系上的一位基督徒老師傾訴，並決定聽從建議，去參加「走出埃及」的聚會，希望看看自己的性傾向是否能改變。<sup>4</sup>聽完後，我很

---

<sup>4</sup> 「北美走出埃及協會」(Exodus International North America) 於 1976 年成立，其宗旨是

驚訝，心情也很複雜。我坦承地告訴他，其實我也是。只是我覺得，雖然這件事很痛苦，但或許這麼多年過去，已經不需要再去改變它了。於是，我鼓起勇氣告訴他——我喜歡他，也許我們可以不用再逃避彼此。

H 原本是個愛哭鬼，在團契裡，感動時會哭，傷心時會哭，回憶往事也常哭。然而這一次，他卻收起了眼淚，正色對我說：「張辰瑋，一直以來都是你在教我聖經，你應該比我還要更懂聖經啊？你知道這些事情是上帝所不喜悅的，這樣做是會被上帝審判的！」

此後，他離開了台大團契，也離開了原本聚會的教會，甚至封鎖了我的臉書。從那之後，我幾乎再也沒有在共同好友間聽過他的名字。彷彿他只是一位偶爾下凡的天使，在我的生命中掀起兩道短暫的漣漪，便無聲消失。

就在那段失落的時期，我讀到一則震撼世界的新聞——美國佛羅里達州的同志酒吧「奧蘭多血案」。一名穆斯林男子持槍闖入酒吧掃射，造成重大死傷。起初，媒體與警方都以「宗教仇恨」與「恐怖攻擊」的角度追查此案，但後來卻發現，那名槍手其實也是同志，而且是那間酒吧的常客，只是他的家人與宗教社群完全不知情，一直以為他是個「正常」的兒子。<sup>5</sup>

讀到這裡，我忽然理解了：為什麼有些基督徒如此仇恨同志？那些最激烈反同的人，往往正是最深櫃的人。因為無法承認自己，他們將內在的恐懼與自厭投射出去，把這份仇恨轉移到與自己相同的人身上。

**那一刻，我決定不再讓悲劇主義支配我的人生，不要讓仇恨的種子在我的心中增長。我決定承認——上帝創造我成為同志，是一件美好的事。**

---

「鼓勵同性戀者透過基督信仰，在性的綑綁中得著釋放」。然而，協會內部部分「性向改變」的輔導手法長期引發外界爭議與批評，從命名中，就已經暗示了「同性戀生活」是罪惡的埃及，走出埃及也象徵著帶領基督徒同志脫離這種生活。1996年，台灣亦成立了「走出埃及輔導協會」，延續相似的神學立場，將同性性行為視為罪，因此常被同運團體批評為反同組織。然而，對許多出身於保守教會的同志基督徒而言，這同時也是他們少數能夠傾訴與獲得陪伴的群體。這種立場與情感之間的糾葛，使該協會在基督徒同志圈中始終具有複雜而矛盾的意義。

<sup>5</sup> 2016年6月12日發生在美國佛羅里達州奧蘭多市同志酒吧 Pulse 的「奧蘭多血案」(Pulse nightclub shooting)，造成 50 死 53 人受傷，是至今美國史上第二重大的槍擊案，也是全球至今為止最嚴重的恐同犯罪事件。



奧蘭多血案之後，美國同運群體在「石牆酒吧」舉辦悼念活動

(圖片來源：維基圖庫)

## 使徒信經

因此，我重新找上了心泰哥，向我的屬靈父親坦承了多年前我曾極力否認的那件事。他靜靜地聽完，沒有多餘的言語，只是給了我一個安靜而溫暖的擁抱。臨別前，他向我推薦了一個「彩虹團契」（化名）。那是一群曾在教會中受過傷的同志基督徒組成的，每個月聚會一次。他說，自己曾認識幾位學生也在那裡找到過力量，也許我也能在那裡得到一點安慰。

隔月，我依著地址來到一位傳道人的家門前。手指懸在門鈴上，心裡千軍萬馬地交戰——害怕一推門就看見熟悉的臉孔，也害怕眼前的情景會與我想像中的信仰格格不入。然而，當我真正跨過門檻時，那份恐懼卻逐漸鬆開——原來裡面的人，都和我一樣。每個人背後都有一段在教會裡無法言說的心路歷程。

2016年底至2017年初，正逢婚姻平權法案辯論最激烈的時刻，教會與同運之間的戰火全面升溫。每一次聚會，總有新的受傷者加入：有人不知如何向家人出櫃，有人因無法表達情感而起了輕生的念頭，也有人被弟兄姊妹無心的言語刺痛而淚流不止。然而在這裡，我們努力相信——基督的愛，也許能用另一種方式被活出來。

那段時間真的很傷心。每天打開新聞、翻開教會週報、聽主日講道時，耳邊都是各方對峙交錯的聲音：

「同性戀是罪，要下地獄的。」

「我信上帝，全能的父，創造天地的主。」

「同志是一種靈裡的病啊！他們就是不願承認。」

「我信我主耶穌基督，上帝的獨生子；」

「同志是不是要先懺悔，才能進教會？小偷信主之後，不是也應該要悔改嗎？」

「因聖靈感孕，由童貞女瑪利亞所生；」

「你升大學之後怎麼了？為什麼不能像高中一樣單單相信？」

「在本丟彼拉多手下受難，被釘於十字架，受死，埋葬，降在陰間；」

「教會的年輕人早就恨透教會了，要不是看在耶穌的面子，我也不想待下去。」

「第三天從死人中復活；升天，坐在全能父上帝的右邊；」

「上帝也愛同性戀者，但同性性行為是罪，是上帝所憎惡的。」

「將來必從那裡降臨，審判活人死人。」

「我們只是想要找個公證人簽名，攜手走到紅毯另一端，為什麼護家盟要阻擋別人的幸福？」

「我信聖靈；我信聖而公之教會；我信聖徒相通；」

「請為我的家人禱告，他曾拿著刀子想自殺，我們都不知道該怎麼辦。」

「我信身體復活；我信永生。阿們。」

世界的聲音此起彼落，信仰的宣告與仇恨的言辭交錯出現。那段時間，任何讓人感動、振奮的詩歌我都聽不下去了，唯一能讓我安靜下來的，是一遍又一遍地播放〈使徒信經〉。

在神學教科書裡，信經被描述為早期教會用最簡潔的語言總結信仰的宣告——結合希臘哲學與羅馬法的清晰結構，沒有多餘的情緒，只是純粹的陳述。但不知為何，我那幾天反覆聽著信經，越聽越覺得委屈。直到有一天，我聽著聽著，竟哭了出來。

## 殉道者

到了大三，經過半年的沉澱，我們彩虹團契的成員開始思考：在這個關鍵時刻，我們是否不能再只是彼此擁抱哭泣，而是應該站出來，為信仰與身份尋找一種新的表達方式？彩虹團契裡，曾有人在自己大學團契的期末見證

分享中選擇出櫃，坦承自己的性向。這個舉動給了我靈感，使我決定——也要在台大光鹽社舉辦一場屬於我的出櫃聚會。

我先找了當屆團契同工們商量，首先向主席出櫃，接著再一一告訴策畫同工們我的計畫。他們聽了又震驚又擔憂，不知道這樣做會帶來什麼後果，但最後經過討論，他們對我說：「因為你是我們的弟兄，我們相信你，所以願意支持你。」

我們大學生做事向來衝勁十足，但這也讓輔導逸宏哥頗為頭痛。他與我討論了各種替代方案：要不要邀請一位正式講員講基督教與同性戀的專題，而安排我在最後十分鐘回應？要不要改在小組聚會時私下分享，不在大聚會中公開？或者乾脆換個場地，避免引發爭議？

但我們很堅持。同志基督徒的存在不是一個「議題」，而是一個個活生生的生命。我所要分享的，也不是為了挑釁或反駁教會的言論，而是要傳講和平的福音。最終，逸宏哥勉強答應，只要我先將逐字稿交給他審閱，確認沒有「越界」言論，他就同意讓我分享。<sup>6</sup>

2016年底聖誕節前，我去參加了一場天主教靈修營。聚會在陽明山天主堂舉行，帶領者邀請我們將講出生命中的創傷，然後把這個傷痕交託給天主。對我這個來自福音派背景的人而言，那套操作略顯生疏，學基督教學得有點四不像，也讓我覺得尷尬，因此一開始並未多說什麼。

夜裡，我獨自撐著傘走在細雨紛飛的山路上。想到過去這幾個月來，為了這場聚會所經歷的層層阻力——每一個關卡都讓人憂心忡忡，甚至原本還安排我與主張性向治療的講員同台，那不就等於當眾羞辱我嗎？耳機裡響起歡樂的聖誕詩歌：「有一位嬰孩為我們而生，真神的兒子賜給我們，祂來掌權，祂做王到永遠，施行公義帶來平安……」

---

<sup>6</sup> 在此仍需特別強調的是，放在當時的歷史脈絡下，校園團契其實已經展現了在福音派教會中最寬容的態度。雖然神學立場不見得相同，但團契主事者願意承擔相當的風險，讓我們這群大學生能以這樣的方式行動。多年以後回望，我仍深深感念他們當時所展現的勇氣與接納。

在大雨中，我終於忍不住嚎啕大哭——「主耶穌，祢已經要來了嗎？可我們根本沒有準備好迎接祢。為什麼說出自己的故事這麼困難？祢所應許的公義與平安到底在哪裡？」山雨傾盆，掩蓋了我的哭聲；但遠方的天使仍在報佳音，伯利恆之星仍在閃爍。



將臨期的哭泣  
(ChatGPT 生成圖)

那一夜之後，我不再為此事哭泣，而是更加專注於籌備。聚會前一個月，我們彩虹團契的夥伴開始練習獻詩，準備集體出櫃；兩週前，我們印了三百張聚會小卡，到處發送，聚會的主題就叫做「**教會與同志，我們和好吧！因祂是我們的和睦**」。我們團契的主席甚至在北區大學聯會中報告這場聚會，引起一些傳道人的不安：「這個張辰瑋到底想要幹什麼？」

聚會前一週，我不經意向父母透露了這個計畫，結果跟他們跟大吵了一架——「這種事情又不是很光榮，為什麼要到處說給別人聽？公開丟臉嗎？」我和他們爭辯許久，最後只好哄騙說：「我只是要講這個議題，不會自己出櫃。」但我心裡很清楚自己要做什麼。我想起潘霍華牧師那句名言：「當耶穌呼召一個人，祂是召他來為祂死。」<sup>7</sup>也想起耶穌所說：「愛父母過於愛我的，不配做我的門徒……不背著自己的十字架跟從我的，也不配做我的門徒。」（太 10:37-38）

於是，我帶著殉道者的心志，立定志向——要將自己完全剖開，展示在世人面前，讓人們真實地看見我的生命。

## 因祂是我們的和睦

2017年3月10日晚上七點，在校園大樓二樓，一個原本只能容納一百多人的聚會場地，那晚擠進了超過兩百人。因著團契主席的宣傳，整個北區各大專團契的同工與夥伴都來了——我的兩個弟弟、高中團契的朋友、畢業生團契的前輩、彩虹團契的弟兄姊妹，全都在場。那一刻，我腦海裡浮現一個異象：或許在最後的審判來臨時，天使把我生命中所愛之人都帶到基督面前時，場景大概也是這樣。

---

<sup>7</sup> 潘霍華（Diethrich Bonhoeffer）著，鄧肇明、古樂人 譯，《追隨基督：作門徒的代價》（*Nachfolge*）（香港：基督教文藝出版社，2024），頁 63。

聚會以彩虹團契的弟兄領唱的〈God Of The Moon And Stars〉開場。這首歌提到：上帝既是同志的上帝，也是皮條客、難民、富人、窮人、律師、罪犯、長者與未出世嬰兒的上帝——一首包含萬物的詩歌。這是我們團契的契歌，平常我們非常喜歡，然而那晚，大家卻因緊張而唱得拘謹。<sup>8</sup>

輪到我上台時，我深吸一口氣，像平日帶查經一樣，先開展經文。我引用《以弗所書》2章13-17節：

你們從前遠離 神的人，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裡，靠著他的血，已經得親近了。因他使我們和睦（原文作：因他是我們的和睦），將兩下合而為一，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而且以自己的身體廢掉冤仇，就是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為要將兩下藉著自己造成一個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既在十字架上滅了冤仇，便藉這十字架使兩下歸為一體，與 神和好了，並且來傳和平的福音給你們遠處的人，也給那近處的人。

我解釋，使徒保羅在這段經文中宣告，耶穌用自己的身體，藉著十字架廢除了猶太人與外邦人長久以來的仇恨，使他們得以在基督裡重新和好，這正是「和平的福音」。接著我話鋒一轉：「但如今，教會與同志彼此敵視。身為基督徒，我們又該如何在這之中自處？」

那一刻，我向全場坦承——我是基督徒，也是同志。在婚姻平權攻防戰的浪潮裡，我們這群人常常被夾在兩造之間，左右為難。世人只看見「議題」，卻忽略了我們其實就是平時與你們一同敬拜、禱告、生活的弟兄姊妹。

那天，我與我的屬靈夥伴陳逸東、團契主席潘岩，一同獻唱兩首詩歌。在最後一首〈聖法蘭西斯禱文〉時，我打暗號給散坐在場各處的彩虹團契成員——他們一一站起，走向台前加入合唱。這是我們精心設計的安排：我們

---

<sup>8</sup> Kees Kraayenoord, “God of the Moon and Stars.” 網址：[https://www.youtube.com/watch?v=iV2aCXGK2-U&list=RDIV2aCXGK2-U&start\\_radio=1](https://www.youtube.com/watch?v=iV2aCXGK2-U&list=RDIV2aCXGK2-U&start_radio=1)。

故意讓他們分散在各角落，當他們站起來時，身旁的弟兄姐妹驚訝地發現——原來同志不只在台上，也在自己身旁。

那一刻，隱藏的生命被集體揭示。原本還不敢露面的弟兄姐妹，也因彼此的打氣而勇敢走到台前。沒有人落下，我們選擇集體出櫃。獻詩結束後，我們在台上彼此擁抱，台下的弟兄姐妹也紛紛上前來擁抱自己的契友。一位學長對我們說：「我真的在你們身上看見了基督的樣式——把自己的身體擘開，獻上當作活祭，用自己的生命成就了和平。」

這場聚會的影響像漣漪般擴散開來。彩虹團契的夥伴們陸續開始有勇氣向自己的教會、團契、甚至向家人出櫃。許多參與聚會的基督徒也跟我表示，他們在那之後開始重新反思：我們是否在反同運動中被恐懼帶著走？

此後好幾年，我成了「出櫃專業戶」。在大專靈修班、長老教會神研班、成功團契，甚至神學院，我都先讓人們認識我這個人，認識我的信仰，再在眾人面前出櫃，讓他們重新審視在面對同志時的信仰立場。後來我也慢慢掌握了講故事的節奏、語調與時機——如何在最不被預期的瞬間說出自己的真實，使人陷入深刻的思索。**哪裡有對同志的偏見與誤解，我就選擇在那裡出櫃。**

在絕大多數的經驗裡，我都是幸運的——得到了接納。大多數基督徒其實並非出於惡意，而是因為不曾真正認識同志這個群體，才將我們視為「外部瓦解信仰的危險」。然而，當他們發現，自己信賴的弟兄姊妹就是同志，同志早就存在教會內時，即使神學立場一時並未改變，他們仍願意擁抱眼前的這個人。

當然，我的故事並不代表所有人的經驗，只是因為上帝的恩典，當我鼓起勇氣出櫃之後，我身旁的大多數的同齡人都願意伸出接納的雙手。

## 一位母親的直覺

因為我違反了和爸媽的約定，3月10日聚會結束後，弟弟們先回家把事情告訴了他們，而我則住到朋友家，心想——等到爸媽願意接受我了，再回去面對。

沒想到隔天一早，媽媽就打電話來。她說：「辰瑋，爸爸媽媽和你所處的時代不太一樣，不太懂你為什麼要這麼做，但既然你都已經講了，那就這樣吧。你在哪裡？我們開車去接你回家。」

五月時，我單獨約了教會的劉師母談這件事，也告訴她，我決定帶著這個身分繼續尋求成為傳道人的道路。她點點頭，對我說：「我相信你可以做到的。不過林傳道可能無法接受，你就不用告訴他了。但青少契的弟兄姐妹，你可以私下跟他們分享，我會繼續為你禱告。」

我忍不住好奇地問她：「那為什麼您一聽就能接受呢？」

她想了想說：「做父親的通常會比較有原則，但做母親的，好像無論孩子的情況如何，最後都會接受。在你們家中，是不是也是媽媽先接受你的？所以我想，這是身為一位母親的共同直覺吧。」

我點點頭，腦海裡浮現國三那天晚上的畫面。

那晚，媽媽因為翻閱我的日記，知道我喜歡班上的一位男生，半夜特地把我叫到房間裡問話。我尷尬得不知如何是好，卻也無法否認。媽媽那晚說了許多她聽過、看過的案例——同性戀會如何被社會排擠、嘲笑，如何無法讓關係見光，她一邊說，一邊流露出心疼。最後，她輕輕地說：「媽媽真的很希望你，如果有可能的話，還是能跟女生結婚，過一個比較不辛苦的人生。」接著她停頓了一下，又說：「可是假如有一天，你發覺自己真的無法喜歡女生了，那不要怕跟爸爸媽媽說。你永遠都是我們的兒子，家裡永遠是你的後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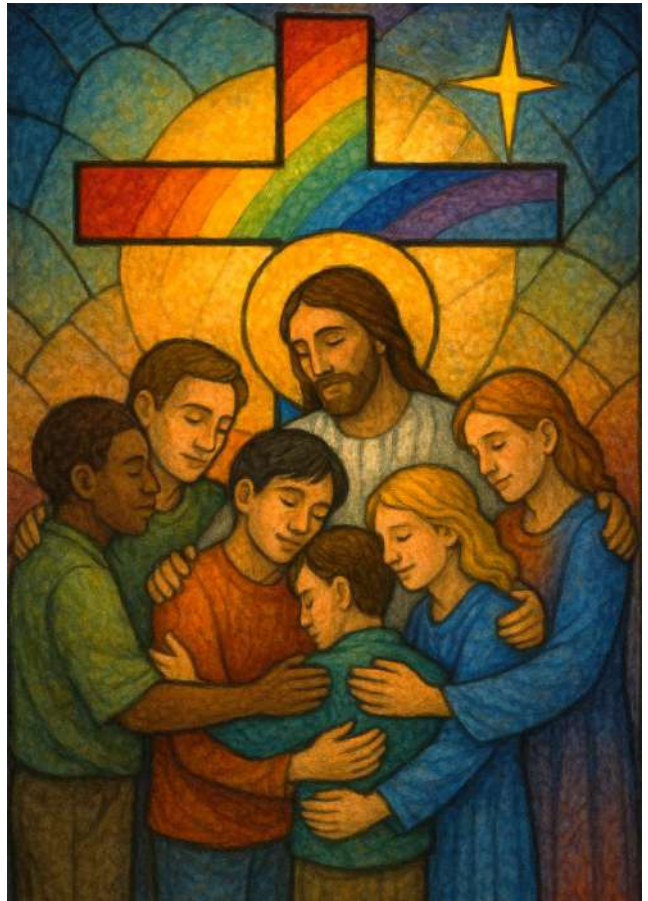
回想起來，我之所以能這樣驚天動地、大膽公開自己的故事，大概都是源於那麼多年前，媽媽給我的這份底氣吧。

## 結語：生命本身就是彩虹

最近我看到一句很喜歡的話，是 David Fearon（1938-2023）說的：「我生命中最有果效的兩個力量，就是我的信仰與我的性傾向。」<sup>9</sup>回顧自己的彩基史，我深有同感。

一路走來，我逐漸明白——身為同志，原來是上帝給我的莫大恩典。雖然這份「不同」曾在過去帶給我極大的痛苦與掙扎，但幸逢我生在台灣、也生在這個時代，讓我親眼見證社會風氣可以被改變，而信仰中所談論的「愛」也能被重新定義。

正因為如此，我的性傾向反而成為我重新觀看信仰的窗口，讓我從另一個角度理解什麼是恩典、什麼是愛，也讓我生出力量去擁抱自己、擁抱他人。當你願意與生命和解、重新凝視它時，你會驚訝地發現——生命本身就是彩虹，它是如此的精采，如此的多采多姿。🌈



生命本身就是彩虹  
(ChatGPT 生成圖)

<sup>9</sup> 原文：“The two most effective forces in my life have been my faith and my sexuality.”

【生命故事】

# 因祂是我們的和睦

## —— 一位同志基督徒的生命分享

---

---

張辰瑋

台大光鹽社 303 屆成員

※關鍵字：同志基督徒、生命見證、和平的福音、排除與接納、同志神學

### 前言：21 歲那年的出櫃

這篇文章原是我大三時，在台大光鹽社做見證分享的講稿，也是我人生中的第一次「出櫃聚會」。那時正是同性婚姻法案尚未通過、教會與同志議題吵得最激烈的時刻。身在風暴核心，我對自己的信仰與身分曾有過無數掙扎與痛苦。最終，我選擇以一種「殉道」的姿態，來回應基督所成就的和平。

那段時間，我的神學觀正從福音派轉向大公派，仍然以教會為本位，試圖在信仰中尋求和解與出路。回頭看，當時我對同志的處境、對神學與台灣教會反同現象的理解，或許尚不成熟，但那是 21 歲的我懵懂的嘗試。

我講述自己故事的初衷，從當時到現在都一樣，就是希望讓人們不再只把「同志」當成一個議題，而能真正看見——我們是一個個活生生的生命，就住在你們中間，充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

——張辰瑋

2025.06.26

## 因祂是我們的和睦——一位同志基督徒的生命分享

2017.03.10 (五)

### 自我介紹

各位弟兄姐妹大家平安，我是台大歷史系三年級的張辰瑋，今天很感謝大家給我這樣的機會讓我可以分享我自己的生命。

在座的弟兄姐妹可能不是所有人都認識我，那我就先自我介紹一下我的信仰背景，我爸爸不是基督徒，我媽媽是基督徒，所以從小算是成長在半個基督教家庭中吧，小時候我有去過教會的主日學，但升上國中後就覺得教會有點無聊所以就沒有再去了。但是教會有點煩，三不五時還會邀請我參加聖誕節、復活節的活動，我後來升上了成功高中，教會主日學的老師就跟我說：「那這樣好了，成功高中也有團契，那如果你去成功團契我們就不會一直叫你來教會的青少契了。」我覺得這個交易還滿划算的，所以就去了成功團契。

我是在成功團契中認識耶穌的，也認識了這個信仰，這張照片是我高一升高二的暑假時去的「全國中學生門徒營」，在 2012 年的全中門中我決志信主了。

在我信主之後，我回家後就想辦法要把兩個弟弟和媽媽帶回教會，我的兩個弟弟劭瑋和育瑋就在我高三時信主，後來我們就一起回到了教會，今天他們兩位也坐在下面。這張照片是我高三升大一的暑假我們三兄弟在同一天受洗，我還記得那天是 2014 年的 8 月 17 號；然後這張是從高一到高三陪伴我信仰成長的成功團契，我是在成功團契中信主的，而且我的信仰也是在成功團契中被建立起來的，所以也直到現在我還有回去成功團契作輔導。

後來考上了台大，所以很自然地就繼續參加台大團契——台大光鹽社，然後這張是我和湘文在大一的時候被新生同工照顧的相片，後來我大二的時候就接了小組長，但到了大三時，我覺得上帝呼召我要走出去看看，所以我大三就沒有接同工。大三上學期就去了台大光啟社——台大的天主教團契，因為我自己是讀歷史系的，對於不同的教會傳統很有興趣，我就在想要如何認識天主教呢？最好的辦法就是直接住在他們當中、參加他們的活動、和他們作朋友，你就逐漸能了解天主教徒的思維。但除了天主教以外，我對於其他的教會傳統也很感興趣，譬如說長老教會也有很獨特的傳統，所以今年寒假時我就去參加長老教會辦的神研班，全名是「聖經與神學研究班」，就是長老教會的大專靈修班啦。去完神研班之後覺得長老教會也很有趣，所以這學期我就參加了台師長青，是台大的長老教會青年團契。我在想說不定等到大四的時候，我可能會去參加召會的聖經研究社，或者台大的真耶穌教會團契。

## 和平的福音

從校園到天主教到長老教會，當我看了許多不同傳統的信仰群體後，我就在思考兩個問題：「什麼是教會？」「什麼是福音？」教會到底是一個怎麼樣的存在？耶穌基督只有創立一個教會，為什麼我們會分裂成這麼多宗派呢？我們教會當中很容易因為一些小小的事情就吵得不可開交，但耶穌基督來到這個世界上的目的到底是什麼呢？

有一段經文我很喜歡，它說耶穌基督來是要賜給我們和平的福音，但什麼是和平的福音呢？

請大家可以先跟我一起念這段《以弗所書》2章13-17節：

你們從前遠離 神的人，如今卻在基督耶穌裡，靠著他的血，已經得親

近了。因他使我們和睦（原文作：因他是我們的和睦），將兩下合而為一，拆毀了中間隔斷的牆；而且以自己的身體廢掉冤仇，就是那記在律法上的規條，為要將兩下藉著自己造成一個新人，如此便成就了和睦。既在十字架上滅了冤仇，便藉這十字架使兩下歸為一體，與神和好了，並且來傳和平的福音給你們遠處的人，也給那近處的人。

《和合本》在這段寫得有點文言，《現代中文譯本》比較白話，作者保羅在這段聖經中告訴我們這和平的福音是什麼，福音的本質之一就是「藉著在十字架上的死，基督終止了這種敵對的形勢，藉著十字架使兩者結為一體，得以跟上帝和好。」（弗 2:16，現中）耶穌基督降世為人，為我們被釘在十字架上，用自己的肉身拆毀了仇恨的牆，這福音的本質就是「**基督被釘十字架，使我們得以與神和好，也使我們與彼此和好**」，在和合本聖經中，14 節寫到「原文作：因他是我們的和睦」，**耶穌基督就是我們的和睦，我們所傳揚的是這和平的福音**。如果我們基督徒彼此之間都不能和睦相處，我們要如何向他人傳揚這和平的福音？教會的分裂必定使得福音的見證受到虧損，因為教會合一就是這和平福音的本質之一，合一的行動就是使基督徒重新活在這和平的福音之中。

《以弗所書》2 章 14 節說基督就是我們的和睦，但什麼是真正的和睦呢？我們如今不太喜歡在教會中聽到「和睦」這個詞，當我們聽到教會長輩說：「不要這樣，教會中應該要和睦」時，我們會覺得教會長輩只是叫我們安份一點，不要鬧事；或者根本是在搓湯圓、粉飾太平，教會中明明誰對誰不滿，誰在背後說誰壞話，但這些事都不願公開講，就都私下解決，和和氣氣、不要起爭執。

但真正的和睦不是粉飾太平。

當保羅講到「因祂是我們的和睦」時，耶穌基督不是當作和事佬，拍拍大家的肩膀就沒事了，祂為了成就這和睦被釘在十字架上。所以這和睦在基

督裡才有可能被成就，唯有在一個群體中，大家願意坦承自己的不足，坦承自己其實對誰有意見，把這些事情都交在上帝手中，並願意為彼此分擔這樣的軟弱，接納他人跟自己的不同與缺陷，才有可能成就真正的和睦。當大家都說：「喔我最近很好」，或代禱事項永遠都在提一些無關緊要的事情時，我們其實不想把自己坦承在他人的面前，那我們就只是在粉飾太平，我們中間其實沒有和睦。

所以我們會發現，其實**虛偽才是和睦最大的敵人**，這是我們平常社交時最會使用的伎倆，在小組報告時都笑笑的跟雷組員說：「沒關係啦！」但其實心裡的話是：「這次報告做完後我這輩子都不想再看到你們了。」因為如果太白目什麼話都說得太直白就會被其他人討厭，所以從小到大我們已經學會如何戴上面具，對很多事都好像很圓融。我們也把這樣的社交方式帶到教會和團契中，在教會中我們說著和平的話，說替他人代禱，但很多時候也只是想要掩飾對他人的不滿罷了。

但保羅說：「**因祂是我們的和睦**」，在基督裡我們應極力追求那真正的和睦，但也唯有在基督裡的坦承可以帶來真正的和睦，所以我今天想向大家講講我生命的故事，坦承我生命中一直隱藏著，不敢跟別人講的事情，我期望在基督裡，你們能夠一同與我承擔這些事。

## 信仰中的掙扎

我是個基督徒，也是一位雙性戀者。

所謂的雙性戀者，就是說我會喜歡女生，也會喜歡男生。

我想你們大概可以猜測同時身為一位基督徒和同志，在這段時間內承受了多少的壓力。當我在系上聽見同學在說基督徒都怎麼樣時，我感到很受傷；當我在教會和團契中聽見弟兄姐妹說同志都怎麼樣時，我也感到很受傷。很多人想問我在同志議題上的意見，我根本就不想要回答這些問題，你

們把我們當作一個議題來討論，但我想說的是——**我們同志是一群人，不是一個議題**。很多人在團契和教會中大刺刺的討論同志議題，但我想說的是，也有很多同志在教會中，我覺得教會的行為最讓同志受傷的是，教會只會把它當作一個議題來反對，從來沒有想過教會中也有可能同志，但我們就在教會當中呢！活生生的聽著你們論斷著我們——同性戀到底是不是個病？是不是童年有過什麼創傷？是不是有比較高的愛滋病比例？是不是因為家庭功能不全而導致的戀父情結？

我不想要在這討論同性戀傾向的成因，但我想說的是，你怎麼可以在別人面前這樣論斷他的生活、論斷他的家庭、論斷他的父母、論斷他的童年、論斷他在想什麼，但教會卻好像從來沒有同志在他們中間一樣，大肆的講著這所謂的「專業議題」。我只求教會可以花時間來思考怎麼樣牧養同志，不要再把我們當作一個議題來討論，請把我們當作一群人來愛。

很多人在討論同性戀到底是先天的還是後天的，我其實不知道，我只知道我第一次喜歡女生大概是在小學三年級的時候，然後我第一次喜歡男生大概是在小學四年級的時候，在那之後我在班上同時都會有喜歡的女生與男生，直到現在也是這樣。我覺得雙性戀者很特殊的一個經驗是，其實從小這件事並沒有帶給我強烈的自我控訴，因為我覺得我還是會喜歡女生，所以我覺得我沒有「不正常」，而且在和同學們聊喜歡女生的類型等話題時，我覺得我並沒有在欺騙他人，這些你們所謂「正常人」喜歡上異性的經驗我都有，我只不過沒有告訴人們我在另一方面的傾向而已。

但在另一方面，我的性傾向對我來講一直都隱約有著困擾，但我盡量隱藏這個矛盾讓它不會顯得太明顯，我雖然會喜歡男生，但因為同時我仍然會喜歡女生，所以我就會告訴自己喜歡男生是錯誤的慾望、是上帝所不喜悅的，喜歡女生才是上帝所喜悅、正確的慾望，所以我只要想辦法不要讓自己喜歡上男生，等到有一天找個女生結婚生子，這件事情應該就不會對我造成太大的困擾。因此，從國中到高中我沒有把它當作信仰上太大的矛盾，只把

它當作信仰中需要去對付的慾望。我曾經花了好幾年的時間來求一件事，只求上帝不要讓我喜歡上男生，但這個傾向仍一直存在，就像是保羅身上那根除不掉的刺一樣。

這種矛盾就一直在我身上隱藏著，我也打算要一直隱藏這個秘密。直到我大二下學期的時候，因為一些情感上的問題，這個矛盾才全面爆發開來，我發覺我還是會喜歡上男生，我沒有辦法克制，我到底該怎麼辦？

那段時間我開始變得很厭世，我覺得我的生命根本就是一場悲劇，我想要有婚姻跟家庭，但我一直喜歡上男生，又不可能跟他告白，就只能自己在內心默默的受傷，我的生命簡直就是一場大悲劇。那段時間我在 FB 網誌上寫了一連串悲劇主義的文章，有 follow 我 FB 的人可能還記得那幾篇，這幾篇我好像是在寫別人的悲劇，但其實每一篇我都是在寫我自己生命的悲劇，我的生命就是一場悲劇。那段期間我讀了一些跟叔本華有關的小說，叔本華也是很厭世的哲學家，他非常的討厭人類，他稱人類為「兩足動物」，他覺得這個世界上根本沒有人可以理解他生命的悲劇，他生命中最大的悲劇就是生在這個世界上。

那段時間我活下去的動力就是覺得，我絕對不能就這樣默默無聞的死去，這樣傷心的只有我的家人和愛我的人，我要活下去，我要成為偉大的思想家，我要在我的書中寫盡這個世界待我如何不公，我要很多讀者來看我的書，研究我生命的悲劇。我絕對不能就這樣死去，我要讓這個世界知道它讓我多痛苦！

至於上帝，我則不知道還能對祂說什麼，就是祂允許這悲劇發生在我身上的，我還能怎麼樣？祂是我生命的導演，祂要我演一個悲劇角色我還能怎麼辦？反正祂已經救了我，等到永生時我見到祂我要……算了，這人生又苦又短，我已經不想再跟上帝抱怨什麼了。

我還記得去年 4 月到 5 月一整個月的時間，我幾乎沒去上什麼課，我這樣活了一個月就覺得太痛苦了，難道我只能靠恨意活下去嗎？5 月中的一次光鹽聚會，聖靈讓我的態度改變了。還記得那一次大聚會之前的敬拜唱的

是〈我要一心稱謝祢〉，當這旋律和歌詞進到我的腦海中時，就讓我想到了很多畫面。

我在想，到底是什麼樣的信心會讓人在遭遇苦難時仍對上帝說：「我要一心稱謝祢，我不看我的苦難，我只要一心稱謝祢。」當我這樣想時，我就看到了約伯在曠野當中，他的家產沒了、兒女也都死了、身上還長滿了爛瘡，他坐在爐灰中，用瓦片刮著自己身上的爛瘡。當他面對這樣的苦難時，他的妻子對他說：「你去詛咒耶和華，死掉算了！這樣活著還有什麼意義？」但約伯安靜了一陣子，竟然跪在地上，張開他的雙手說：「賞賜的是耶和華，收取的也是耶和華，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伯 1:21）我很好奇這到底是怎麼樣的信心，無論遇到什麼樣的事情仍然說：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

這讓我想到《約伯記》中有一句話，《約伯記》13章15節直接翻譯過來就是：「祂雖然殺我，我仍要信靠祂，並且在祂面前，堅持我所行的路。」主耶和華啊！祢雖然殺我，我仍要信靠祢；祢雖然把我造成同志，我仍要信靠祢；祢雖讓我的生命成為悲劇，我仍要信靠祢；祢雖然這樣對待我，我仍要信靠祢。因祢是我唯一的盼望，主啊！我此生已經沒有指望了，教會厭棄我，這個世界不接納我，主啊！除了祢以外，我沒有指望了。

現在，請大家跟我一起唱這首〈我要一心稱謝祢〉。

## 〈我要一心稱謝祢〉

詞：游智婷／曲：曾祥怡

我要一心稱謝祢，在諸神面前歌頌祢，  
我要向祢的聖殿下拜，為祢慈愛和誠實稱讚祢名。

我要歌頌耶和華作為，因祢慈愛永遠長存。  
我雖行在困苦患難中，祢應許必將我救活。  
我要歌頌耶和華作為，因祢的名大有榮耀。  
我呼求時祢必應允我，鼓勵我，使我心裡有能力。

祢必成全關乎我的事，祢必不離棄你手所創造的。

## 身份上的掙扎

在那次聚會之後，我決定要在信仰中面對這個人生的難題，把這個性傾向的掙扎交給耶穌。我的家人從我國三以來，就都知道我的性傾向，也很接納我，我很感謝我的家人，但我知道該是時候我應該要在我的信仰中來面對這件事情。我決定跟我高中團契的輔導心泰哥、也是我的屬靈父親出櫃，正是他帶我在高中期間信主的。我還記得那天是在去年 5 月中的時候，早上我還跟皓平去貓空心靈之旅，那天下午，我就和心泰哥約在政大，為什麼不約在公館、校園書房或台大？因為我不想要碰到任何我認識的人，我向我的屬靈父親出櫃，坦承這件事從我高中信主以來就一直糾纏著我，如今我願意把我的性傾向交在耶穌的面前，求主教導我應該要怎麼活。

在跟心泰哥說的時候，我一直都是頭低低的，不敢看他的表情，原本我以為我會哭出來，但是沒有，我只不過講了一大串的抱怨，我怎樣討厭這個

世界、我怎麼樣掙扎與受傷、教會和團契根本就不懂我、但最後我還是看到我需要上帝、我需要把這件事交在上帝的手中。心泰哥聽了之後擁抱我，告訴我校園其實有一個團體是在牧養校園背景的同志基督徒，叫作彩虹團契

（註：此為匿名），心泰哥邀請我可以去跟一群有同樣掙扎的基督徒一起在信仰中面對這件事，而不只是自己一個人面對。

一開始我很掙扎，校園背景的同志基督徒，那不是很有可能遇到認識的人嗎？但後來發覺我實在無法自己面對這件事，所以還是加入了彩虹團契。我剛踏進彩虹團契時，倒吸了一口氣，果然有認識的人，而且我不敢相信這麼多教會和團契中都有同志基督徒、都有跟我相似經驗的人。彩虹中有男有女，有北區、中區、甚至有從南部上來的，幾乎每個學校團契、每個教會、每一屆畢業生團契多多少少都有人是同志基督徒，甚至彩虹團契中也有其他光鹽的人，台大團契中其實有滿多同志的，只不過我們都隱藏起來，不敢告訴團契的人我們的情況，你們在大聲討論同志議題時也好像光鹽中不可能有同志一樣，其實你們的教會中、你們的團契中、你們的畢契中，都有同志基督徒。**同志一直都在教會中，只不過教會掩面不看我們而已。**

在進到彩虹團契之後也發覺同志其實有百百種，幾乎每一個同志的經驗都跟別人不同，「同志」或「酷兒」其實只是性少數的統稱，我們中間其實是有很多不同的性傾向的，我想這就是為什麼同運的標誌是六色彩虹旗，因為其實我們不是單一個顏色，是有很多種顏色在其中的。就像是我認定自己大概是雙性戀者，這就跟普遍對於同志的想像很不一樣，我可以跟別人侃侃而談我大概喜歡哪一類型的女生，所以我身邊幾乎沒有人會懷疑我是同志，但其實是因為人們缺乏想像力，我只不過沒有說我也會喜歡男生罷了。

當然，我們當中也有弟兄是從來沒有喜歡過女生的，那可能就會被稱做純同志；也有人不願意定義自己是哪一種性傾向，因為她會覺得自己並不一定會喜歡上哪個性別，她只知道是她在這段期間會喜歡這個人，在後來也會喜歡這個人，她覺得她喜歡的是個別的人、而不是哪一種性別；甚至在我們

當中也有人認定自己是無性戀者，他討厭做愛、接吻和任何的性接觸，他只要有跟人的親密關係和肢體擁抱，不想要做愛。甚至我有遇過最令我驚訝的是，在我們中間有人他知道怎麼自慰，但他從來都沒有自慰過也從來沒有看過 A 片，他覺得他的人生中根本就不需要性啊，像這樣的人我也會把他歸類為無性戀者。現在我想請問在場的弟兄，你們有誰是從來沒有看過 A 片也從來沒有自慰過的？我想我就不作民意調查了。我不是要告訴大家同志都很聖潔，我想要說的是「同志跟你想像中的很不一樣」，請不要把固定的模式套在同志的身上，**同志是性少數族群的一個統稱，每個同志他都有他自己個別的經驗。**不能因為你有認識一位同志朋友就把他所講的當作所有同志的經驗，同樣的，我今天雖然是以一位同志的身份在作見證，但我的經驗也不能代表所有的同志基督徒的經驗，這點是希望大家謹記的。

雖然在去年 5 月我進到了彩虹團契，但其實我仍然有點在逃避我的同志身份，尤其覺得這件事情絕對不能讓教會和團契的人知道，我都已經計畫好了，因為我被呼召要作一位傳道人、或者要做神學教育，如果我公開我的同志身份的話，對我未來的服事想必會有很大的影響，有哪個神學院願意收同志基督徒當神學生？有哪個教會願意聘同志基督徒作牧師？所以我想說我要隱藏自己的身份，把自己當作一個純異性戀、結婚、組成家庭，等到我 65 歲退休時再來辦一個福音佈道會，在那個佈道會上再出櫃好了。這個想法一直讓我感到有點良心不安，我假裝自己是一位純異性戀來作牧者，我也擁有自己所想要的婚姻和家庭，但我這樣對得起其他在掙扎中的同志基督徒嗎？雖然有點良心過意不去，但沒有什麼理由讓我想要出櫃，這根本是自找麻煩。直到去年 6 月美國的一個同志酒吧發生了槍擊案，在看到這篇新聞報導時，我開始改變了我的態度。所以我想向大家唸去年 6 月 15 號所寫的日記：

## 奧蘭多血案

2016.06.15 (三)

6月12日，美國佛羅里達州奧蘭多市發生美國有史以來最嚴重的槍擊案，一名槍手進到同志酒吧「Pulse」掃射，導致50死、53傷，他當場就被警方擊斃。第一時間，人們得知槍手馬蒂恩是一位美籍阿富汗裔的穆斯林，就把它判定這又是一場恐怖攻擊，而非簡單的槍擊案。槍手的父親也表示他兒子平常就很討厭同志，但後來警方進一步調查發現馬蒂恩不僅是Pulse夜店的常客，還是同志交友網站的會員。他自己就是個同志。

所以有篇文章就說，這起事件恐怕不是簡單用恐怖攻擊就可以了解的，（他自己就是個同志）這可能是最關鍵的身份，補充了馬蒂恩過去的一切奇怪舉止：為什麼無法擁有和睦的異性戀婚姻、為什麼急著想成為執法人員、為什麼選擇了同志夜店作為犯案地點。**若這些報導證據全部屬實，那麼馬蒂恩想殺死的，是自己的認同。他想殺死的，是被男性吸引的自己。他想殺死的，是不被父親承認的自己。**

這則新聞令我省思的是，一位同志有可能成為最激烈的恐同者，因為這個身份跟著他，如影隨形，以致於使得他要用最激烈的手段來排拒自己的傾向。而一旦一個人連自己的身份都可以否認，那他必定會否認所有的人性，這種歧視、仇恨才是最可怕、最根深柢固的。

那我呢？

我是否也曾經是這樣自我排斥，藉著否定自己的身份來確認自己的信仰？

我突然感受到，任何得以長久的壓迫都必然包含當事人的自我壓迫，不論是種族歧視、性別歧視、同志歧視，受壓迫者的自我歧視才會讓這種歧視得以堅固。

或許這樣的反思可以讓我釐清一些事情，過去我所受的屈辱並不是因為

這個信仰不容許我的存在，而是同志基督徒的自我壓迫。在基督信仰中，有誰是生來就該擔負不平等的？有誰是生來就不潔的？有誰是生來就罪比較重的？但同志基督徒生來就覺得信仰必須要自我否定這種傾向，而表現出最嚴重的恐同現象——自我排斥。

在同志基督徒的成長歷程中，這種透過信仰的自我否定導致一種悲情的論調，幾乎每一個同志基督徒的信仰歷程都是用「流乾眼淚」來形容。但是為什麼要這麼悲情？外人所施的壓力也不至於此啊？而這種悲劇色彩正是因為出於自我的壓迫和強烈的自我否定，以至於信仰中的「患難生忍耐」都失效了。

為什麼一般的同志運動都是從「自豪」開始，像是設立「同性戀自豪日」、「同志自豪大遊行」之類的活動。因為這確立了一開始面對壓力的態度，一個已經認同自己身份的人，縱使遇到外界的壓力，也不會立刻就哭哭啼啼、覺得自己受委屈。

世界就是從「自我肯定」開始確立自我身份的認同，但這不是基督信仰的態度，而是一種人本主義的態度，所以很多自由派的同志神學常常會建立在和世俗同樣的論述上是一件危險的事。基督徒的自我身份認同是來自於上帝，這是十分關鍵的因素，天主教傳統認為性是不潔的，能不碰就不碰，但基督新教宣告「性是上帝的恩典」，於是就不再排斥婚姻與性；因此若同志基督徒認為「同志是不潔的」，那無論如何都無法逃出這種自我否定，必定是要認為「同性戀是上帝的恩典」才能認定自己的價值是從上帝來的，而且不再隨便就受到外界壓力所干擾。

我想很多時候我們會爭論的是「同性戀是不是自然」這個問題，但基督信仰中的「恩典觀」得以使我們從不同角度來看待這件事情，例如一位身障者他知道自己現在的狀況並非「受造的本然」，但仍然是「恩典」；所以同志的身份即使不是「上帝當初創造的本然」，但我們仍舊可以大聲宣告這是一個「恩典」。只要是出於上帝的恩典，雖然受苦、殉道，也不會動搖，最可怕的反而是自己否定這個身份在信仰上有任何意義，這樣的結果不是自我

否定就是離開信仰。

因此建立一個福音派立場出發的「同志神學／酷兒神學」是同志基督徒的一個責任，同志要為自己的族群在信仰中找到一個定位，要是我們不做這件事，話語權就會被自由派或世俗同志運動所搶走，我們就會又被放在信仰和同志身份中自我拉扯，回歸那個沒有建設性的悲情論調中。

如果同志基督徒是上帝賜與我的一個身份，也是上帝賦予我的恩典與責任，那我就沒有理由去逃避這個身份，也沒有理由去隱藏這個身份。如果我們自己都還停在自憐的悲情論調中，有誰可以去牧養更大的同志群族？如果這是上帝所交付與我們的一個使命，縱使受苦也應當去走那十字架的道路。

**我為什麼是個同志？耶穌回答說：「也不是這人犯了罪，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是要在他身上顯出 神的作為來。」（約 9:3）**

---

在奧蘭多事件之後，我就真正接納了我的這個身份是上帝所賜與我的特別恩典，我也知道我被賦予這樣的使命要去牧養更大的同志族群。我體悟到耶穌基督不是為了一個身為異性戀的張辰瑋而死，祂是為了一個身為同志的張辰瑋而死，**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也承擔了我的性傾向，耶穌比我自己還要更接納我，耶穌比我自己還要更愛我，甚至為了這樣的我而死。**我不願再否認我的身份了，因為我知道沒有任何事物能使我與 神的愛隔絕，無論是自卑、痛苦、性傾向都不能叫我與 神的愛隔絕，因這愛是在基督耶穌裡成全的。

所以我想和大家分享第二首詩歌〈耶穌愛你〉，當我在去年 6 月最低潮時，我不斷重複地聽著這首歌，當我的思緒纏成一團時，這首歌不斷的提醒我：「主耶穌愛我，主耶穌愛我，因有聖經告訴我。」

〈耶穌愛你 Jesus loves me〉

詞／曲：林良真

這世界，有個千年不變道理

那就是，耶穌愛你。

在世上，沒有任何的逼迫患難，

能使我們與神的愛隔絕。

你是否願意同作神的兒女，

一生讓耶穌愛你？

在世上，沒有任何的困苦愁煩，

能使我們與神的愛隔絕。

主耶穌愛我，主耶穌愛我，有聖經告訴我。

Yes! Jesus loves me. Yes! Jesus loves me.

The Bible tells me so.

## 真正的接納

我在前面講到，真正的和睦不是假裝衝突不存在，而是願意接納真實的彼此，很多人以為這所謂的接納代表對方的立場必須和自己都一致才叫作接納，但在此我想分享在我身上所經歷到的接納故事。

在我國三的時候，我第一次喜歡上班上的男同學，因此我感到很苦悶，把心情寫在了日記上，而我媽媽有次偷看我日記就發現了這件事。有天半夜，媽媽在其他人睡了之後找我聊到了很晚，問我是不是喜歡班上的某某同學，我不知道該說什麼，只有默默地點點頭。她先是跟我分享了以前沒有結果的戀情，安慰我這些事很快就會過去，無須為此傷心；接著她說她聽過一些同志在社會當中飽受歧視的故事，但我說我還不確定自己的狀況，說不定我是雙性戀，男女都有可能喜歡的，所以她希望我還有可能的話可以和女生結婚，過一個「正常」的人生。不過，她最後加上了一句但書：「如果你

有一天發現你真的已經不可能喜歡女生了，不要害怕跟家裡說，雖然我們可能需要一些時間適應，但我希望你知道，爸爸媽媽是永遠最支持你的。」

當我在準備這篇稿子時，我想起媽媽告訴我的這句話，我就會眼中含著淚水。雖然媽媽到現在仍然三不五時問我有沒有喜歡的女生，希望我早點找到女朋友可以過一個「正常」的人生，但**我知道他們對我的愛會大過我們之間想法的差異，我經歷到，這才是真正的「接納」。**

去年6月，潘岩找我說要不要去同光教會看看，那是全台灣目前為止唯一公開為同志婚姻祝福的教會，他那個時候還不知道我是同志，因為他的母會是台北真理堂，就是比較.....嗯，在意婚姻與家庭價值的教會。他很想到光譜另一端的教會看看，所以我們就跑到了同光教會聚會了一次，原本潘岩還想參加同光教會的青少契看看，我想說這個人到底是多想認識同志啊？但後來他太忙就不了了之了。

那一次聚會結束後，我們就在討論一個問題，上帝到底站在真理堂那邊還是站在同光教會那邊？這兩個教會都說自己在敬拜上帝，也都認為上帝站在自己這一方，那上帝到底站在哪一方呢？

那個時候我講了一個二戰時的故事。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前，德國95%的教會都支持納粹的政權和政策，甚至公開為納粹祝福，但當時也有反對納粹的5%地下教會，著名的神學家潘霍華也是其中的一份子，他就是為了要刺殺希特勒而殉道。所以在當時有95%的教會支持納粹，而有5%的教會想要推翻納粹、甚至發動暗殺，請問上帝是站在哪一邊呢？我想很多人會說，上帝當然是站在潘霍華這一邊啊！那是因為納粹後來戰敗了，所以我們理所當然的認為反納粹是當時教會應該要做的事。

但我們有沒有想過，在戰爭的時候地下教會要躲藏納粹的追捕，根本就不可能公開牧養，那在二戰將近十年的過程中，德國人的靈魂是由誰來牧養的？是由那95%跟納粹妥協的教會。而且在戰後是誰來重建教會，是那95%跟納粹妥協的教會和那5%的地下教會一起合作重建德國教會的，那5%的地

下教會不可能只靠自己重建德國。所以上帝到底是站在哪一邊？我的想法是，只要有人的地方就需要耶穌，只要需要耶穌的地方就需要教會。所以照理講教會中有很多不同的立場是理所當然的事情，我們需要反抗納粹的地下教會，因為反抗納粹的人需要被牧養；我們也需要跟納粹妥協的教會，因為在納粹統治下人們也需要被牧養；我們需要祝福同婚的教會，因為這樣的同志族群需要被牧養；我們也需要反同的教會，因為護家盟也需要被牧養。當然，我不是說教會無須為自己的立場負責，好像教會做什麼都可以，所有的教會都需要為自己的立場向上帝負責，在戰後那 95% 妥協的教會需要向那 5% 的反抗教會懺悔，說：「謝謝你們在我們失去良心時作德國的良心。」

**雖然教會需要為自己的良心向上帝負責，但我們看到上帝似乎超越這單純對立的立場，而是看到需要牧養的羊群。**我和潘岩最後得出的結論是，雖然真理堂和同光教會都可能都不完美的地方，每間教會都需要不斷向上帝歸正自己，但是他們至終都是教會，所以都是基督的身體，既然都是基督的身體，我們就同時為著真理堂禱告也為同光教會禱告。

這也是許多人在問我教會對於同志議題的立場時我首先會回答的，我覺得最重要的是「**因祂是我們的和睦，祂已經在十字架上泯滅了我們雙方的冤仇**」，那教會是否站對立場我倒覺得是相對次要的事情了。我覺得對教會而言最重要的不是到底要站什麼立場，而是我們要怎麼樣活出這個和平的福音，為了這和平的福音耶穌基督降世、受死、復活，為要成為在我們中間的和睦，但教會竟然因著一個議題就分裂成這樣，彼此仇恨成這樣，我們多麼羞恥啊！

我今天在這裡講我自己的故事，我希望教會能夠開始學習如何接納同志，也開始學習如何接納立場不同的彼此。

首先，在接納同志的方面，我期望我們作為一個信仰中的群體，能夠一起跟同志分擔他們的痛苦，就像是我的家人分擔我的痛苦一樣，我的家人雖然沒有和我一樣的經驗，但如果有對同志不好的言論，我的家人聽到也會感到痛苦，因為他們幫我背了這十字架，跟我一起分擔這個痛苦。我也感謝潘

岩作為團契主席，在我準備這次分享的這段期間為我分擔了很多十字架，當我看見他身為真理堂的會友卻願意到光譜的另一端去聽另一群人的聲音，我就知道他願意幫同志族群背十字架。在我跟他出櫃之後，他為我分擔了痛苦與異象，從安排我跟逸宏哥討論、在策劃會上討論、到最後能夠站在這裡分享，我哭過很多次、也跟他抱怨過非常多次、也常常在跟他講這過程中我多生氣、我多傷心、我多害怕，他也承諾替我禱告。其實我知道，他對於同志族群的支持其實讓他在自己的教會中承受很大的壓力，他不是同志，但竟然也為我承擔了同志的痛苦。

我很多時候也為我的家人和很多跟我一起承擔這十字架的人感到心碎，你們明明不是同志，原本跟同志一點關係都沒有，但你們竟然願意分擔我身為同志的痛苦，跟我一起背這個十字架。這讓我想到了耶穌，我們跟耶穌有什麼關係，祂為什麼要管我們，祂在天上反正就讓我們在地上的罪人自生自滅就好了，但耶穌基督竟然親自前來分擔我們身為罪人的痛苦，祂明明沒有罪，卻還要承擔身為罪人的痛苦，為此被釘在十字架上。耶穌粉碎自己的肉身，使我們得以與神和好，也得以與彼此和好，祂自己被釘在十字架上，滅絕了仇恨、使我們在基督裡成為和睦。

所以我也邀請台大團契的各位，能夠效法耶穌基督，跟我一起背這個性傾向的十字架，你們是我的信仰群體，我期望我的信仰群體能夠分擔我的痛苦。**同志不應該成為受害者，教會不應該成為加害者，當教會願意跟同志站在一起，跟他們一起背十字架時，那我們之間就不分彼此了。**我們都因著耶穌基督的十字架拆毀了仇恨的牆，成就真正的和睦。當教會真正的接納了同志，教會才是真正的理解耶穌基督犧牲的愛。

所以第一點我在講的是教會如何接納同志，第二點我要講的是教會如何接納立場不同的彼此。在場的弟兄姐妹，你可能過往很為同志打抱不平，我很謝謝你為同志發聲，但如果你因此跟某些教會劃清關係，或因此跟教會的長輩決裂，那我想這不是主所樂見的。

或許你會說，很多基督徒根本就不理性的恐同，他們根本不可理喻，根本無法跟他們溝通。的確，看到很多很可怕的言論，我會覺得我根本沒辦法愛這樣的基督徒。但我在之前講過了，真正的愛不是粉飾太平，真正的愛是經過痛苦的果實，這種愛是我雖然很討厭你的言論和你的為人，但為著基督的緣故，我堅持要愛你，堅持要把你看作基督裡的一份子，縱使你刺傷了我，我仍然要擁抱你，耶穌基督正是這樣愛著我們，祂為著嘲笑祂的人釘十字架。因祂是我們的和睦，當耶穌基督臨到我們的生命中時，我們就無法再只去愛那些讓我們感覺很好的人，我們要愛我們的仇敵，當有人打我們的左臉時，我們就要把右臉轉過去也給他打。

當我們在基督裡堅持這神聖的愛，這神聖的愛不可能被立場不同和仇恨言論所打倒，那我們才真正成就了在基督裡的和睦，我們不再粉飾太平，我們坦承我們的感受，我們坦承我們很討厭他們，但我們仍堅持去愛著他們。

所以我期望各位弟兄姐妹可以為著反同的教會禱告，甚至為著護家盟禱告，求主憐憫他們；我們也應該為著贊成同志的教會禱告，求主護佑他們；我們也應該為著那些仍然在遲疑的教會禱告，求主使他們能有智慧的來堅持真理並接納同志。就像那個時候我跟潘岩所得到的結論，我們應該為著光譜兩端的教會還有整個光譜中的教會來禱告，因為只要是教會就是基督的身體，主不希望祂的身體少了任何一塊，所以我們要學習如何接納立場不同的教會，用基督的愛堅定的去愛他們，並常常為他們禱告。

## 亞西西的聖方濟各

最後，我想要跟大家分享一位天主教聖人的故事，這位亞西西的聖方濟各是 12 世紀晚期到 13 世紀初期的一位義大利的修士，也是現在教宗方濟各所使用的聖號。聖方濟各原本是個富家子弟，後來拋棄了所有的財產自願過貧窮生活，並創立了方濟會。有一次聖方濟各在亞西西城附近的聖達勉堂祈禱時，他彷彿聽見基督的聖像對他說：「方濟各，方濟各，重修我的殿宇

吧！你看，它快要傾倒了。」聖方濟各聽到之後就按照字面意思修復了這座教堂，但後來他意識到**主耶穌是要他改革當時已經腐敗的羅馬天主教會，不只是修復一間教會、而是整個教會**，所以他成立了方濟會想辦法來修復教會——主的聖殿。

聖方濟各另外一個受人稱頌的事蹟是，他在年輕時曾經參加過十字軍東征，但後來他意識到這不是基督徒該做的事情，於是後來他跟一些方濟會的修士就隻身跑到埃及蘇丹的前面去傳福音，當時十字軍正在跟穆斯林作戰，而且當時伊斯蘭國家的法律中只要向穆斯林傳教就會被判死刑，聖方濟各竟然蠢到自己跑去埃及的宮廷中送死。埃及的蘇丹覺得這個人有點笨得太可憐了，所以後來沒有殺他，就把他趕出王宮了。

當世人都選擇用十字軍、武器來對付穆斯林時，聖方濟各選擇用愛與福音、甚至自我犧牲的方式來面對穆斯林；願我們也都能有聖方濟各的心志，當人們用仇恨彼此攻擊時，我們要用和平的福音來愛他們、來擁抱他們。當主說：「方濟各，方濟各，重修我的殿宇吧！你看，它快要傾倒了。」我們當中誰是 21 世紀的聖方濟各呢？我們當中誰是台灣的聖方濟各呢？我們的教會受了很多傷，許多新仇舊恨把教會撕裂，東方教會與西方教會的分歧、天主教與基督新教的分歧、國語教會與台語教會的分歧、福音派教會與靈恩派教會的分歧、保守派教會與開放派教會的分歧、反同教會與支持同志教會的分歧，看啊！教會已經傷痕累累了，主的殿宇已經殘破不堪了，我們當中的方濟各到底在哪裡呢？

我和台大團契的策劃團隊在規畫這次的分享時，心中有一個小小的異象，我們期望可以在各位的心中種下一顆希望的種子，願我們未來都能成為這個世代的聖方濟各。我們知道在三十年後，我們會分散在各個教會中，變成台灣各教會的牧師、執事、長老，你覺得我們會讓三十年後的台灣教會更加合一、還是更加分裂？**我為著主的緣故懇求你們，獻身給主，作這個世代的聖方濟各，當三十年後我們分散在各個教會中時，願我們使得教會能夠更**

加接納同志，也願我們讓彼此不同的教會能夠更加合一。因祂是我們的和睦，在基督裡各種神學、政治、語言、傳統、禮儀、立場的不同都不應該使我們分開，因這和睦是在基督耶穌裡成就的，讓我們一起來禱告：

今天，我也邀請了彩虹的弟兄姐妹就坐在你們中間，正如同我們平時就

主耶穌基督：

懇求祢可以幫助我們，沒有祢，我們不知道該怎麼愛人，但祢為了我們的緣故，使自己的肉身被釘在十字架上，使得我們得以與神和好，也得以與彼此和好。主啊！因祢是我們的和睦，求祢教導我們如何在教會中接納同志，如何去愛與我們生命經驗不同的人；主啊！因祢是我們的和睦，求祢教導我們該如何接納與我們立場不同的教會與基督徒；主啊！我們為著反同的教會向祢禱告，求祢幫助他們能夠使用祢愛的方式來堅持立場；主啊！我們也為著贊成同志的教會來禱告，求祢教導他們如何能在祢的真理中牧養同志；主啊！我們也為著還不知道該怎麼辦的教會和我們自己來禱告，求祢在教會如何接納同志這件事情上賜給我們智慧，求祢憐憫祢的教會，使我們所行的能合乎祢的心意。

主啊！因祢是我們的和睦，求祢差遣我們成為祢的和平之子，能夠成為這個世代的聖方濟各，為著教會的和睦來努力；主啊！因祢是我們的和睦，求祢教導我們如何在教會和團契中不再粉飾太平，而能在彼此坦承中成就真正的和睦；主啊！因祢是我們的和睦，求祢教導我們要如何向世人傳揚這和平的福音，也求祢讓我們可以活出這和平的福音，讓世人看見我們，就知道我們是屬祢的。主啊！因祢是我們的和睦，求祢憐憫祢的普世教會，求祢使祢的眾教會在愛裡可以饒恕彼此，求祢使普世大公教會在裡的聖靈裡合一。

求祢的聖靈可以幫助我們，願一切的榮耀都歸給祢，因祢是我們的和睦。

孩子禱告是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求 阿們

在你們中間跟你們一起聚會，跟你們一起團契，聽著你們評論著同志，但我們卻不敢讓你們看到。今天，我想邀請我彩虹的弟兄姐妹們能從座位上站起來，一起到台前來，和大家分享亞西西的聖方濟各最有名的一篇禱告——〈聖法蘭西斯禱文〉，請大家用禱告的心跟我一起唱這首詩歌。

### 〈聖法蘭西斯禱文〉

詞：亞西西的聖方濟各／曲：Sebastian Temple

使我作你和平之子，在憎恨之處播下你的愛，  
在傷痕之處播下你寬恕，在懷疑之處播下信心。

使我作你和平之子，在絕望之處播下你盼望，  
在幽暗之處播下你光明，在憂愁之處播下喜樂。

哦主啊！使我少為自己求，  
少求受安慰但求安慰人，少求被瞭解但求瞭解人，  
少求愛但求全心付出愛。

使我作你和平之子，在赦免時我們便蒙赦免，  
在捨去時我們便有所得，迎接死亡時我們便進入永生。🌍



出櫃分享聚會的酷卡  
(設計者：Samuel Huang)

【評論與回應】

# 神啊，祢在哪兒？

## ——《台北大空襲》音樂劇的反思

毛毛

流浪中的基督徒

※關鍵字：基督教、信仰、苦難、戰爭

最近世界不同地方又在引發不同衝突、甚至戰爭，讓我又再次想起《台北大空襲》這齣很具歷史意義的音樂劇。<sup>1</sup>

《台北大空襲》的背景是第二次世界大戰時期，1945年5月31日由美軍對當時還是日本領地的台灣發動轟炸行動。在轟炸前，盟軍曾先投下傳單警告台灣人，但透過音樂劇的呈現，我們還是可以了解到，當初就算有了提前的告知，還是造成了不少的人命傷亡。

看著舞台上發生的一切，慢慢就會代入其中。開始回想起俄烏戰爭中的轟炸行動、或者是近期的泰柬衝突，想到自己如果置身當中，我會做些什麼行動。剛好舞台上出現過那一幕幕的反抗、那一幕幕戰爭的殘酷，諷刺地對應著現今我們所處的空間。戰爭、爭取自由、為不公義發聲，世界從未停止過。

---

<sup>1</sup> 《台北大空襲》為迷走工作坊策劃的多媒體遊戲，旨在紀念1945年的歷史事件。2017年，迷走工作坊首先以桌遊形式推出，並成功募資六百萬元，創下台灣桌遊募資紀錄。2018年再推出姐妹作《高雄大空襲》。2023年，該作與方兔工作室及星宇互動娛樂合作，改編為動作冒險類電子遊戲於Steam平台發行；同年亦與三點水製藝文化合作，改編為音樂劇登台演出。

但最讓我動容的卻是劇中的人，他們在轟炸的時候聚集在教堂裡，一直詢問神父：「神在哪？祂為什麼要允許這些發生？」當世界一直在發生戰事、饑荒、甚至各種不公義時，我都很想問一句：「神啊，祢在哪兒？」面對苦難問題教會的教導一直以來都讓我很不舒服。



台北大空襲音樂劇謝幕  
(2025.04.05 拍攝於高雄衛武營)

記得小時候，學習苦難這個題目時，教會都很喜歡引用《約伯記》。教導時，都覺得約伯就算經歷了苦難痛楚，但他的心還是堅定地相信神。但是我卻一直很疑惑，苦難是神所允許給予的，就算是一個神看為義人的人，祂還是要讓他受苦受試驗？而教會偏偏還教我們要用喜悅的心去面對苦難，為什麼我不能去質問神？為什麼我不能對神有疑問？偏偏到了現在，在我的信

仰中，苦難這個議題始終無法得到一個答案。

如果苦難是以罪來看，那罪是不是就代表人性之惡？看到那些戰爭、那些為不公義、那些因為人性而產生的衝突，這些所造成的後果，那種無力感真的連祈禱的力量也很容易失去。

而《台北大空襲》中的神父回應人們時更是讓我感慨，他說：「就算沒有信仰，還是可以祈禱」，這句話我曾經也聽過好幾次。但我卻想了想，真的沒了信仰，我為什麼要祈禱？我如果祈禱，又是向誰？

後來我卻慢慢的了解到，也許我還是沒有辦法去解決那些戰爭的苦，但是我卻意識到身為一個基督徒應該做的是什麼。也許我無法改變這個世界，但我卻可以幫助那些在我身邊的人。慢慢的我重新認識我的信仰，原來耶穌作為基督徒的榜樣，我到底如何跟從他？為那些不公義的事情發聲、不要漠視社會上的任何議題（包括政治）。也許教會都說要政教分離，但是那是針對教會，卻不是教徒，**身為這世界上的一份子，我們所信仰的神，從來都不是叫我們遠離這個世界。**因為祂讓耶穌降身為人，來到這個世界上。苦難這個議題，耶穌也經歷過，而偏偏一些基督徒卻可能因為出生的身份或地方相較其他人優渥，而無法學習去同理其他人；也讓我想到劇中有些人一開始對於戰爭無感，眼中依然一副歌舞昇平的樣子，實在難以理解真的有人會如此無感嗎？

同理，若是為勢所逼，又是否就可以成為為惡的藉口？人的道德就這麼廉價？是非對錯，真的永遠比不上利益？如果一個人有他的信仰，而他的心中那個信仰是希望他能把人性的善發揮到最大，是不是就算利益放在他的面前，他也會願意放棄一切，跟隨心中所信仰的？但偏偏當我看到這些問題發生時，大部份的人、甚至是牧者，都會放棄他的信仰，跟隨自己的慾望去選擇。但**我所信仰的告訴我，也許今天你的慾望戰勝了你的信仰，但是我卻不再問「神啊，祢在哪？」了，現在我堅持我信的，為我的信仰做見證，然後靜靜地看著那些為惡的人、等著那些報應臨到他們。**

因為我始終盼著終有一天，也許天真、還帶點浪漫，全世界的極權政府能夠都滅亡，不再有人生來受壓迫、不再有無辜的人成為戰爭的犧牲品，甚至為了自由再付出性命作代價。🌍



台北大空襲桌遊募資照

(圖片來源：嘖嘖募資平台)<sup>2</sup>

---

<sup>2</sup> <https://www.zeczec.com/projects/taipei1945?srsltid=AfmBOor4mrcDH3wpOj74SXO7YcNZ34wr9gcIYKqpCa2BJGiaSxdQJta9>

【公告與剪影】

# 後現代是「對宏大敘事存疑」

## ——野橄欖神學社與後現代神學（三）

金子煥

台灣神學研究學院神學研究道學碩士 | 野橄欖神學社召集人兼社長

※關鍵字：後現代神學、李歐塔、宏大敘事、《地。-關於地球的運動-》

### 為什麼我們會被《地。》所感動？

你還記得第一次聽到「地動說」的故事嗎？不是科學課本裡那種冷冰冰的事實陳述，而是那些在中世紀冒著生命危險傳遞真理的人。他們沒有網路、沒有推特，但有的是對真理的執著與渴望。

《地。-關於地球的運動-》（チ。-地球の運動について-）是魚豐於2020年所創作的漫畫，故事講述中世紀的人如何從相信天動說轉移成相信地動說的故事。它的張力來自於，一群人如何在壓迫之下選擇傳遞他們認為真實的知識。這不只是科學史，也是信念史。這種敘事容易被讀成一個「人類不斷從蒙昧走向理性的勝利史」，但這部漫畫不是一個科普或史普漫畫，它在描述的是一群人為了尋求真理，甚至願意犧牲自己的生命，也要讓地動說的研究傳承下去。這也是我們將要探討的「宏大敘事」雛形。

從表面看，《地。》是在描寫一群人如何掙脫前現代的無知與宗教壓制，朝向「現代科學理性」的黎明，一種關於進步、啟蒙、真理最終勝利的

故事。然而，這部作品的敘事方式與核心張力卻意外地貼近李歐塔的后現代精神。

在這部漫畫中，地動說並不是掌握權力者的話語，而是一群邊緣人、一群會被綁在火刑柱上燒死的人，在小心翼翼地傳遞他們相信的東西。

《地。》不是一個壓迫性的真理體系，而是一個被壓迫者的抵抗故事。

因此，這部作品所描繪的，並不是科學實證多麼厲害，或是中世紀的人多麼愚蠢，而是一種對主流敘事的抗議、一種小敘事的忠誠。這些相信地動說的人，他們尋求真理，甚至願意以生命作為代價去護送它穿越黑夜。

這部漫畫的關鍵不在於證明地動說「比較正確」，而在於角色們願意為某種無法證明的信念冒險。這恰恰打破了我們對現代科學的刻板印象：真理不是計算出來的，而是在某個時刻被人用身體見證。我們的見證，是不是也要像這些科學家般，敢於活在風險與邊緣之中？



《地。-關於地球的運動-》第一集漫畫封面

(圖片來源：博客來網路書店)

《地。》所描繪的，不只是地動說的勝利，而是對一種宏大、壓迫性敘事的抵抗——不是抵抗真理，而是抵抗將真理武器化的過程。就像後現代神學提醒我們的，信仰的核心，不在於成為掌握終極答案的制度性知識，而是成為一個在風險與邊緣中仍願說出「我信」的人。

但是，當我們被這種故事感動的時候，有沒有想過：這種「勝利者的故事」本身，會不會也在塑造一種單一的真理框架，把其他不同的經驗排除在外？

### 何謂李歐塔的宏大敘事？

李歐塔用一句話，震動了二十世紀末的思想界：「對宏大敘事存疑。」許多人誤解李歐塔是在反對「只有一個故事版本」的狀態，但他真正針對的，其實是那些假裝自己超越一切故事、用故事以外的權威保證自己是普遍真理的敘事。這正是他所謂的「宏大敘事」，也就是那些自稱普遍、涵蓋所有人的理性或歷史故事——像啟蒙運動的「人類不斷進步」、科學的「終將揭開世界全部真相」，或是馬克思主義的「歷史必然走向無階級社會」。

「宏大敘事」通常有三個特徵：（一）宣稱自己的有效性是普世的，是對所有人成立的；（二）以理性或歷史進程為基礎，而非敘事本身的說服力；（三）排除與它不相符的經驗與觀點。李歐塔指出，所謂的「宏大敘事」並不只是單一故事，而是那些假裝自己凌駕於所有故事之上的敘事，它們往往訴諸敘事以外的權威，例如理性、科學進步或歷史必然，來保證自身的普遍有效性。他以人本主義與德國唯心主義為例，說明這些思想如何透過科學的新語言與新理論不斷重述自身，藉由講述起源與發展的故事（如《物種起源》）來鞏固自己的正當性。科學看似以理性和經驗為基礎，實際上也參與在語言遊戲之中，它的權威並非源於脫離神話的純粹客觀，而是建立在一種信念結構之上。理性本身便是建基於神話的，科學的自我正當化和擴

張，與任何神話的運作並無本質差異。對後現代而言，每一位科學家在某種意義上都是信徒，只是信奉的是科學這套宏大敘事。<sup>1</sup>

這些敘事最大的問題，在於它們不尋求內部信眾的認同，不透過故事與語言來說服人信服，而是訴諸一種外部的權威標準——例如「理性」、「證據」、「真理」本身——彷彿所有人都應該無條件地接受。這是一種以權力來掩飾敘事的本質。李歐塔稱之為「不再講故事的敘事」。

因此，我們或許可以將後現代主義理解為：對理性作為真理的唯一保證和傳遞的信心減低，加上對科學（特別是現代科學自負地宣稱對一切都有終極的理論）抱持深刻的懷疑。<sup>2</sup> 換句話說，敘事是帶有能力的，人們身受敘事感動，因此決定活在敘事中，使它成真，敘事本身就是權威。然而宏大敘事卻假裝、聲稱自己依靠理性、歷史必然、科學進步等普遍原則，因此優於其他敘事。比如說，科學知識自詡比敘事知識更強，它要求我們接受——比如說——宇宙大爆炸比其他「人類起源」的神話，但宇宙大爆炸其實同樣也建立在敘事之上。或者說，宇宙大爆炸也只是一個「假說」。因此後現代質疑，宏大敘事其實只是另一種語言遊戲，並不在所有遊戲之上。

**後現代主義不是在拒絕規模上或史詩式宣稱的意義上的大敘事，而是揭示所有的知識其實都根植於某種敘事或神話。**李歐塔想挑戰的，是這些敘事的「合法性問題」：後現代的批評不是針對宏大敘事，而是那些宏大敘事並不承認自己的神話基礎。<sup>3</sup> 換言之，它們（例如科學、理性、客觀）並不認為自己也只是敘事。我們可以問，我們憑什麼要接受——比如說——理性可以有普遍的自動合法性？用蘇明思的話來說：「因為理性只是眾多神話的其中一個，它本身也植根於敘事。」<sup>4</sup>

如果我們用李歐塔的眼光看《地。》，我們之所以會被這個故事說服、

---

<sup>1</sup> 史密斯（James K. A. Smith，又譯為蘇明思）著，《與後現代大師一同上教會》陳永財譯（基道，2007），頁 60-61。

<sup>2</sup> 史密斯，《與後現代大師一同上教會》，頁 55。

<sup>3</sup> 史密斯，《與後現代大師一同上教會》，頁 61-62。

<sup>4</sup> 史密斯，《與後現代大師一同上教會》，頁 63-64。

感動，是因為我們知道地動說是對的，還是因為這故事是用這些追尋真理者的生命和鮮血來撰寫的？

所以，如果所有知識都必須以某種敘事為依託，那麼我們還有什麼資格說「我的故事凌駕於你之上」？

## 基督教不是宏大敘事，但某些人把信仰活成宏大敘事

基督教其中一個對後現代主義的不信任，是因為我們將聖經講述由創造直到時間完結（及以後）的故事，理解為一種「宏大敘事」。在這些基督徒（或某些誤解基督教為宏大敘事的後現代主義者）的心中，必然認為後現代主義和基督教信仰一定是對立的。<sup>5</sup>

從神學角度看，基督教的核心是上帝作為他者對人類的呼召與介入——它本質上不是由人寫的進步史，也不需要外部的「普遍原則」來保證。因為聖經的敘事和基督教信仰並非以訴諸普遍、自明的理性，而是訴諸信心來支持自己的宣稱。<sup>6</sup>

然而，許多教會在實踐中，卻把信仰活成一個包裝精良的宏大敘事。有些人一方面反對用科學理性去摧毀某些神蹟奇事的描述，另一方面卻提出基督教信仰可以用理性支持，使用科學理性，想去「證明」上帝的存在、聖經故事的真實性（歷史性）。諷刺的是，當科學理性質疑聖經中的神蹟時，我們批評這是「理性主義」、「缺乏信心」；但當我們想要說服外界時，卻使用同樣的科學理性與歷史考古證據來「證明」上帝存在、聖經故事確實發生。例如某些古典護教學，試圖將基督教塑造為「唯一真理」。

這種做法無意間把基督信仰的合法性，建立在外部權威（科學、歷史）的背書上。信仰被塑造成一套「唯一正確的世界解釋」，而不是與上帝的活

<sup>5</sup> 史密斯，《與後現代大師一同上教會》，頁 56。

<sup>6</sup> 史密斯，《與後現代大師一同上教會》，頁 61。

生生關係。因此，當聖經研究發展出鑑別學，試圖指出聖經成書的過程，連帶對經文內容的歷史性提出質疑時，他們要不閉上眼睛、關起耳朵，拒絕接受任何挑戰，盲目相信聖經的字句；嚴重的則是信仰崩塌，因為他們會說，如果聖經記載的事並沒有真實發生，那我還能相信什麼？這正是李歐塔所提醒的危險：當信仰依賴於某種外部普遍原則來證明自身，就會在那個原則動搖時一併動搖。

或許我們可以反思，真正的基督信仰並不需要透過外加的普遍原則來證明自身，因為它是在人與上帝的相遇中展開，而不是在理性辯護中成立。當我們把信仰的真實性寄託在外部的理性與證據上時，還能說我們的信心是建立在上帝之上嗎？

## 李歐塔給無教會主義的神學貢獻

首先，我們可以問的是，現今的教會形式是否也是一種不需證明或訴諸客觀理性的教會論？是否也有容納無教會主義的空間？

現今的主流教會形式（禮拜堂、會籍制度、牧師職分），或許可以說是一種「不需額外證明就被視為有效」的教會論——因為它倚靠的是歷史傳統與群體共識。歷史傳統與群體共識並非不好，雖然它看似不依賴外部權威，但在自我辯護時，往往會訴諸歷史正統性、聖經詮釋權等「看似內部、實則權威化」的依據。特別是當所有人都忘了這些歷史傳統或群體共識的由來和意義，例如為什麼禮拜程序必須要這樣，或是為什麼不能使用 / 一定要使用某種樂器，這些形式一旦失去原初的意義與記憶，會淪為無反思的慣例。這就有可能變成另一種「假裝超越一切的語言遊戲」。

因此，如果教會願意承認自己的形式只是眾多可能形式之一，無教會主義就不再是例外，而是與制度性教會並列的選項。但現實是，制度性教會往往把它視為殘缺、不完整的變種。或許，無教會主義正需要李歐塔的提醒—

—對「唯一正統形式」的宏大敘事保持懷疑，因為上帝的國並不受任何一種制度壟斷。

第二，然而我們或許也要問，無教會主義是否也是把「反制度」作為訴諸普遍真理的一種方式？無教會主義如何避免訴諸這些權威？

無教會主義在批判制度性教會時，可能自己也形成另一種「反制度的宏大敘事」。若「反制度」被絕對化，它其實跟制度性教會宣稱「唯一真理」的邏輯一樣，只是立場相反。因此我們需要問：無教會主義如何在反制度時，不重複同樣的權威化模式？我們如何避免陷入「只要反制度就自動正當」的陷阱？

## 回到故事本身的權威

後現代神學拒絕那種聲稱「所有人都應該接受」的宏大敘事，無論它來自理性主義、科學、啟蒙思想，還是某種獨尊一種系統神學的立場。它傾向承認多元、片段、在地的聲音，拒絕將信仰化約為一套普遍化的敘事，並鼓勵在各自的語境中重構神學。

這種視角提醒我們，**基督信仰的力量，不在於它能用外部權威——無論是科學、歷史、理性，或人權、直覺——來證明自身，而在於它作為活生生的故事，能在特定的人與上帝相遇中展開。**無論是制度性教會還是無教會主義，一旦把自身的正當性寄託在外部權威上，就可能落入同樣的陷阱——變成另一種宏大敘事，失去敘事本身的生命力。

或許我們需要重新學習，回到信仰作為故事本身的權威，回到那種不以普遍原則背書、不假裝自己是所有遊戲之上的遊戲，卻仍能呼召人活進去、使它成真的信仰方式。如此，信仰才能在多元與張力中存活，也才能容納各種不同形式的見證，無論它們是來自禮拜堂，還是來自街角的飯桌。🌍



## 野橄欖神學社讀書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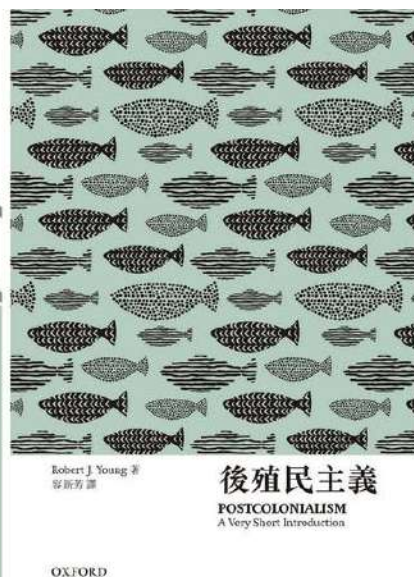
### 閱讀書目

羅伯特·揚 (Robert J. C. Young) 著。《後殖民主義》。容新芳譯。牛津大學出版社，2016。

時間 | 週日18:30~20:30

地點 | 請參考FB、IG「野橄欖神學社」

| 日期            | 範圍                        | 導讀  |
|---------------|---------------------------|-----|
| 2025.7.20 (日) | 導言 蒙太奇式的簡述<br>第一章 屬下階層的知识 | 呂子容 |
| 8.17 (日)      | 第二章 來自下層與上層的歷史與權力         | 金子煥 |
| 9.21 (日)      | 第三章 空間與土地                 | 王玉楫 |
| 10.19 (日)     | 第四章 混雜                    | 林律銘 |
| 11.16 (日)     | 第五章 後殖民女權主義               | 陳雅音 |
| 12月           | 休息吃飯聊天                    |     |
| 2026.1.18 (日) | 第六章 從後殖民的角度解讀全球化          | 呂孟興 |
| 2.8 (日)       | 第七章 翻譯與轉化                 | 呂谷風 |



### 野橄欖神學社讀書會資訊

(報名方式：野橄欖神學社臉書粉專的活動連結)

【時事感想】

# 不為自己求安樂，但願眾生得離苦

——從佛教信仰看待社會議題的關懷與推動

淨智

成大歷史系學士 | 佛弟子 | 民間信仰生活者

※關鍵字：公民運動、大乘佛教、菩薩道、社會改革

## 社會運動中的宗教身影

臺灣在 2024 年初的總統暨中央民意代表選舉結束後，隨著中國國民黨（以下簡稱藍營）與台灣民眾黨（以下簡稱白營）兩大在野黨挾著在立法院內過半的席次，陸陸續續推行了所謂的「國會改革五法」、「憲法訴訟法修正」、「選罷法修正」等爭議法案，引起臺灣社會的強烈關注，並在該年 5 月與 12 月使得民間團體發起「青鳥運動」，聚集在青島東路進行抗議。

在 5 月的青鳥運動中，曾在 Threads 等網路平台引起討論的，便是臺北濟南長老教會將自身打造為休息補給站，發放熱食等物資給予參與抗議示威者，並且開放禮拜堂的空間提供「青鳥們」休憩與祈禱。網友們藉此討論為何長老教會能夠以實際行動持續參與社會議題的關懷，而其他宗教卻缺席了？此外，自今年（2025 年）1 月以來至 7、8 月的「大罷免行動」，雖然結果不盡如罷免方之意，推動過程中比如桃園有長老教會的牧者陳曉煒牧師（1972-）擔任罷團領銜人；亦有出身傳統佛教團體的梵因法師（1963-）擔

任志工等等；又如弘誓學院的昭慧法師（1957-），先前曾對花蓮罷團成功送件表達正面看法，也在第一波罷免結果塵埃落定後，在臉書發表自己的分析與看法。



2024年5月的青鳥運動

（圖片來源：經濟民主連合臉書專頁）

由此可知，在這些社會議題的推動與社會運動的進行，宗教團體與宗教從業人士的參與是不可或缺的。事實上，臺灣自戰後戒嚴以來，台灣長老教

會等宗教團體在民主運動中一直扮演著重要角色，甚至有高俊明（1929-2019）、林宗正（1950-）等牧師時常站在社運的第一線。然而，在臺灣佛教界中，似乎很難看見有出家僧人或是在家居士對於社會運動發表看法和實際參與，甚至如果發表相關的看法，則會被外界貼上「政治和尚」或「六根不淨」的標籤。戰後的佛教界除了解嚴前後的傳道法師（1941-2014）、昭慧法師等積極在環境議題、動保議題、教界性別議題的參與外，在筆者的觀察中佛教在社運與社會議題的論述似乎是隱形或是缺席了。<sup>1</sup>

以下，筆者將透過個人經論的爬梳，以及佛教發展史中的政教關係進行論述，試著回應自過去以來佛教信仰與社會議題的距離，最終則是回應作為具備現代公民素養的佛教徒，我們應該如何從佛法看待社會議題的參與。



1993年，傳道法師與長老教會冬聰凜牧師共同擔任「乾淨選舉救臺灣」台南地區發起人  
（圖片擷取自《弘誓雙月刊》133期）

<sup>1</sup> 除上述兩位法師以外，解嚴前後亦有釋迦宗聖創立的萬佛會與張慈田（明法比丘）在臺創立的新雨社等新興教團，皆有不同程度表達對政治與社會的關懷，但因此兩團體近年來已較少公開活動，且筆者對此兩團體認識不多，故未計入。



昭慧法師近二十餘年親身參與「反賭博合法化」運動  
(由左至右分別為性廣法師、盧俊義牧師、洪山川主教、昭慧法師)  
(照片由弘誓學團提供，2009.01.12 拍攝於台北立法院前)

## 「不依國主則法事難立」：佛教與政治的距離

談到社會議題的關懷與推動，必然會與政治當權者相關，係因許多社會議題的實踐需要透過遊說當權者由上而下推動。因此，當我們在處理社會議題的時候，一定會與政治接觸，兩者密不可分；然而，更多時候佛教徒是認為與政治接觸是不妥當的，應該與政治保持適當距離。但是，這個距離究竟是需要多寬、多窄？我們或許可以回頭看看經論記載中的佛陀世尊，是如何與當時的政治進行互動的。

佛陀在世時，印度半島處於多國並立的階段，在他成道後四處遊行說

法的過程中，隨著僧團與信眾的增加，逐漸成為跨越各國國界的「意見領袖」。是故，佛陀的影響力是能夠擴及這些國家的國主的，甚至能夠對他們提出政治上的建言，而這些與國主們的互動在原始或大乘經論裡都能見到。例如，在《中阿含經》的〈雨勢經〉中著名的「七不衰法」，即是因為當時十六大國之一的摩羯陀國（Magādhā）君王阿闍世王（Ajātaśatru）意欲武力征服鄰國跋耆（Vṛji），在阿闍世王派遣的大臣雨勢勸請下，佛陀開示了他曾經教導跋耆人的七不衰法，若能奉行國力能夠不衰。<sup>2</sup>以現今的角度看七不衰法，大致上就是期盼當權者能夠以民主並且共和的方式議論與決策公眾事務，也必須尊重弱勢者的權益與宗教自由。又如，佛陀在他人生後半段的挫折之一，即是自身所屬的邦國與部族迦毗羅衛城（Kapilavastu）與釋迦族（Śākya）遭到拘薩羅國（Kośala）毗琉璃王（Virūdhaka）屠城。在過程中毗琉璃王曾三次出兵，前二次都因為佛陀親自在路上阻擋軍隊。<sup>3</sup>如果以佛教徒的視角觀之，釋迦如來雖身為一位解脫三界的聖者，但卻屢次向國主建言、嘗試阻止戰事的發生，可見得佛陀自己並不是完全離開世俗政治社會而漠不關心的。

然而，再怎麼說，佛陀本人的出身是屬於古印度社會的「高種姓」貴族階層，又再加上身為龐大僧團的領導者——即使他本人從未如此自居<sup>4</sup>——因此他的意見總是會得到國主的支持；另外，當時從摩羯陀國的頻婆娑羅王（Bimbisāra）與繼任的阿闍世王、拘薩羅國的波斯匿王（Prasenajit）

<sup>2</sup> 所謂七不衰法如下：「數數集會，多聚集者」、「共俱集會，俱作事、共俱起」、「未施設者不更施設，本所施設而不改易」、「不以力勢而犯他婦、他童女」、「有名德尊重者，悉共宗敬、恭奉、供養，於彼聞教則受」、「所有舊寺悉共修飾，遵奉、供養、禮事，本之所施常作不廢，本之所為不減損」、「悉共擁護諸阿羅訶，極大愛敬，常願未來阿羅訶者而欲令來，既已來者樂恒久住，常使不乏衣被、飲食、床榻、湯藥、諸生活具」。節錄自東晉·僧伽提婆譯，《中阿含經》卷 35〈雨勢經〉（CBETA 2025.R1, T01, no. 26, pp. 648a25-649a28）。

<sup>3</sup> 東晉·僧伽提婆譯，《增壹阿含經》卷 26〈等見品〉（CBETA 2025.R1, T02, no.125, pp. 690c17-691a28）。

<sup>4</sup> 如東晉·僧伽提婆譯，《中阿含經》卷 47〈瞿曇彌經〉云：「世尊亦至再三告曰：「瞿曇彌！持此衣施比丘眾，施比丘眾已，便供養我，亦供養眾。」」（CBETA 2025.R1, T01, no. 26, p. 722a2-4）。

等國主均是佛陀的弟子與好友，結合邦國統治階級的力量更是擁護佛法廣傳的最大原因。如果我們不是佛陀那般地位的人，似乎很難真正影響政治和社會，更多時候佛教似乎只能在政權庇護之下被統治者影響，無論是佛滅後摩羯陀國的孔雀王朝（Maurya Sāmrajya）國主阿育王（Aśoka）、中亞地區貴霜王朝（Kushano）迦膩色伽王一世（Kanishka I）等等都是佛法被統治階級擁護推廣的例子。這個特點並不是只有在佛陀的故土才有，在佛法東傳漢地之後也是如此。在許多朝代中，佛教因帝王的支持而興盛，卻也在某些帝王對佛教的打壓與排斥造成「滅佛事件」，傳入東土漢地的佛教與政治的距離並沒有我們想像這麼遠。

事實上，在佛法東傳不久的魏晉南北朝時的佛門祖師就曾經思考過佛教與政治之間的距離遠近，要怎麼樣才能夠讓佛法與王法之間取得平衡點，才能利於法輪常轉、佛日增輝，這是大多數時候他們思考的著力點。東晉的道安法師（312-385）在當時為了躲避戰亂多次率領徒眾遷居，而留下一句佛教界迄今談及與政治的關係時都會說的話：「今遭凶年，不依國主則法事難立。」<sup>5</sup>顯然對於道安而言在戰亂中能得到當權者的庇護，對佛法的廣傳才是有幫助的。爾後道安的弟子廬山慧遠法師（334-416）也曾著作〈沙門不敬王者論〉，他認為身為追求真理、出家脫俗的沙門僧人，不應該向君王禮拜，政治上的王權不應該干涉佛教僧團的運作；雖是如此，同時慧遠在他的其他論著也贊成王權以政治力整頓當時紊亂的僧伽秩序，也需要君王護持正法，這樣的想法又與其師類似。<sup>6</sup>由此可見，佛教徒在面對與政治間的距離時，時常是有矛盾的。同樣，曾經在威權時期的臺灣壟斷佛教事務的中國佛教會（以下簡稱中佛會）在中國大陸的草創時期，曾是佛教僧信二眾作為集結基層力量，以對抗政府實行種種侵害寺院權益與中國佛教發展的政策組織，但在中華民國政府遷臺後，其在戒嚴時期法

---

<sup>5</sup> 慧皎（南朝梁），《高僧傳》卷五〈釋道安一〉。

<sup>6</sup> 相關論點可參考：周伯戡，〈慧遠「沙門不敬王者論」的理論基礎〉，《臺大歷史學報》，第9期（臺北，1982.12），頁67-92。

規限制與黨國勢力的監督與滲透下，中佛會成為威權時期官方統攝臺灣佛教的最高教會組織，大多數組織成員具有國民黨籍。<sup>7</sup>總之，佛教與政治間的關係時有競合，不過多數時候政權能站高位進一步影響佛教發展。

## 從大乘菩薩道概念推展的社會運動：以三位法師的思想為例

綜此上述，我們可以知道佛教距離政治與社會議題並不是這麼遠，佛陀在世時就親身證明給我們看。不過，在佛教發展的歷史上，多數時候佛教與政治的距離源自於政權對於教界的控制與監督。以筆者本身在道場的經驗來看，僧信二眾無論是基於和合、基於對於修行環境的「清淨」等等，都鮮少聽到太多對於社會議題或政治論題的討論，「**不依國主法事難立**」成為師父們看待政治、社會議題的箴言——真正的意思是：一切照著政權的秩序走，不要有過多的批評——想當然耳就甬提什麼社會運動參與了。

即便如此，過去臺灣佛教發展中，確實已經有人由下而上地、基於大乘佛教「廣度眾生」的角度看待社會改革與社會運動。日本時代的著名出家僧——開元寺林秋梧（法號「證峯」，1903-1934）曾赴日本留學，深受西方思潮所影響，對於佛教當時遠離社會關懷並且在社會改革中缺席有所批判。例如證峯曾在當時的教界刊物中回應報章裡譏諷出家眾為「高等乞丐」的文句，其寫道：

有人問我塵世事、擺手搖頭說不知。

諸君！我們還想呆板地掛著這樣舊招牌、假聾裝痴，躲藏深山洞裡，

<sup>7</sup> 關於中國佛教會的歷史發展的相關論點，可參考：楊書濠，〈從戒嚴到解嚴——中國佛教會在台灣政教關係中的挑戰與發展〉，國立中正大學歷史所博士論文，2009。

就可高枕無憂嗎？不成々々！諸君個々都是會說因果的，所謂三界的大導師，假使是三載閉關，九年而壁，未曾跑到街市，到這當兒，年久月深，也應該掘指給他一算，展開慧眼看々社會有沒有變遷？若是有了變遷，佛法本來是無邊的，自然不難另開方便法門、想條對策，闡揚世尊的主義主張，同時自己也要遵守去實踐躬行，這樣纔算得一個忠實的佛教徒。不然若貪戀舊夢、昏迷不醒，把眼前一切事實隱蔽起來、置之度外，有一日你們目為俗家人的大眾，一定把充塞著反對宗教、驅除僧侶、沒收寺產等々毒藥的四十二吋(Inch)的大砲，向你們開始總攻擊。<sup>8</sup>



出家後的林秋梧，法號「證峯」  
(圖片取自李筱峰教授個人網站)<sup>9</sup>

<sup>8</sup> 林秋梧，〈為臺灣佛教熱叫！！〉，《南瀛佛教》，第6卷第6號（1928），頁51。收入日據時期台灣佛教史料（<https://buddhism.lib.ntu.edu.tw/museum/TAIWAN/ny/index.htm?ny06-06>）。

<sup>9</sup> [https://www.jimlee.org.tw/article\\_detail.php?SN=9949](https://www.jimlee.org.tw/article_detail.php?SN=9949)

其文句批判力道強烈，對於佛教因遠離社會實務而衰微有憂患意識，認為疏於社會關懷與入世實踐的佛教將會被公眾社會所唾棄與攻擊，不利於佛法宏傳。在當時，證峯個人最重要的社會關懷是對於女性權益，以及反對殖民政府對本島人的壓迫，也因為他曾受馬克思主義的洗禮，對於階級的解放也相當重視：

在不均的社會，當然可用馬克斯的辦法，提唱階級鬥爭，去打平他。但在中國實業尚未發達的時候，馬克斯的階級鬥爭無產專政，使用不著。所以我們今日師馬克斯之意則可，用馬克斯之法則不可。這樣看來，階級鬥爭是因時機與國度的關係上，有可行不可行的分別。……佛教叫人家去建設現世淨土的時候，即在前述的所謂過渡時代，卻不用他動人為的力量，藉禮儀刑法的拘束，強制的把大眾拿來改頭換面，專以穩健的步驟、熱烈的態度，在日常生活中，喚醒人類本來的面目，鼓吹他們潛在的力量即信仰。……要之，對於階級鬥爭的佛教之態度，始終一貫，是站在無我即大我的境地，以擁護無產大眾、解放被搾取階級為目標，其所採的方法，則排兵革刀槍的暴力行為，專以無抵抗的大抵抗主義為原理的，這與現在一般主義者所唱的激烈手段比較起來，實在可謂天淵之差了。<sup>10</sup>

可見證峯除了具有階級意識、關懷底層的視野，還認為應該要具體實踐才是。不過，特別的是他並不認同以暴力的方式進行「鬥爭」，而是以推廣符合社會需要的佛法作為思想行動上的指引，進一步讓階級徹底消泯，才能夠達成如同彌陀極樂淨土那般的平等無差。他稱為這種以無我等佛法信仰帶領的社會運動模式為「**無抵抗的大抵抗主義**」，筆者大致能夠理解為非暴力的抗爭行動，而行動的目的是「省識時勢、順應天人，鼓起四大弘

<sup>10</sup> 林秋梧，〈階級鬥爭與佛教〉，《南瀛佛教》，第7卷第2號（1929），頁55-58。收入日據時期台灣佛教史料（<https://buddhism.lib.ntu.edu.tw/museum/TAIWAN/ny/index.htm?ny07-02>）。

願的大勇氣，站在四百萬大眾的前隊，把臺灣島內有形無形一切的魑魅魍魎消除盡清的光明大路」<sup>11</sup>掃除一切的不公義，就能達成淨土的世界。

證峯的佛學思想所引發的社會、政治關懷推行的路線，源頭無非來自大乘的度生精神、對人間社會中建立淨土的重新肯認，以及佛法的核心思想——無我、無我所的精神。類似的情懷，我們也可以從與證峯基本上同時代、身在中國本土的太虛法師（1890-1947）推展的「人生佛教」以及其學生印順法師（1906-2005）衍生的「人間佛教」中看見相似的身影。尤其是太虛法師身在內亂、外患等戰事，佛教又被社會一定程度地歧視，對於佛教的入世關懷更加的重視，他曾經在著作中寫道：

佛法施行一切國土，貴適乎時而當乎機，隨順差別必觀因緣。……是故沙門既悟我我所空，尤當持諸幻有乃至血肉骨髓，作法施財施無畏施，供養國家，利濟社會。奮大勇猛，運常精進，國群有益罔不趨興，先之勞之，無或稍懈，備世之急，脫民於險，此其一也。……願佛教有墜落之憂，唯沙門負恢振之責。然則報酬佛恩，興建法幢，攝化國民，



太虛法師德相

（圖片來源：維基圖庫）

<sup>11</sup> 林秋梧，〈為臺灣佛教熱叫！！〉，《南瀛佛教》，第6卷第6號（1928），頁52。收入日據時期台灣佛教史料（<https://buddhism.lib.ntu.edu.tw/museum/TAIWAN/ny/index.htm?ny06-06>）。

開導世人，其可不勇猛精進於菩薩涉俗利生行乎！此又其一。<sup>12</sup>

也就是說，佛法的興亡在於能否以菩薩的利生行動奉獻給國家與社會。在太虛法師的著作或是講演紀錄中，更能夠處處見到對於革命、反侵略、救國、護國，乃至佛教的改革運動的相關內容，可以說讓佛法能夠與社會議題、時政真正有關連。

其學生印順法師雖然不若太虛那般「活躍」於革命行動，但對於佛陀以人身出現於世、人身修行成佛的肯認，以及重視以緣起正見為導引，實踐一切利益眾生的善法的菩薩行，這樣子的人間佛教理論雖不一定能直接尋找到告訴後學需要作社運、關懷公眾事務的文句，但卻啟蒙了如臺南妙心寺圓寂住持傳道法師、桃園弘誓學院指導法師昭慧法師兩位印順學派下的「社運老將」，無論是反核、環保、動保，甚至是轉型正義等運動場合，都能見到他們的身影。而這樣的例子，也讓後學能夠有個很好的典範，告訴佛教徒利益群生並不是只有到他方世界，而是以凡夫身，隨力隨分的人菩薩行。如同印順法師所言：



印順法師德相

（圖片取自釋昭慧法師臉書專頁）

<sup>12</sup> 釋太虛，〈佛法導言〉，《太虛大師全書·第一編 佛法總學》(CBETA 2025.R1, TX01, no. 1, pp. 105a02-106a6)。

所以菩薩發心，當然以「利他為先」，這是崇高的理想；要達成利他目的，不能不淨化自己身心。這就是理想要高，而實行要從切近處做起。菩薩在堅定菩提、長養慈悲心、勝解緣起空性的正見中，淨化身心，日漸進步。這不是說要自己解脫了、成了大菩薩、成了佛再來利他，而是在自身的進修中，「隨分隨力」的從事利他，不斷進修，自身的福德、智慧漸大，利他的力量也越大，這是初學菩薩行者應有的認識。<sup>13</sup>

這段當中，可以看見印順法師所開示的行菩薩道三要點：**堅定菩提心、長養慈悲心、勝解緣起空性正見**。從對於自身對成佛的堅定願力、對不公義或苦難眾生的慈悲心，以及使自身淨化而不帶執著的知見，是利益眾生時的要點，對筆者而言，這無疑也是佛教徒要進行「由下而上」的社會改革或運動，乃至議題倡議時需要具備的。呼應前述，從證峯、太虛再到印順三人的想法，大致上不脫這三個要件。

## 從大乘菩薩道概念推展的社會運動：談倡議者自身之心態調整

這裡需要特別提到的是，佛教徒在看待社會運動與議題時，並不是只有注重「對外」的行動，對內的知覺與思維同樣是非常重要的。原因在於，佛教畢竟是一個重視內在調伏與觀照的信仰，也因此過度的貪心、瞋恨、愚痴都是不利於自己的身心修養的。筆者過去曾旁觀某些議題倡議或是氣氛緊張的抗爭場合，多數人的情緒與身心是不穩定的，不只是負面的情緒，在議題推動或對抗的場合，可能會因為某些得以領導眾人的機會，讓人產生英雄主義式地對權力的欲望。這些問題，在大乘佛教的經典當

---

<sup>13</sup> 釋印順，〈契理契機的人間佛教〉，《華雨集（四）》(CBETA 2025.R1, Y28, no. 28, pp. 60a09-61a1)。

中，對做一切善行的菩薩有了如此的開示，如《金剛經》云：「以無我、無人、無眾生、無壽者，修一切善法，則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如果能夠不執著於倡議時的自己與受眾，乃至自己倡議時所耗費的時間，這樣子行善法當然是能夠成佛的，而且是能真正使自己的心解脫的。這便與證峯提到的「以無我為大我」和印順的「勝解緣起空性，淨化身心」一同，如此觀照更重要的是能避免自己對於成功與失敗患得患失，不會因此灰心喪志。

不過，《金剛經》的描述或許會有些抽象，究竟要怎麼樣才是真正「無我、無人、無眾生、無壽者」？或許我們可以參考另一部同樣著名的大乘經典——《維摩詰所說經》。《維摩詰經》在第一品的剛開始，一位名為寶積的大長者子向佛陀詢問菩薩如何透過行動淨化國土而得佛國淨土，而佛陀也告訴他一個重點：「眾生之類是菩薩佛土」也就是以生活在國土上的眾生為淨化國土的前提和重點，依據眾生的需要，調伏他們的煩惱、使他們得到安樂；換個角度說，一切利益國家、社會的工作，都必須建立在群眾之上，這在倡議社會議題時亦復如是。然而，菩薩在利益眾生、淨化國土的事業中，又要怎麼進行？於是，佛陀就說明了，菩薩個人的心態到發起行動，有一連串的過程，而使自己的內心清淨、無染著，而接近《金剛經》描述的「離四相」<sup>14</sup>的狀態：

如是，寶積！菩薩隨其直心，則能發行；隨其發行，則得深心；隨其深心，則意調伏；隨意調伏，則如說行；隨如說行，則能迴向；隨其迴向，則有方便；隨其方便，則成就眾生；隨成就眾生，則佛土淨；隨佛土淨，則說法淨；隨說法淨，則智慧淨；隨智慧淨，則其心淨；隨其心淨，則一切功德淨。是故，寶積！若菩薩欲得淨土，當淨其心；隨其心淨，則佛土淨。<sup>15</sup>

<sup>14</sup> 即指無我相、無人相、無眾生相、無壽者相。

<sup>15</sup>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一〈佛國品〉(CBETA 2025.R1, T14, no. 475,

上述的推論，即是認為菩薩最先應該具足的是不諂曲、秉持初衷的「直心」，再來才是發起一切利益眾生、淨化國土的行動，行動過程也是修行的一部份，逐漸遠離煩惱、調伏自身習氣，最後眾生在菩薩自身淨化後，也在菩薩的行動中隨之淨化，最後整個國土也都跟著提升，進而影響往後一切利生行動隨之清淨。本段最後的結論「欲得淨土，當淨其心；隨其心淨，則佛土淨」帶給從事公民運動或社會議題倡議者的啟發，即在於運動者的行動中，必須盡可能遠離除了使理念實現外的想法，否則對於被影響的周遭人等甚至夥伴，都會導向非理想的狀況，比如：為了權位、名聲而躁進，造成整場運動的虎頭蛇尾，甚至可能傷害理念與自己相近的人。

然而，所謂的「心淨國土淨」並非單向命題，如果依照緣起無我的觀念看，自己的心境跟外在環境總是互相影響的，這正也提醒了一切從事倡議者，必須為了社會的提升等等善願推行理念，一個好的環境才能再回頭使自身的心清淨。因此，我們或許可以視一場公民運動、一個社會議題的倡議的參與為修行路途，同樣的是會面對眾生、面對苦難，我們可以以此為所緣，訓練自己在利他的過程中，也一樣訓練自己的心性。事實上，在《維摩詰經》的〈菩薩行品〉中，維摩詰居士向文殊菩薩提到，一位力行淨化國土眾生事業的菩薩，是不會安住在心境的解脫、清淨——無為的境界——而自滿的，而是清淨身心，對於所行的事、所應對的人都不執著：

何謂菩薩不住無為？謂修學空，不以空為證；修學無相、無作，不以無相、無作為證；修學無起，不以無起為證；觀於無常，而不厭善本；觀世間苦，而不惡生死；觀於無我，而誨人不倦；觀於寂滅，而不永滅；觀於遠離，而身心修善；觀無所歸，而歸趣善法；觀於無生，而以生法荷負一切；觀於無漏，而不斷諸漏；觀無所行，而以行法教化眾生；觀於空無，而不捨大悲；觀正法位，而不隨小乘；觀諸

---

pp.538b26-c5)。

法虛妄，無牢無人、無主無相，本願未滿，而不虛福德、禪定、智慧：修如此法，是名菩薩不住無為。<sup>16</sup>

顯然，菩薩心境解脫，更有能力可以行一切善法，但這不意味著身為凡夫的我們做不到，不妨當成目標，在跌跌撞撞中慢慢學習。如是，**社運就是修行的一部份。**



《維摩詰經》中，文殊師利菩薩奉佛陀之命前往探望大居士維摩詰，展開全經最精彩的對話  
(ChatGPT 生成圖)

<sup>16</sup> 姚秦·鳩摩羅什譯，《維摩詰所說經》卷三〈菩薩行品〉(CBETA 2025.R1, T14, no. 475, p. 554c3-15)。

## 結語：重新建構由下而上的佛教社運論述

佛陀時代雖然沒有社會運動以及社會議題的倡議等等，但是佛陀以他貴為聖者的身分，親身參與了政治與社會事務，因此佛教並沒有距離這些議題這麼遠。然而，在過去無論是王權或是威權時代，佛法的興隆與否，和統治者的支持不無關連，甚至於當權者的力量無孔不入地滲透佛教界之中，使得佛教內的長老大德似乎只能為了政權服務。隨著解嚴之後，各種對於社會議題的關注乃至倡議行動隨之而來，佛教界也有幾位大德親身參與，但總的來說也還是少數。

以筆者個人的親身經歷而言，佛教長期以來都被外界認定為深居山中、不問世事、只與青燈古佛相伴。本文舉了證峯、太虛、印順等佛教思想論述者的經驗與言教，就是為了證明佛教除了擁護國主之外，也在大乘菩薩思想的信仰中，得以開展對於政治、社會議題的關心甚至是參與。如果社會因為某些勢力的個人私欲，意圖以某些手段危害特定群體乃至整體社會的權益，身為具有「**不為自己求安樂，但願眾生得離苦**」的行者，應該要秉持著大悲大智大雄力站出來，而非藉著中立之名，實則是在苦難與不公義中當個「無事人（bô-sū-lâng）」。因此，筆者希望能在幾位大德的肩膀上，重新找尋佛教徒能夠在關懷社會與淨化身心的個人修行中，取得平衡點與相容點的論述，關心政治、參與社會議題的討論不再只是瞋恨惱怒的修羅場，而是智慧與慈悲的引導之下，本於公義發出的不平之鳴，這也是很好的修行。

最後，在今年的大罷免中，許多仇恨式的論述與口號吾人不一定認同，但援引大罷免連署期間、客家文學界大老李喬老師（1934-）的嘉言：「**反抗就是愛！**」私以為這絕對是論述佛教信仰看待社會議題時，最貼切的一句話了。在莊嚴國土、利濟有情的菩薩道上，惟願大家一起努力！🌍



726 第一波大罷免投票前一週，罷團舉行造勢晚會

(圖片來源：維基圖庫)

## 投稿資訊

---

《無境界者》雜誌是一個不以教會為本位的自由信仰論述平台，同時也是一份實驗性的線上刊物，定期於雙數月月底發刊，並向社會大眾徵稿。每期皆設有當期主題，投稿者可依主題投稿，亦可自由發揮。

---

下期主題：「誕神者」



「誕神者」(Theotokos)是公元431年以弗所大公會議對聖母瑪利亞的尊稱，強調她作為「上帝之母」的神學意涵。這一稱號不僅是基督論爭論的核心，也是基督宗教中關於道成肉身、救贖以及人性與神性關係的經典表述。瑪利亞的身影，既是歷史傳統中的信仰象徵、溫柔守護者，也曾是神學辯論與宗派分裂的重要焦點。

本期《無境界者》將從不同角度探討「誕神」的多重意義。我們將回顧瑪利亞在天主教、東正教與基督新教中的不同詮釋，並思考女性的角色和特質如何影響了基督信仰的靈修面貌與公共角色。同時，我們也關注無教會主義者如何在缺乏固定教會架構的情況下，回應並詮釋這些來自傳統的信仰資產，並在個人與群體生活中尋找延續與轉化的可能。

「誕神」不僅是一個歷史性的稱號，也是一種深具隱喻性的靈性意象。它提醒我們，神聖可以透過人的生命而「誕生」，靈性可以經歷孕育、轉化與成長。從宗教中的生育象徵到女性神學的啟發，從聖母瑪利亞的形象到當代信仰者的經驗，「誕神者」都在引導我們思索：在人性與神性相遇的地方，我們如何理解並回應這份奧祕？

誠摯邀請您參與這場關於「誕神者」的對話，一同探索信仰傳統、神學思辨與生命經驗之間的交織，尋找在多元信仰土地上孕育希望與共融的共同語言。

◆截稿期限：2025年09月30日

---

## 投稿類型

- **專題文章**：探討當期主題或其他議題的學術性或半學術性文章，約1,000-6,000字。

- **評論與回應**：針對具有信仰啟發性的書籍、文章進行評論，或回應本刊及其他信仰刊物的文章。約 500-6,000 字。
- **人物專訪**：訪談對台灣教會史具獨特意義的人物，或針對特殊議題採訪重要人物並記錄其見解。約 2,000-12,000 字。
- **生命故事**：個人生命經歷、日常信仰體悟，或參與活動的心得分享。約 500-6,000 字。
- **時事感想**：對政治、社會、文化、教界時事的感想，或書寫時事對信仰的啟發。約 500-6,000 字。
- **文藝創作**：與信仰相關的詩詞、散文、短篇小說、歌詞、樂譜、圖畫等創作。格式、篇幅不限，但篇幅過長者建議以連載形式投稿。字數不限。
- **公告與剪影**：友好團體活動公告或活動紀錄，可附海報、照片或相關連結。約 500-2,000 字。
- **光影時刻**：以照片講述信仰故事，最多 5 張照片。若符合當期主題，投稿作品亦可能被選為封面故事。文字 500 字以下。
- **實驗園地**：各類實驗性創作，格式不拘，投稿前請先與編輯聯絡討論。字數不限。

---

## 投稿方式

- **投稿方式：**請掃描右方的投稿連結，或直接來信 [nonchurch2025@gmail.com](mailto:nonchurch2025@gmail.com) 投稿。
- **匿名發表：**作品可匿名刊登，但投稿時仍須於電子郵件中附上真實姓名。首次投稿的作者請提供 **100-150 字** 的個人簡介。
- **公開發表與稿酬：**本刊為公開的非營利網路平台，所有發表作品皆視為公開發表，恕無稿酬。
- **作品原創性與責任：**投稿作品可為原創或已公開發表之作品（如網路文章、紙本刊登文章、過期演講稿，請註明來源）。若內容涉及**侵權**（圖文引用、抄襲等），作者需自行負責，本刊不為任何作者之信仰論述背書。
- **學術文章格式：**
  - ◇ 文史類文章請依《**國史館館刊**》寫作格式撰寫。
  - ◇ 社會科學類文章請依《**臺灣宗教研究**》撰稿體例。
- **截稿期限與審稿：**
  - ◇ 每期截稿日為 **單數月月底**（刊登前一個月）。
  - ◇ 若當期來稿過多，且投稿作品與當期主題無關，編輯部將視情況調整刊登順序。
- **編輯原則：**本刊原則上維持作品原貌，僅進行**錯別字、語詞誤用、格式調整**等校對，並會與原作者協商。但本刊**保留最終編輯權**。
- **退稿與刊登權限：**若投稿作品不符合本刊需求，或須大幅修改，編輯部將提供退稿說明。但本刊對作品的刊登與否**保有最終裁量權**。
- **聯繫方式：**如對本刊**信仰特色、投稿規範**有任何疑問，請來信詢問 [nonchurch2025@gmail.com](mailto:nonchurch2025@gmail.com)。



## 編輯資訊

---

### 《無境界者》編輯群

主編 張辰瑋

封面設計 梁晴朗

美術編輯 梁晴朗

粉專經營 邱詠恩

文字編輯 邱詠恩

網站設計 張辰瑋、陳杰生

---

### 《無境界者》線上資訊

無境界者官網: [nonchurch2025.byethost10.com](http://nonchurch2025.byethost10.com)



臉書粉專: <https://www.facebook.com/profile.php?id=615735008110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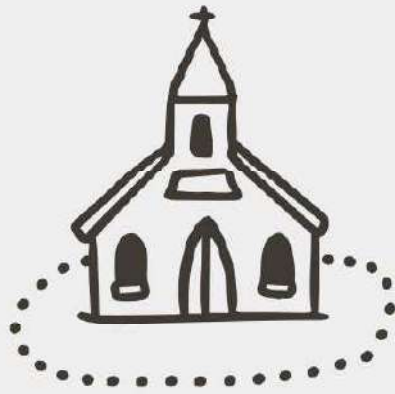


電子郵件: [nonchurch2025@gmail.com](mailto:nonchurch2025@gmail.com)

## 《無境界者》財務資訊

(114.06.15-114.08.15)

| 編號    | 日期        | 收入/<br>支出 | 項目      | 性質   | 單價<br>(元) | 數量 | 總價<br>(元) | 結餘<br>(元) |
|-------|-----------|-----------|---------|------|-----------|----|-----------|-----------|
| 2501. | 114.06.20 | 收入        | 張辰瑋捐款   | 個人捐款 |           |    | 2,000     | 2,000     |
| 2502. | 114.07.02 | 收入        | 昭慧法師捐款  | 個人捐款 |           |    | 2,000     | 4,000     |
| 2503. | 114.07.03 | 支出        | 第三期雜誌紙本 | 紙本印製 |           |    | 3,530     | 470       |
| 2504. | 114.07.03 | 支出        | 第三期雜誌寄送 | 雜誌寄送 |           |    | 146       | 324       |
| 2505. | 114.07.03 | 收入        | 雜誌紙本訂閱  | 雜誌訂閱 | 250       | 13 | 3,250     | 3,574     |
| 2506. | 114.07.07 | 支出        | 第三期雜誌寄送 | 雜誌寄送 |           |    | 330       | 3,244     |
| 2507. | 114.07.12 | 支出        | 文具費     | 雜費   |           |    | 68        | 3,176     |
| 2508. | 114.07.14 | 支出        | 購買網域    | 網路維護 |           |    | 567       | 2,609     |
| 2509. | 114.07.15 | 收入        | 銀行利息    | 利息   |           |    | 1         | 2,610     |
| 2510. | 114.07.29 | 支出        | 雜誌紙本加印  | 紙本印製 |           |    | 1,524     | 1,086     |
| 2511. | 114.07.29 | 支出        | 雜誌紙本寄送  | 雜誌寄送 |           |    | 110       | 976       |
| 2512. | 114.08.02 | 收入        | 雜誌紙本訂閱  | 雜誌訂閱 | 250       | 5  | 1,250     | 2,226     |
| 2513. | 114.08.02 | 收入        | 演講會奉獻   | 眾人捐款 |           |    | 2,950     | 5,176     |



Faith Without Boundaries